

松枝世界
西湖過雨
蘇東坡詩

讀少年進德錄序言

處競爭時代而以道德爲言。鮮有不責其迂闊而罔效者。豈知文明之要點。生存之妙用。大而國家。小而一身。舍道德更無謀國謀身之善法。勢可以退勁敵。而不足以服匹夫匹婦之心。力可以擅強權。而不能奪造化。盈虛消長之柄。天道福善。歷試不爽。人生世上。亦惟以躬行道德爲主要目的。必求其達而後已。乃可由一身以推及國家。自有無窮之幸福。然非踏實做去。僅借道德二字。作口頭禪。無益也。我中華四百兆黃農後裔。五千年聖哲流風。至今若朝露。若累卵。不能與二十世紀舞臺上之列強相周旋者。豈土地物產人民。遠遜於列強歟。而日就微弱。何也。未注道德故也。余讀丁君福保少年進德錄。對於國家或個人。皆有重大密切之關係。特患人不躬行實踐。則大負當日擬述盛意。丁君是編。經十餘年始告成。得力與否。未可蠡測。第就其兢兢業業。日以檢束身心爲事。則知其得力多矣。詩云。高山仰止。景行行止。雖不能至。心嚮往之。余讀是編。既深自慚愧。而又忽動世道升降。愈趨懲下之感。三代而上。道德高明。治臻上理。三代而下。道德界之最爲

創鉅瘡深者。秦之坑焚漢之誣老。晉魏隋唐之佛道。明清之世。又復橫施其愚
民政策。舞文弄墨。以東轍之。是乎古聖先賢傳流之道德。漸歸剝喪而無餘鳴。
呼世情淡薄。人心慳吝。吾聞此。知其能爲役矣。周德之衰也。孔子成春秋。
而亂臣賊子橫蓋。時乎古未遠。道無之在人心。未盡喪失。是故一字之褒榮於
華袞。二字之謗毀於銅臭。冒不體面。反道德者皆凜然而不敢犯。故民德猶有
歸厚之希望焉。洎乎平世衰道。微人心不古。往哲前賢之嘉言懿行。筆之於書。而傳
之於世者。汗牛充棟。猶時有二三者。老不憚苦口婆心。唇焦舌敝。爲當世之少年
告而誨者。諱諱聽者。藐藐。或且迂闊而鄙薄之。又何怪乎。道德之日漸墮落也。甚
矣。人心之壞也。明明坦途也。而避之若仇畏之若蛇。明明冥路也。而趨之如驚甘
之如飴。以奢貴光陰。斷送於紛華靡麗之場而不自惜。不亦大可哀哉。然則丁君
是錄之作。蓋欲愚者進於明柔者。進於強頑者。進於廉而懦者。進於有立志其造
福於我國少年者。豈淺鮮哉。則謂是編爲國粹也。可爲國魂也。亦可卽謂爲度世
金針救人寶筏也。亦無不可。蓋有關於世道人心者。重且大密且切也。惟藏本甚
少。坊間又覓不可得。欲廣施分送。以公同好。使多數人有所觀感。非推廣增加區

區樂與人爲善之心。莫由自慊爰將丁君原本敬付剞劂。印刷若干部。以備廣施。分送之用。并勉織贅言於編首。以見實心實力。提倡道德。我同胞少年手携一編。口誦心維。坐言起行。庶幾晨鐘暮鼓。發人猛省。大而國家。小而一身。當不無補苴也乎。且一線光明起點。切實用功。自蒸蒸日上。我同胞少年乎。幸勿河漢夫斯言。

時

中華民國八年春仲上浣鹽山張之江子岷氏識於武陵軍次

題丁福保先生少年進德錄

古人不復作嘉言臘故紙。君子是則倣。庸愚肆詆毀。或云近迂闊。或云多委靡。或云言半虛。或云意尚美。學古志不堅。輕慢乃至此。展卷讀未終。落花付流水。譬之對醇酒。初飲未覺旨。豈知淡而永。飲後愛無已。奈何飲未終。停杯口妄哆。無怪門外漢嘵嘵。良有以。終日醉夢間。不解非與是。其人身雖存。心則已早死。我嘗爲時悲。悠悠少明理。安得救世音。庸耳一提起。嘉言與懿行。細細爲告語。哲人有先見。自修欽素履。還將心所得。掇錄成小史。開卷見古人。高山深仰止。自知談何易。私心竊自喜。先難而後獲。學古妙法子。特患志不堅。不然垢難洗。持此奉當世。視作

少年進德錄序言

四

模與楷。有善則必勸。知過則必改。久之自受益。始勤終勿怠。

民國八年三月九號。臨澧縣知事鄧長耀敬題。

少年進德錄目次

第十四章	讀書	一百〇二
第十五章	憲忿	一百一十一
第十六章	知足	一百一十七
第十七章	治家	一百三十三
第十八章	交際	一百四十二
第十九章	處世	一百六十三
第二十章	志節	一百六十六
第二十一章	理財	一百四
第二十二章	間適	一百七十九
第二十三章	衛生	一百九十八
第二十四章	貽謀	一百九十九
第二十五章	達觀	一百一十五
第二十六章		二百二十三
第二十七章		二百四十二
第二十八章		二百五十三

少年進德錄

無錫丁福保編纂

叙曰。余髫齡後喜閱儒先書籍。掇其言之切於日用者。歷十餘年不輟。名曰少年進德錄。置諸座隅爲朝夕省察克治之資。惟性氣褊躁。力與心違。暴棄到今。負疚山積。今歲診病之暇。董理舊稿。切己體察。二十年中無一語能寔踐者。校閱時不啻芒刺之在背也。嗚呼。頭童齒脫。已非故我。四十無聞。宣尼歎。昌黎曰。聰明不及於前時。道德日負其初心。其不至於君子而卒爲小人也昭昭矣。其吾之謂歟。刊之因志吾之過焉。雖然。袁了凡有言曰。從前種種。譬如昨日死。從後種種。譬如今日生。繼是以往。服膺此書。兢兢業業。日處於憂勤惕厲。以檢束其身心。庶可補救萬一。敢不日抱是書以自省也。夫無錫丁福保。

第一章 總論

葉夢得曰。人欲常和豫快適。莫若使胸中秋毫無所歉。孟子言仰不愧天。俯不怍

人爲一樂。此非身履之。無以知聖賢之言爲不妄也。

人之操行。莫先於無僞。能不爲僞。雖小善亦有可觀。其積累之。必可成其大。苟出於僞。雖有甚善。不特久之。終不能歎人。亦必有自怠而不能自掩者。趙清獻公。每夜嘗燒天香。必擎爐默告。若有所秘。祝者客有疑而問公。公曰。無他。吾自少畫日所爲。夜必哀歎奏知上帝已。而復曰。吾一夫區區之誠。安能必達姑亦自防檢。使不可奏者。知有所畏。不敢爲耳。

林和靖省心錄曰。高不可欺者。天也。尊不可欺者。君也。內不可欺者。親也。外不可欺者。人也。四者既不可欺。心其可欺乎。心不欺人。其欺已乎。○誠無悔。恕無怨。和無仇。忍無辱。○有過知悔者。不失爲君子。知過遂非者。其小人歟。○忠沽名者。訐以信沽名者。詐以廉沽名者。汙忠信。廉潔立身之本。非釣名之具也。有一於此。鄉鄰之徒。又何足取哉。○心可逸。形不可不勞。道可樂。身不可不憂。形不勞。則怠惰易弊。身不憂。則荒廢不立。故逸生於勞。而常休樂生於憂。而無厭。是憂勞也。所以爲逸樂歟。

賀陽亨曰。寒微之家。有驟興者。必是先世積有陰德。而已心地好。志氣好。所以

能有今日。世人以爲驟。而不知先世之積德。非一日矣。若視爲今日驟起。回憶先世苦寒。不如意之人之事。今日思量報某讎。明日思量報某事。快某忿。鄉里測目。則元氣損傷。立見其瘡矣。

崛起之家。最易有此設想。不知祖宗積累而興之甚難。子孫乘勢而敗之甚易。可懼可惜。

世間惟財色二者。最迷惑人。最敗壞人。故自一妻之外。皆爲非己之色。淫人妻女。婬女淫人。夭壽折福。殃留子孫。皆有明驗。顯報。少年當竭力保守。視身如白玉。一失脚。即成粉碎。視此事如鳩毒。一入口。即立死。須臾堅忍。終身受用。一念之差。萬劫莫贖。可畏哉。可畏哉。至於非分之得。今人以爲福。古人以爲禍。吾見人非分得財。非得財也。得福也。積財愈多。積禍愈大。往往忽遭橫禍。前所積者。一朝而盡。不即生出異常。不肖子孫。作出無限醜事。資人笑話。何如力持勤儉二字。終身不取一毫。非分之財。泰然自得。衾影無怍。勝於穢濁之富。不且百千萬倍耶。(高忠

(續)

俗情濃艷處。淡得下。俗情苦惱處。耐得下。俗情抑鬱處。遣得下。俗情耽溺處。撇得

下俗情勞攘處。閒得下俗情牽絆處。斬得下俗情矜張處。抑得下俗情侈放處。斂得下俗情難忍處。忍得下俗情難容處。容得下斯爲有超世之識。且有超世之守。胸中不平要鳴。胸中有得要說。只是無量以容。（俱耿楚伺先生）

顧東橋公著左右二警詞。左曰：言行擬之古人，則德進。功名付之天命，則心閒。報應念及子孫，則事平。受享慮及疾病，則用儉。右曰：好辨以招尤，不若誠默以怡性。廣交以延譽，不若索居以自全。厚賚以多營，不若省事以守儉。逞能以誨妬，不若韜智以示拙。

王錫爵本箴曰：孝弟爲立身之本。忠恕爲存心之本。立志爲進修之本。讀書爲起家之本。嚴肅爲正家之本。勤儉爲保家之本。寡慾爲養生之本。慎言爲遠害之本。節欲爲却病之本。清謹爲當官之本。謹厚爲待人之本。擇友爲取益之本。虛心爲受教之本。自修爲止謗之本。凝重爲受福之本。一經爲教子之本。積善爲裕後之本。方便爲處事之本。權宜爲應變之本。膽略爲任事之本。實勝爲得名之本。聖賢以心地爲本。君子專力於務本。

聶壽卿座右銘曰：短不可護。護則終短。長不可矜。矜則不長。尤人不如尤己。好圓

不如好方。用晦則莫與爭智。撫謙則莫與爭強。多言者老氏所戒。欲訥者仲尼所戒。妄動有悔。何如靜而勿動。大剛則折。曷若柔而勿剛。吾見進而不已者敗。未見退而自足者亡。爲善斯遊君子之城。爲惡則入小人之鄉。吾儕書紳帶以自警。刻盤盂而若傷爲常存。處右庶夙夜之不亡。

呂新吾曰。傳家兩字曰讀與耕。興家兩字曰儉與勤。安家兩字曰讓與仁。防家兩字曰盜與奸。亡家兩字曰淫與暴。休存猜忌之心。休聽離間之言。休作過分之事。休專公共之利。吃緊在各求盡分。切要在潛消未形。子孫不患少而患不才。產業不患貧而患喜張。門戶不患衰而患無志。交遊不患寡而患從邪。不肖子孫眼底無幾句詩書。胸中無一段道理。神昏如醉。體懈如癱。意縱如狂。行俾如丐。敗祖宗成業。辱父母家聲。是人也。鄉黨爲之羞。事子爲之泣。豈可入吾祠。葬吾塋乎。戒石具存朝夕。誦之。

呂新吾曰。兇人爲不善。其初非與人遠也。指五尺童子而謂之曰。汝他日爲盜。未有不艴然怒者。非佯怒也。彼其惡盜之眞情。與不爲盜之本心。確乎其不可移也。然卒竊刦殺者。往往而是。此其人何嘗不過童子之年哉。欲心所鑿。一日爲迷邪。

念所積。潛滋已久。忽不自覺。其主是也。

是故爲惡非天。爲善非命。在我而已。昔語人以善爲性之富。爲惡爲埋不可爲。未必吾聽若夫爲一善。而此心快愜。不必自言。而鄉黨相譽之。君子敬禮之。鬼神福祚之。身後傳誦之。子孫榮之。爲一不善。而此心愧怍。雖欲掩護。而鄉黨傳笑之。王法刑辱之。鬼神災禍之。身後指說之。子孫羞之。此二者孰得孰失。夫有小善而矜聞小譽而喜。是人人皆知善之當爲。奈何棄身於惡而陷此自兇乎。

作好人。眼前覺得不便宜。總算來是大便宜。宜作不好人。眼前覺得便宜。總算來是大不宜。千古以來。成敗昭然。如何迷人。尙不覺悟。真是可哀。(高忠憲)

遇事不肯浮游。逢人不肯辜負。說話不肯自欺。方謂之忠信。(顧端文)

氣象要高曠。不可疎狂。心思要纏密。不可瑣屑。趣味要冲淡。不可偏枯。操守要嚴明。不可激烈。○放酒後語。忌食時瞋。忍難耐事。恕不明人。○名病過高才。忌太露。自古爲然。今爲甚。(以上俱古人遺鐸)

萬病之毒。皆生於濃。濃於聲色。生虛怯病。濃於貨利。生貪婪病。濃於工業。生造作病。濃於名譽。生矯激病。驟濃之爲毒甚矣。吾以一味藥解之。曰淡。(樊尚默先生)

凡人言語正到快意時。截然能忍默。得意氣正到發揚時。便翕然能收歛。得忿怒
嗜慾正到沸騰時。便廓然能消化。得此非天下之大勇者不能也。(王陽明先生)
心頭不善念。經無益。非義取財。布施無益。不惜元氣。服藥無益。生不孝親。死祭無
益。

月到梧桐上。風來楊柳邊。大丈夫不可無此襟懷。海闊從魚躍。天空任鳥飛。大丈
夫不可無此度量。珠藏川自媚。玉韞山含輝。大丈夫不可無此蘊藉。元酒味方淡。
太音聲正。希天。丈夫不可無此風致。秋月揚明輝。冬嶺秀孤松。大丈夫不可無此
節操。砧儀常在手。萬化不關心。大丈夫不可無此作用。(悅心集)

以書史爲園。以咏歌爲鼓吹。以義理爲膏梁。以著流爲文繡。以誦讀爲蓄養。以
記問爲居精。以前言往行爲師友。以忠信篤敬爲修持。以作善降祥爲受用。以樂
天知命爲依歸。(陸文定公)

貪利者害己。縱慾者戕生。肆傲者納侮。譁過者常懼。○有機心者必有陰禍。有隱
德者必有顯報。(俱寶訓)

言行要留好樣。與子孫心術不可得罪於天地。(焦澹園先生)

曹月川_傳。勸善齋有其戶口。勤勞不勤難爲人上人。苦苦善。不苦如何通。古善。誠人。善惡稱人。惡有種人。善者喜動顏色。問其始末。記念不忘。有稱人惡者。佯若不聞。或惠言以沮之。終身不以語人。

韓文公曰。一時勸人以口。百世勸人以書。較之與人爲善。雖有形迹。然對症發藥。時有奇效。不可廢也。

齒以堅。毀故至人貴柔。刃以銳。擢故至人貴渾。神龍以難見稱瑞。故至人貴潛。滄海以汪洋難量。故至人貴深。(莊子)

以孝弟爲本。以忠義爲主。以廉潔爲先。以誠實爲要。○臨事讓人一步。自有餘地。臨財放寬一分。自有餘味。(俱高忠齋)

富貴人宜學寬。聰明人宜學厚。富貴人不肯從寬。必招橫禍。聰明人不肯從厚。必夭天年。

禍莫大於縱己之欲。惡莫大於言人之非。○青天白日。相風慶雲。不特人多喜色。即鳥鵠皆_白好音。若暴風怒雨。疾雷閃電。鳥皆投林。人亦閉戶。乖戾之感。至於此乎。故君子以太和元氣爲本。○宋文公曰。執拗乖戾者。薄福之人也。(俱吉人遺)

鐸)

色心正熾時。一念奢。病心便冰寒。利心正熾時。一念到死昧。同嚼蠟。
人生折福之事非一。而無實溢名爲最。人生取禍之事非一。而特強妄行爲最。
(範身集)

屈己者能處衆。好勝者必遇敵。(勸戒全書)

安莫安於知足。危莫危於多言。貴莫貴於不求。賤莫賤於多欲。○口腹不節致疾之由。念慮不正殺身之本。輕財足以聚人。律已足以服人。量寬足以得人身。先足以率人。(高忠憲)

見扶杖老人須真心敬重。見孩提有志氣者須加意愛護。(陸清獻公)

我貧無諂。又當無怨。我富無驕。又須有情。(陸清獻公)

富貴者處其暫。貧賤者處其常。我若富貴不可羨。人若富貴不可美。我貧賤斷不可屈。人貧賤斷不可欺。(陸清獻公)

節飲醫醉。獨宿醫淫。衣布醫疋。茹蔬醫腥。輸糧醫累。償逋醫羞。訓子醫老。息訟醫
譽。慎言醫禍。敏事醫慵。反求醫悔。無辯醫謗。安分醫貪。卑已醫驕。省費醫貧。勤學

醫賤。靜坐醫煩。清談醫寂。種花醫俗。啜茗醫睡。彈琴醫躁。索句醫愁。研理醫愚。達觀醫滯。去非醫過。矯性醫偏。

以責人之心責己。則寡過。以怨己之心怨人。則全交。(范忠宣)

人以品爲重。若存一點卑汚。讀貞之心。便非頂天立地漢子。品以行爲主。若有一件衾影慚愧之事。卽非泰山北斗品格。(願龍集)

人生世上。如白駒過隙。自初生至老死。倏忽間耳。何苦不做一個好人。徒造許多罪孽。回去。改吉人爲善。惟日不足。小惟於此。見得透耳。

人只一念貪私。使消剛爲柔。塞智爲昏。變慈爲慘。染潔爲污。壞了一身人品。故古人以不貪爲寶。○人若不以理制心。其失無涯。故一念之刻。卽非仁。一念之貪。卽非義。一念之慢。卽非禮。一念之詐。卽非智。此君子不可一念起。差至大之患。由一念之不善。而遂至滔天。○膽欲大。見義勇爲。心欲小。文理密察。智欲圓。應物無滯。行欲方。截然有執。(以上古人遺譯)

人之爲善。必當矢死而後已之志。切不可有始而無終。蓋人爲善之心。一懈。則上天眷佑之心。即止。而其末路。決不能全美矣。

羅長椅先生別兒子春駢語曰。好善之人。有和藹之氣護之。好惡之人。有凶戾之氣護之。和藹之氣在躬。瘦濶不能染。刀兵水火不能殺。一切不祥之事。莫能犯之。其人既歿。善氣分中於子。若孫之體。子孫行一善。卽長一分善氣。行一惡。卽減一分善氣。減之既盡。惡氣乃潛滋暗長於其間。而禍敗隨至矣。世有行惡而無惡報者。皆其祖父之善氣有未盡也。若凶戾之氣在躬。則一切不祥之事。紛至沓來。身世所遭。事事傾危。件件駁雜。惡氣方盛時。勢如燎原之火。卽造物亦無如之何。必俟氣衰。禍敗乃著。其死也。惡氣亦分中於子。若孫之體。子孫積惡不改。惡氣益增。必召滅門之禍。子孫知而改之。則惡氣漸減。善氣漸生。始僅可以免禍。繼遂可以致福。世有行善而無善報者。皆其祖父之惡氣尙未盡也。吾平生好持釀善氣之論。匹夫一念感之於善氣。必有所增。細物一念仇之於善氣。必有所損。故事事曲折。體驗不敢無故害一生物。何況生人。不敢有心負一死者。何況生者。汝以孤露之身體。弱多病。宜時時省察此論。以爲保壽命來後福之基。刻苦自己。可以致福。刻苦他人。必至召禍。凡宗戚鄰里。有急事來移借錢穀者。務須設法與之。尤無力者。增助之。我輩何處不可節省。僕中少幾襲袍褂。室中少幾席棹椅。壁上少幾幅

字畫。騰出錢文。已能周人之急。至於婚娶之費。玩好消遣之費。一一節之省之。以爲善舉。則利之及人者更廣。值此四鄉財匱。我輩承父兄之蔭。歲有餘粟。此時不講求通融。異日恐心有餘而力不足矣。

能施與否。在汝斟酌爲之。若我家與人交涉之事。如收租。如糶穀。如年終會店帳。清工錢。總須安排自己吃虧。萬不可稍有占便宜之意。偷圖些微利。已時時見小計較。目前玷辱家風。久後慮有飛來之禍。

弟妹自應保抱提携。不可稍涉大意。或致傷其髮膚。至雇工佃戶。亦須遇之有恩。不宜輒以厲聲厲色相加。淵明有言。此亦人子也。若事事要人如我之意。試思我何事能如人之意乎。孔子曰。惠則足以使人。惠非僅有工錢。有日食也。必能時時體恤。事事關切。勿強以智所不及。勿勞以力所不逮耳。若任性使氣。動輒打罵。則左右一無可靠之人。尤恐召家奴殺主之禍。

禽獸蟲魚。同是血肉之軀。我之肢體不可殘。何忍殘物之肢體。我之性命不可促。何忍促物之性命。試思加之金鑼。則摧裂其心肝。投之湯火。則糜爛其皮肉。向使我不幸而有金鐵水火之禍。此時欲死不得。求生不能。其情其景。人物豈有異耶。

夫莽蜂桃蟲飛蝶行蟻之屬皆無損於人固不應傷其生命若家畜之貓犬鷄鴨尤當加意愛護使有茁壯之觀亦是樂趣且君子必遠庖厨若好以刀俎之事爲兒戲則眞古諺所謂籠下養耳大父云人生短命多病毒蟲螯刀兵殺生報也可不戒哉不獨此也舉手而擦揩肌膚舉足而折傷腰膝凡足取我身之一痛者皆殺身之戾氣所召也

吾人凶德莫甚於怒致己之疾病喪己之威望取人之賤惡召人之仇憾在怒者豈不知此無如其量最狹其氣最濁既不能領取寬和之昧復不能消受平安之福此種病根神藥難醫亦戾氣之糾纏已甚耳

緩是儒者氣急舉足不緩則輕佻舉手不緩則鄙俚出言不緩則躁妄下筆不緩則荒謬小之貽一時之嘲笑大之取終身之尤悔然嘲笑者徵色發聲也尤悔者困心衡慮也苟能時時省察事事斟酌久之遂以浮動爲可耻矣少賤多能古今不易之理汝素少便不賤故藝事之最要者如寫如算皆不能工倘更自逸自暇則此身竟如泥塑木雕在世有何意味吾意潔衣蘿髮二事則不能不假手僕從至掃地烹茶及糊窗糊壁等事亦宜習爲後來戰藝庶不致事事

棘手。若清理書籍。布置文具。張掛字畫。則斷不可顧指他人者也。

過作非惡之大者。然其始亦誤於回護。一念耳。此念原是善惡相半。蓋回護。則自知其過。善也。回護。則自成其過。惡也。所當於念頭初起時。急將君子日月之食。小人肺肝之露。兩兩比較。自然善念堅而惡念消。回思過舉。如太清微雲。曾不足以累其真體。則不至因羞成怒。一誤再誤矣。聖人言。恕可終身行之。吾輩當知不恕之一刻。不可行也。已所不欲。勿施於人。尙是處己之恕。若處人之恕。則必用孟子之三自反。而於孟子所謂與禽獸奚擇者。要知其是一種憐憫之腸。見得此固人類不幸。而禽獸其行。大可哀耳。若誤會何難之旨。謂以彼頑癢之性。直可驅而納之罟。擾陷阱之中。是又不恕之大者。

吾兄在日。於汝讀書之課程。不自主政。而命吾主之。今兄遽謝世。吾所以報兄於地下者。祇有教汝讀書成名一事。且汝學不成行。不修名不著。人不責汝爲不肖子。而責吾爲不肖弟。吾竊死不願見汝學之不成。行之不修也。吾北去後。有自湘上來者。道汝性情和緩。舉止安詳。學業精進。則吾在異鄉加飯爲先兄賀矣。編者年來寡過。未能因自題其小影。曰。汝能粗衣素食。歟。汝能不妄取他人之金。

錢歟。不安於心。不可告人之事。汝果能不爲歟。汝能刻苦自勵。不爲貨財嗜慾之奴隸歟。汝之一言一動。果能真實不僞。無慚於清夜歟。嗚呼。汝其自視。類君子歟。類小人歟。昌黎曰。其不至於君子而卒爲小人也昭昭矣。果若此。不其戚歟。遂書此以自警。

第二章 幼學

朱子童蒙湏知(公名熹字元晦宋婺源人謚曰文配祀十哲)

夫童蒙之學。始於衣服冠履。次及言語步趨。次及灑掃涓潔。次及讀書寫文字。
及有雜細事宜。皆所當知。今逐目條列。名曰童蒙須知。若其修身治心。事親接物。與夫窮理盡性之要。自有聖賢典訓。昭然可考。當次第曉達。茲不復詳著云。

衣服冠履第一

大抵爲人先要身體端整。白冠巾衣服整潔。皆湏收拾愛護。常令潔整齊。我先人常訓子弟云。男子有三緊。謂頭緊。腰緊。腳緊。頭謂頭巾。未冠者總髮。腰謂以條或帶束腰脚。謂綏綏。此二者要緊束。不可寬慢。寬慢則身體放肆。不端嚴爲人所輕賤矣。

凡着衣服必先提整。衿領結兩衽紐帶不可令有闕落。飲食照管勿令污壞。行路看顧勿令泥漬。

凡脫衣服必齊整摺疊。箱篋中勿散亂。頓放則不爲塵埃雜穢所污。仍易於尋取。不致散失。著衣既久。則不免垢膩。須要勤勤洗滌。破綻則補綴之。儘補綴無害。只要完潔。

凡盥面必以巾帨遮護。衣領卷束兩袖。勿令有所濕。

凡就勞役必去上籠衣服。只著短便。愛護勿使損汚。

凡日中所著衣服。夜臥必更。則不藏蛩蠭。不卽敝壞。苟能如此。則不但威儀可法。又可不費衣服。宴子一狐裘三十年。雖意在以儉化俗。亦其愛惜有道也。此最飭身之要。毋忽。

語言步趨第二

凡爲人子弟。須是常低聲下氣。語言詳緩。不可高言宣闊。浮言戲笑。父兄長上有所教督。但當低首聽受。不可妄大議論。長上檢責。或有過誤。不可便自分解。姑且隱默。久郤徐徐細意條陳云。此事恐是如此。向者當是偶爾遺忘。或曰。當是偶爾。

思省未至。若爾。則無傷忤。事理自明。至於朋友分上。亦當如此。

凡聞人所爲不善。下至婢僕違過。宜且包藏。不應便爾聲言。當相告語。使其知改。凡行走趨踰。須是端正。不可疾走跳躡。若父母長上有所喚召。郤當疾走而前。不可舒緩。

灑掃消潔第三

凡爲人子弟。當灑掃居處之地。拂拭几案。當令潔淨。文字筆硯。凡百器用。皆當嚴肅整齊。頓放有常處。收取既畢。復置原所。父兄長上坐起處。文字紙劄之屬。或有散亂。當加意整齊。不可輒自取用。凡借人文字。皆置簿鈔錄主名。及時取還。竊壁几案。文字間不可書字。前輩云。壞筆汚墨。壞子弟職。書几書硯。自顯其面。此爲最不雅潔。切宜深戒。

讀書寫文字第四

凡讀書須整頓。几案令潔淨端正。將書冊整齊頓放。正身體。對書冊詳緩看字。子細分明。讀之須要讀得字字嚮亮。不可誤一字。不可少一字。不可多一字。不可倒一字。不可牽強暗記。只是要多誦遍數。自然上口。久遠不忘。古人云。讀書千遍。其

義自見。謂熟讀則不待解說，自曉其義也。余嘗謂讀書有三到。謂心到、眼到、口到。心不在此，則眼不看子細。心眼既不專一，郤只漫浪誦讀，決不能記。記亦不能久也。三到之法，心到最急。心既到矣，眼口豈不到乎。

凡書冊須要愛護，不可損污。纏摺濟陽江祿書讀未完，雖有急速，必待掩束整齊，然後起。此最爲可法。

凡寫文字，須高執筆錠，端正研磨，勿使墨汁污手。高執筆，端楷書字，不得令手揩着毫。

凡寫字，未問工拙如何，且要一筆一畫，嚴正分明，不可潦草。

凡寫文字，須要子細看本，不可差訛。

雜細事宜 第五

凡子弟湏要早起晏眠。

凡誼鬪爭鬭之處，不可近。無益之事，不可爲。（謂如賭博、籠養打毬、踢毬、放風禽等事。）

凡飲食有則，食之無則，不可思索。但粥飯充饑，不可闕。

凡向火勿迫近火旁不惟舉止不佳且阻熒熱衣服

凡相揖必折腰

凡對父母長上朋友必稱名

凡稱呼長上不可以字必云某丈如弟行者則云某姓某丈（按釋名弟訓第謂相次第也某丈者如張丈李丈某姓某丈者如云張三丈李四丈）

凡出外及歸必於長上前稟明雖暫出亦然

凡飲食於長上之前必輕嚼緩嚥不可聞飲食之聲

凡飲食之物勿爭較多少美惡

凡侍長者之側必正立拱手有所問則必誠實對言不可妄

凡開門揭簾須徐徐輕手不可令震驚聲響

凡衆坐必歛身勿廣占坐席

凡侍長上出行必居路之右住必居左

凡飲酒不可令至醉

凡如廁必去外衣下必盥手

凡夜行必以燈燭。無燭則止。

凡待婢僕必端嚴。勿得與之嬉笑。執器皿必端嚴。惟恐有失。凡危險不可近。

凡道遇長者必正立拱手。疾趨而揖。

凡夜臥必用枕。勿以寢衣覆首。

凡飲食舉匙必置筯。舉筯必置匙。食已則置匙筯於案。

雜細事宜。品目甚多。姑舉其略。然大概具矣。凡此五篇。如能遵守不違。自不失爲謹厚之士。必又能讀聖賢之書。恢復此心。進德修業。入於大賢君子之域。無不可者。汝曹宜勉之。

真西山教子齋規（公名德秀字希元。宋蒲城人。參知政事。諡文忠。崇祀廟庭）

一曰學禮

凡爲人要識道理。識禮數。在家庭事父母。入書院事先生。并要恭敬順從。遵依教誨。與之言。則應教之事。則行。毋得怠慢。自任己意。

二曰學坐

定身端正齊腳歛手母得伏體靠背偃仰傾側

三曰學行

籠袖徐行母得掉臂跳足

四曰學立

拱手正身母得跋倚欹斜

五曰學言

僕實語事母得妄誕低細出聲母得叫喚

六曰學揖

低頭屈腰出聲收手母得輕率慢易

七曰學誦

專心看字斷句慢讀須要字字分明母得目視東西手弄他物

八曰學書

臻(聚也)志把筆字要齊整圓淨母得輕易糊塗

陸桴亭曰。教小兒不但是出就外傳謂之教。凡家庭之教最急。每見人家養子。當其知識乍開時。即戲教以打人罵人。及玩以聲色玩好之具。此等氣習。沁入心腑。人才何緣得成就。

灑掃應對進退。此眞弟子事。自世俗習於侈靡。一切以僕隸當之。此理不講久矣。然應對進退。貧士家猶或有之。至於灑掃。則貧士家亦絕無之矣。偶遇友人姚文初。家見其門庭蕭然。一切灑掃應對進退。皆令次公執役。猶有古風。文初現聞先生後也。其高風如此。爲貧士者。可以媿矣。

朱子蒙卦註曰。去其外誘。全其眞純。八字最妙。童子時惟外誘最壞。事如擺蒲博奕。及看搬演故事之類。極易使人流蕩忘反。善教子者。只是形格勢禁。不俟得親外誘。樂記所謂姦聲亂色。不留聰明。淫樂廢禮。不接心術是也。然其尤要在端本清源。使父兄不爲非禮之戲。則子弟自無從得接耳目。

屠提學童子。（公名義。時宣城人。明嘉靖進士。浙江提學副使。）
晨興。卽當盥櫛。以飾容儀。凡盥面。必以巾帨。遮護依領。捲束兩袖。勿令沾濕。櫛髮必使光整。勿散亂。但須敦上樸雅。不得爲市井浮薄之態。

凡著衣常加愛護。飲食湏照管。勿令點污。行路湏看顧。勿令泥漬。遇服役必去上服。只着短衣。以便作事。有垢破。必浣洗補綴。以求完潔。整衣欲直。結束欲緊。毋使偏斜。寬緩。上自總髻。下及鞋履。加意修飾。令與禮容相稱。其燕居及盛暑時。尤宜矜持。不得袒衣露體。(能如此。雖服布素。亦自可觀。今世父母。華其子之衣履。而不能約之以禮。竟亦何益。)

凡立須拱手正身。雙足相并。必順所立方位。不得歪斜。若身與牆壁相近。雖困倦不得倚靠。

凡坐須定身端坐。歛足拱手。不得偃仰傾斜。倚靠几席。如與人同坐。尤當歛身莊肅。毋得橫臂。致有妨碍。

凡走兩手籠於袖內。緩步徐行。舉足不可太闊。毋得左右搖擺。致動衣裙。目須常顧其足。恐有差悞。登高必用雙手提衣。以防傾跌。其掉臂跳足。最爲輕浮。常宜收斂。(尋常行走。以從容爲貴。若見尊長。又必致敬。急趨不可太緩。)

凡童子。常當緘口。靜默。不得輕忽出言。或有所言。必須聲氣低平。不得喧聒。所言之事。須真實有據。不得虛誑。亦不得亢傲。讐人及經議人物。長短。如市井鄙俚戲

謹無益之談尤宜禁絕（言者人所易放苟有所畏憚收斂則久久亦可簡默今之父母見其子資性聰慧者於學語之時往往導其習爲世俗輕便之談以相笑樂此性一縱必不可反是教以不謹言也切宜禁之）

凡視聽須收斂精神常使耳目專一目看書則一意在書不可側視他所耳聽父母訓誡與先生講論則一意承受不可雜聽他言其非看書聽講時亦當凝視收聽毋使此心外馳（童子聰明始開發於耳目耳目無所防禁則聰明爲外物所誘而心不存矣故養蒙者謹之）

凡飲食須要斂身離案毋令太逼從容舉筯以次著於盤中毋致急遽將肴蔬攢亂咀嚼不使有聲亦不得恣所嗜好貪求多食安放盈筯俱當加意照顧毋使失悞擗地非節假及尊長命不得飲酒飲亦不過三爵（禮始諸飲食君子慎之童子之於飲食尤所易縱而失禮者也惟父母母溺愛而與之有節師長毋避怨而教之以禮非惟可以養德亦可以養神此爲最要）

以上初檢束身心之禮

以木盤置水（弟子職所謂凡掬之道實水於盤是也掬音卡）左手持之右手以

竹木之枝輕灑堂中。先灑遠於尊長之所。請尊長就止其地。然後以次徧灑畢。方取帚於箕上。兩手捧之。至當掃之處。一手執帚。一袖遮帚。徐步郤行。不使塵及於尊長之側。掃畢。歛塵於箕。出棄他所。

凡尊長呼召。即當隨身而應。不可緩慢。坐則起。食在口則吐地。相遠則趨而近其前。有問則隨事實對。且掩其口。然須聽尊長所問。辭畢。方對。母先從中錯亂。對訖。俟尊長有命。乃復原位。(呼問未及之。先常察尊長顏色。所向庶幾不失。)

凡見尊長。不命之進。不敢進。不命之退。不敢退。進時。當鞠躬低首。疾趨而前。其立處。不得逼近尊長。須相離三四尺。退時。亦疾趨而出。須從旁路行。母背尊長。且當頻加回顧。恐更有所命。如與同列共進。尤須以齒爲序。進則魚貫而上。母得越次。素亂。退則席捲而下。毋得先。偷安。

夏月侍父母。常須搥扇於其側。以清炎暑。及驅逐蠅蚊。冬月則審察衣被之厚薄。爐火之多寡。時爲增益。並候視聽戶罅隙。使不爲風寒所侵。務覩父母安樂方已。十歲以上。侵晨先父母起。梳洗畢。詣父母榻前。問安。如父母已起。則就房致問。問畢。卽退。昏時候。父母將寢。則拂席整衾。以待己寢。則下帳閉戶。而後息。

家庭之間出入之節最所當謹。如出赴書堂必向父母兄姊之間告出。午膳與散學時入必以次面稟然後食。息其在書堂時或因父母呼喚有所出入則必請問先生許出方出不得自專。（童子之性難歛而易放苟父母以姑息爲愛不謹出入之節爲師者復無以制御之鮮有不流於縱肆者矣）

凡進饌於尊長先將几案拂拭然後雙手捧食器置於其上器具必乾潔肴蔬必序列視尊長所嗜好而頻食者移近其前尊長命之息則退立於傍食畢則進而徹之如命之侍食則就席食必隨尊長所嚮未食不敢先食將畢則急畢之俟其置食器於案亦隨置之。（饋饌乃子養父母弟子養師長之禮今童子多以躬執饋爲恥則無以養其孝敬之心而折其驕傲之氣最不可略）

凡侍坐尊長目則常敬聽言論有所命則起立尊長有倦色則請退有請與尊長獨語則屏身於他所（弟子分當侍立或尊長命之坐則亦當遵命而坐）

侍尊長行必居其後不可相遠恐有所問有問則稍進於左右以便應對目之瞻視必隨尊長所向有所登陟則先後扶持之與之携手而行則以兩手捧而就之

遇人於途。點首即別。不得舍尊長而與之言。

凡遇尊長於道。趨進呼以尊稱。與之言則對。不與言則退而行。如尊長乘車馬。則趨避之。或名分相懸。不爲已下車馬者。則拱立道傍。以俟其過。凡尊長有所事。不必待其出。命即當趨就其傍。致敬服役。如將坐。則爲之正席。拂塵。如盥洗。則爲之捧盤持帨。夜有所往。則爲之秉燭前導。如此之類。不可盡舉。但當正容專志。毋使怠慢差錯。(尊者宜逸。卑者宜勞。故勞役之事。皆卑幼任之。弟子之職。當如是也。)

以上入事父兄出事師尊通行之禮

受業於師。必讓年長者居先。序齒而進。受畢。肅然而退。其所受業。或未通曉。當先叩之。年長不可遽瀆。問於師。如欲請問。當整衣歛容。離席前告曰。某於某事未明。某書未通。敢請先生有答。即宜傾耳聽受。答畢。復原位。(受業時。不以智愚爲後先。而以齒爲序者。示童子以禮也。今世師。或於弟子之聰慧者。令其先長者而進。是教以傲而導之驕也。可乎哉。)

端身正坐。書籍筆硯等物。皆令頓放有常。其當讀之書。當用之物。隨時從容取出。

不得信手翻亂。讀用已畢。復致原所。母使參錯其借人書物。當置簿登記。及時取還。母致遺失。

凡讀書。整容定心。看字斷句。慢讀。務要字字分曉。母得目視他處。手弄他物。必欲成誦。猶須逐日逐旬逐月通理。以求永久不忘。(讀書不在多能下精熟工夫。積久自然有得。今子弟多勉強記誦爲師者。又假此爲功。以取悅父兄。遂不計生熟。漫令加讀。旋即遺忘。所宜戒也。)

凡寫字。未問工拙。切要專心把筆。務求字畫嚴整。毋得輕易怠慢。致有潦草欹斜。并差落塗註之病。研墨放筆。母使有聲。及灑汚於外。其戲書硯面及儿案上。最爲不雅。切宜戒之。

以上書堂肄業之禮

第二章

孝友

或曰。孔子稱色難。色難者。觀父母之志趣。不待發言而後順之者也。然則經何以責於諫爭乎。曰。諫者爲救過也。親之命可從而不從。是悖戾也。不可從而從之。則陷親於大惡。然而不諫。是路人也。故當不義則不可不爭也。或曰。然則爭之能無咈

親之意乎。曰。所謂爭者。順而止之。志在必於從也。孔子曰。事父母譏諫。（包曰。諫父母者微也。當微諫。納善言於父母。）見志不從。又敬不違。勞而不怨。（包曰。諫父母者見志有不從已。諫之色則又當恭敬。不違父母意而遂已之諫。）禮。父母有過下氣怡色柔聲以諫。諫若不入。起敬起孝說則復諫。（起猶更也。）不說則與其得罪於鄉黨州閭。寧孰諫。（子從父之命不可謂孝也。）父母怒不說。而撻之流血。不敢疾怨。起敬起孝。又曰。事親有隱而無犯。又曰。父母有過。諫而不逆。又曰。三諫而不聽。則號泣而隨之。言窮無所之也。或曰。諫則彰。親之過奈何。曰。諫諸內隱諸外者也。諫諸內則親過不遠。隱諸外故人莫得而聞也。且孝子善則稱。親過則歸己。凱風曰。母氏聖善。我無令人。其心如是。夫又何過之彰乎。（溫公家範）

父母尊長在前。當歛容恭肅。起敬如父坐。則子立。姑坐。則婦立。兄坐。則弟立。姊坐。則妹立。不可並行。不可對坐。或父母尊長有呼。卽當應之。有問。卽當對之。有命。當卽趨之。不可怠惰放肆。叱咤揮揚。以取慢上之罪。古人云。食在口。則吐之。業在手。則投之。又曰。唯而起。又有曰。視瞻母違。（胡氏家訓）

王文山曰。崇明吳老人。生四子。壯大家貧。鬻子自給。四子咸爲富家僕。及長。皆自

贖身娶婦同居共養父母。始每月輪養。其媳曰一月一輪。必歷三月後方得侍。顏色太疎。當每日輪供。又以一日一輪。亦必歷三日。乃以一餐爲率。如早餐長房則午次房。晚三房。次早四房。周而復始。逢五日十日。四子共設食堂。中父母上坐。子孫居左。媳及孫媳居右。以次歡飲。老人所居之所置一厨。其中每家置錢一串。老人往市中嬉。隨意取錢買菜物啖之。厨中錢缺。則子潛補。老人間往所識家。或博奕樗蒲。四子伺其所往。遣人密持錢付所游家。囑其佯輸與老人。老人勝輒蹠躍。持錢歸。不知子所爲也。蓋數十年無異云。康熙辛酉。老人壽九十九。妻九十七。長子七十七。餘子皆斑白。孫與曾元二十餘人。崇明總鎮劉兆贈聯云。百齡夫婦齊眉五世兒孫繞膝。

顏光衷曰。世有四種父母。待孝尤切。故不孝之罪特甚。他人焉。一曰老。二曰病。三曰驟寡。四曰貧乏。父母壯盛時。食息起居。猶能自理。暫失顧養。尙克安然。乃至龍鍾鶴立。扶杖易仆。寒夜苦楚。傷風久病。遍體不適。遺洩叢機。席薦可憎。子所難奉。惟此時親所賴子。亦惟此時也。又如老境失偶。寒煖誰問。形影相對。心話莫提。有孝順兒孫。頗能顧養。猶將冷意暫托熱腸。不幸而祖我母我者。乘憤激激翁我姑。

我者。橫面阻絕。祇護半點骨血。空博一生凄楚矣。又有撫字財匱。婚娶力竭。健少年經營肥煖。老窮人驟首躡蹠。望一味以垂涎。丐三餐而忍氣。夜爨晨炊。猶罵閉食。紡績抱孫。尙咒速死。此數等老親爲子孫者。益當行孝倍於常兒。勸化者亦應於斯更當喫緊云。

父母之取厭於子孫者。則亦有數種。一曰守迂闊衣氣禮數。老人家不合時。當思斑白之老。常在家門之幸。所宜愛敬者也。一曰惜物力。耄年人備嘗艱苦。禁子孫濫用。當思爲誰艱苦。日所喫用者。是誰所留也。一曰苦枉弱。起止不便。扶持維艱。當思欲報劬勞。養兒待老。正在此時。一曰偏愛憎。少子少女。推給衣食。不免偏護。當思愛及童僕。尙應體心。况我同氣骨肉。誼應推分。倘於此處起一厭心。暫入不孝而不知急宜回省。

凡人知父母因衰老而取厭於子孫者。則益當體親心。而無不孝之事矣。世有由小不孝。習成大不孝者。一曰逞驕。二曰習慣。三曰玩縱。四曰恃恩。未嘗無貞性。但驕則亡恩而致怨。怨則積久而生嫌。漸見親恩之少。益覺怨親之深矣。是宜遇事提撕。急急喚醒。苦口警戒。時時猛改。勿謂親心仁慈。我可自恕。母謂世情

淺薄我猶勝人。由偶爾之小不孝。以漸成終身之大不孝也。(詳見人生必讀書)
至於後母而子更易遭不孝之名者。非母之性皆好虐。而其子皆不孝也。後母於
子。勞則親而意多疎。子於後母。意雖疎而分則尊。但婦人性愚多執。不曰恩而曰
分。不能先施吾愛爲子者。又曰。彼遇我寡恩。上下交爭於恩與禮之間。而不慈不
孝之端。由此而生矣。是在爲子者。常念從吾父者吾母也。吾盡吾禮者分也。豈論
報施哉。有悍氣戾性者。吾得以禮周旋之。禮不能動者。吾以情通之。情不可通者。
吾以誠感之。敬之所以盡其禮也。順之所以通其情也。愛之所以致其誠也。子自
託於骨肉。母有不以骨肉視之者乎。夫世俗之變子。不得於母。由於情偽而心疑。
情偽則天性隔。心疑則間隙。至于母不協。婦姑愈睽。凡辭色禮節衣服飲食貨財
之類。皆足爲生嫌啟釁之端。果能小心以承之。無私以感之。至誠以格之。天下庶
無不可事之繼母也。

又有承嗣之子。於所後之父母。尤宜盡孝。如有不孝。其負恩忘義爲更重焉。雙親
垂白而艱嗣。孤婺青年而守志。不得已或以猶子稱兒。或於本支立愛。或縱繼
相依。在嗣父嗣母。此生之命脈精神。已全屬承嗣之子矣。爲人後者。割本生之愛。

奉撫育之親。續妣祖而答恩勤。匪徒襲承祧之虛文。享承嗣之資產也。每因立繼之後。情事易遷。聚順偶乖。剗生嫌隙。更兼細人之媒孽。旁觀之覬覦。爲嗣子者。全在平日之委曲周旋。以至誠相感。不得以一言不合而生撓二之心。不依以一事偶乖。而懷怨望之志。不得以不屬於毛。不離於裏。而存合則留。不合則去之想。承歡膝下。情必倍於所生。盡哀盡敬。喪祭慎終。禮更詳於沒後。上追一本。且篤念吾父之高曾。下念貽謀。惟求綿厥考之世。澤凜然於宗祧之攸關。不暇計遺資之厚薄。所謂爲後者爲之子。庶少酬嗣父母撫育之恩於萬一也。嗣父母情或中變。此亦事勢之無可如。何必我爲之子者授之以隙。瀆之以漸。不能善承親意。以至是也。惟有自怨自艾。益致其愛敬之誠。以冀吾親之一悟。不可謂天下有不是之父母也。再無後之人最堪憫惻。律載義子及女婿爲嗣父母所喜悅者。許其相爲依倚。不許嗣子用計驅逐。所以卹勞獨而軫無告也。雖異姓不可以承祧。而義子奉侍日久。服勞已多於父母之疾痛疴癢。必能體恤。不忍遠離。又親生之女。乃嗣父母一點骨血。彼旣無子。倍加憐惜。亦人情也。爲嗣子者。尤當體父母之心。爲心資財。宜推讓田產。宜量分往來。交際之間。情文宜兼到。父母有厚待姊妹之處。悉遵

親命毫無間言。其待姊妹之夫與外甥兒女輩。如同胞骨肉之相愛。則可謂能順親心。不愧爲人後者矣。倘有繼嗣之後。嗣父晚年有子。爲父子者更宜欣喜。調護相親相愛。以同胞骨肉視之。我旣幸吾親有子。親更樂幼子有兄。彼此相安相樂。豈非家門之慶事。倘稍有圖佔嗣產之心。而生妬忌殘忍之計。以致恨於嗣父母。更得罪於祖宗矣。此則不孝之尤甚者。未可謂本非親生。稍寬貸也。

晉西河人王延。事親色養。夏則扇枕席。冬則以身溫被。隆冬盛寒。體無全衣。而親極滋味。(溫公家範)

凡爲子孫者。凡事必告稟家長。不可直行己志。雖所行皆是。其奈不孝何。(胡氏家訓)

顏氏家訓論兄弟曰。方其幼也。父母左提右挈。前襟後裾。食則同案。見則傳服。學則連業。遊則共方。雖有悖亂之人。不能不相愛也。及其壯也。各妻其妻。各子其子。雖有篤厚之人。不能不少衰也。姊姒之比兄弟。則疎薄矣。今使疎薄之人。而節量親厚之恩。猶方底而圓蓋。必不合也。唯友悌深至。不爲傍人之所移者。可免夫。兄弟之際。異於他人。望深雖易怨。比他親則易強。譬猶居室。一穴則塞之一隙則塗

之無頽毀之慮。如雀鼠之不卹。風雨之不防。墮陷檻淪。無可救矣。僕妾之爲雀鼠。妻子之爲風雨。甚哉。兄弟不睦。則子姪不愛。子姪不愛。則羣從疏薄。羣從疏薄。則童僕爲讎敵矣。如此。則行路皆踏其面。而蹈其心。誰救之哉。人或交天下之士。皆有懼愛。而失敬于兄者。何其能多。而不能少也。人或將數萬之師。得其死力。而失恩於弟者。何其能疏。而不能親也。姊姒者。多爭之地也。所以然者。以其當公務。而就私情。處重責而懷薄義也。若能恕已而行換子。而撫則此患不生矣。人之事兄。不同於事父。何怨愛弟。不如愛子乎。是反照而不明也。

王莽末。天下亂。人相食。沛國趙莘。弟禮。爲餓賊所得。孝聞之。卽自縛。詣賊曰。禮久饑羸瘦。不如孝肥。餓賊大驚。並放之。謂曰。且同歸。更持米糒來。孝求不能得。復往報。賊願就烹。衆異之。遂不害。鄉黨服其義。

北漢淳於恭。兄崇。將爲盜所烹。恭請代。得俱免。又齊國兒。萌梁郡車成。二人兄弟。并見執於赤眉。將食之。萌成叩頭。乞以身代。賊亦哀而兩釋焉。父慈而後子孝。兄友而後弟恭。此是常事。固不足道。儻父不慈而子自孝。默有以感動父之慈。斯爲眞孝。兄不友而弟自悌。默有以感動兄之友。斯爲眞悌。(陸清)

獻公)

逢食思親。遇節思親。饑寒思親。疾病思親。安樂思親。憂患思親。嫁娶思親。誕日思親。出身思親。養兒思親。(陸清獻公)

人人有爲父之日。不思爲子之時。能竭其力。他日何以責子之孝。人人有爲兄之日。不思爲弟之時。恭敬其兄。他日何以責弟之悌。若吾事父未能。事兄未能。而頓欲求備於子。若弟可謂內省不疚。無惡於志乎。故必修身爲本。責已宜嚴。兢兢自立一標榜。確足爲子弟師表。然後可以爲人父母。(陸清獻公)

喻人情。親愛之至。必曰如兄如弟。喻人兄弟親愛之至。必曰如手如足。則知兄弟本極親極愛者也。有兄不可無弟。有弟不可無兄。兄兄弟弟。父母豈不樂哉。彼昏不知動輒相殘。充其心。豈不欲父母單傳而快乎。噫。父母若單傳。恐又自傷其孤特矣。曾見書中兄弟兩字。有間斷哉。(陸清獻公)

一父母所生弟兄。凡遇公事。皆當協力同心。內而養生送死。外而吉凶慶吊。固必均任儕。或貧富不同。賢愚不等。即一力承充。不必分派兄弟。以傷和氣。(陸清獻公)

人子於父母在時。不思勉力奉養。及至歿後。雖享祀豐潔。一陌紙錢值幾文。一滴何曾到九泉。况又有一陌不燒。一滴不灌者耶。(陸清獻公)

予有長幼。亦有賢愚。父母愛之。莫分長幼賢愚之見。但愛長子時。少者不聞不見。故少子不言。父母之愛吾兄。愛少子時。長子習聞習見。故長子只疑父母之愛我弟。卽父母所分家私。亦不分長幼賢愚也。但賢子或自恃而思厚。愚子或自歎而恐薄。故兄弟間。或不免有嫉妬心。不知父母愛子一如鴟鳩飼子之均平也。何曾長幼賢愚異視哉。故必兄愛弟弟。弟敬兄。賢矜愚。愚齊賢。則父母其安樂之矣。其斯以爲不乎。不然。兄殘弟弟。弟賊兄。賢欺愚。愚欺賢。則父母之心終不安。父母之心不安。曾是以爲孝乎。惟孝能友於兄弟。亦惟友於兄弟方全個孝子。(陸清獻公)

呂新吾曰。女兄弟相與十六七年。適人者思在室者泣。若不可以須臾離。久則但相與耳。久則見而喜。不見亦不相懷。久則離間者得以行其言。久則厭相與。久則訾。或勸之曰。汝昔同胞也。女兄弟亦自知之。曰。我昔同胞也。然而無損於怨。何也。油然之情。加以日隔之疎。入以讒譖之言。以堅其不可解之隙。區區稱兄謂弟。固無補也。離合之際可畏哉。

情以離而疏。誼以遠而薄。惟女兄弟更甚。

唐英公李勣。貢爲僕射。其姊病。必親爲燃火。煮粥。火焚其鬢髮。姊曰。僕射妾多矣。何爲自苦如是。勣曰。豈爲無人耶。顧今姊年老。勣亦老。雖欲久爲姊煮粥。復可得乎。若此可謂能愛矣。(溫公家範)

隋吏部尚書牛弘弟弼。好酗酒。嘗醉射殺弘駕車牛。弘還宅。其妻迎謂曰。叔射殺牛。弘聞無所怪。問直答曰。作脯坐定。其妻又曰。叔忽射殺牛。大是異事。弘曰。已知顏色自若。讀書不輟。

侍中薛包。弟子求分財異居。包不能止。乃中分其財。奴婢引其老者。曰與我共事久。若不能使也。田廬取其荒頓(頓猶廢也)者。曰吾少時所理。意所戀也。器物取其朽敗者。曰我素所服食。身口所安也。弟子數破其產。輒復賑給。御史大夫卜式。本以田畜爲事。有少弟。弟壯。式脫身出。獨取畜羊百餘頭。田宅財物盡與弟式入山牧。十餘年。羊致千餘頭。買田宅。而弟盡破其產。式輒復分與弟者數矣。

父母生汝之身者。撫摩鞠育。劬勞無比。不可有毫髮之違。亦不可有毫髮之犯。倘

有過失。號泣諫之可也。雖甚貧窘。甘旨當極力營備。或有疾病。湯藥必親嘗。不然。死後徒興哀耳。(胡氏家訓)

兄弟一體所分者。不可有彼此之間。彼貧猶已貧。彼病猶已病。彼辱猶已辱。必扶持。賙恤爲上。若有一毫之利。而興鬭牆之鬪。一言之忤。而乖同氣之情。其於父母。何。(胡氏家訓)

叔伯汝之從父也。親疏雖有少殊。名分誠無二致。爲子姪者。當事之如父。不可少有抗犯。爲叔伯者。亦當愛之如子。不可少有凌辱。(胡氏家訓)

吾見世俗有等人。褊淺躁急。强梗兇狠。有一毫挫於宗族。悻悻見於面。懷忿恨於心思。百端以復之。殊不知弱不弱於他人。弱於宗族。猶弱於祖宗。弱於自身。有何愧。強不強於他人。強於宗族。是強爾祖宗。強爾自身。有何榮。爲子孫者。切不可與宗族較。不惟宗族於人亦然。大抵有容德。乃大無欺心。自安。昔婁公睡面白乾劉公認牛不較。可以取法矣。(胡氏家訓)

人家兄弟不睦。多因爭財起見。爭財多因婦言起見。蓋婦人見識卑淺。每於錙銖升斗間。即切切於心。噴噴於口。男子聽信之。則錢財之念重。而兄弟之誼疏矣。獨

不思錢財易求。兄弟難得。夫妻乃異姓相聚。兄弟是一體分形。安可因婦言而重財產。遂薄我兄弟耶。爲人婦者亦宜思夫之兄弟。即舅姑之骨肉。惟敦厚含忍。卽有大不堪者。須和言以理喻之。我不較量。彼亦自和平矣。(願體集)

世有同父各母。而兄弟不相友愛者。甚爲昧理。夫兄弟原只論父。不論母。旣同父便一樣是兄弟。若以各母而遂生分別。則重母而輕父。將置父於何地耶。更有以兄弟屬婢妾所生。而遂輕之。賤之。且凌虐之者。尤爲刻薄。夫旣爲父所生。即是兄弟。且父旣生之。則必一體愛之。父愛之而汝虐之。則父之心必不悅。是不惟不友。而且不孝矣。其可乎。

有父母所遺之幼弟。兄爲長者。必當撫之如子。而曲盡其飲食教誨之事。使之得至成立。至幼弟待自幼相依之長兄。亦宜事之如父。決不可忘其撫養教育之恩。而弗知敬讓。

司馬溫公與其兄伯康。友愛最篤。伯康年將八十。公奉之如嚴父。保之如嬰兒。每食少頃。則問曰。得母飢乎。天少冷。則拊其背曰。衣得母薄乎。天下之人。雖無窮。而同胞者無幾。故兄弟必當友愛。兄弟相顧。當如形之如影。聲

之於。愛先人之遺體。惜己身之分氣。固非泛然戚族比也。夫地親則望深。望深則易怨。在我全要容忍。設兄弟貧困。或兄弟有難。自應竭力救濟。切不可吝惜錢財。而置兄弟如不顧也。即或兄弟誅求不已。甚至相爭。亦只宜忍耐。分外加恩。使之相安。必不可因此而傷手足之情也。試觀大舜當日。弟象日欲殺之。而舜不藏怒蓄怨。只一味親愛。今我之兄弟。未必如象之惡。而可絕其親愛。竟怨怒之不已哉。

呂新吾曰。凡人骨肉之好不終。只是看得爾我二字太分曉。又看得利字過重。義字漸輕。故骨肉有所不顧耳。

骨肉之漸疏不如外人之日親。皆此故也。

子孫或出或入。當於父母尊長之前。行出告反面之禮。遙游必有方之語。不然。非獨使親有倚門倚闥之憂。抑使已有無拘無束之非。(胡氏家訓)

寒食拜掃之禮。亦不可缺。一缺之。非惟祖宗之墓漸不能識。而且人子之心。自此而離。吾於世俗驗之多矣。戒之戒之。(胡氏家訓)

湛甘泉曰。貧賤不薄於骨肉。富貴不加於父兄宗族者。誰乎。故收拾人心。必原於

祠廟世降俗諭人忘其祖。邸第之雄。田園之美。肥甘艷麗。以飽妻子。祖考所棲。與蟲鼠爲伍。聽其鄙陋污穢。可勝悼哉。

呂新吾曰。夫水有源。塞其源則流絕。木有本。伐其本則枝枯。祖宗者。子孫之本源也。而昏眊忽之。當事弗舉。精意不孚。視神主一段木耳。視塋墓一坯土耳。本源是棄。後以何昌。吾身所自出。薄若秋葉。冷若餘灰。與滅子絕孫何異。乃美爾車裘。華爾宮室。歡樂爾妻子。良心近死。禽耳獸耳。且賤卒貧家。歲未嘗不數具酒食。以晏親友。勸醉勸飽。竭力盡心。乃歲時生忌。祠墓前一設牲醴焉。仍可以樂妻孥。宴親友。何所勞費。乃視祖宗不若。親友是尙得齒於人羣乎。是尙可笑談自若。立於天地之間乎。余故以此媿子孫之厚於身而薄於親者。五鼎羅列。不能起父母啜羹。三體奠奠。不能強父母嘗一瀝。升降祠前。徘徊墓側。恨不一聲慟哭。徹於九源。故與其致敬於無形。不若承歡於眼見。與其傷心於今日。不如盡心於當時。余故以此悟子孫之厚於祭而薄於養者。子有過失。父母怒詈之。鞭捶之。在子惟當順受。反已自責。切不可存一毫怨心。卽或父母果不慈愛。而妄加之以不堪。在子亦只宜愈篤其孝敬。以感悟其父母。使

之底豫不可因此遂衰其孝念而生冷淡之心。一有冷淡之心即日流於不孝而罪莫大焉矣。昔韓魏公云夫子獨稱舜爲大孝。餘豈不孝哉。凡父母慈而子孝此常事不足道。惟父母不慈而能孝乃爲大耳。此洵千古至言也。

中等人家既分析後。父母所存之膳產必自無多。在父母專藉此以爲便身費用。爲子者切不可再侵剝其父母。反致父母日用匱乏。更有不肖之子不顧父母膳養。反私竊父母財物。致父母氣憤甚至成病致死。此眞屬獸類。天地不容者也。

寒素之家。父母供養必不能富適。卽偶有肉食亦自無多。當食時切不可令孫男孫女擁滿几前。令父母獨食不安。勢必個個少分與食。則父母愈無物下肚矣。夫爲子者方慮無肉食以養父母。而忍諸幼小又分奪之耶。爲子媳者不可不知。嫡母繼母雖不曾生汝身。然旣爲父之妻。即是子之母。汝若待母不好。父必不悅。則是不孝。嫡母繼母卽不孝其父矣。此先賢功過格以能孝順嫡母繼母。其功加倍也。至於能孝敬庶母。其功更倍。媳婦之事。嫡姑繼姑庶姑亦然。

世有恃己之才能。而輕其父母。恃己之富貴。而傲其父母者。殊爲可異。汝固自恃其才能與富貴矣。亦思誰生汝身而具此才能。誰生汝身而致此富貴耶。是汝之

才能富貴皆從父母生汝來也可因此而反驕其父母耶。

繼子之事繼父繼母必不可不篤其孝敬。蓋旣嗣爲子則顧復之衣食之教誨之婚配之有田產家私則分授之固與待親生之子無異也。則繼子事之何可與生身父母有異耶。

出繼之子待本生父母必不可忘其懷胎乳哺之苦及保抱鞠育之恩。况汝享用別房財產。少幸父母生汝身而得受此享用也。安可忘其所自來耶。

媳婦是別家人。欲其一來卽孝順翁姑原屬事之最難。此全在爲夫者。於新婚後朝夕以孝順翁姑勸諫其妻方能漸漸感化。苟或容縱之聽信之則其忤逆也勢所必然矣。獨不思人之娶妻本爲奉事父母。妻而不孝翁姑卽律所當出而子猶溺愛之乎。況汝所溺愛之妻原是父母娶汝的。若因娶婦而薄待其父母。是父母求福而反得禍矣。子心其安之耶。

人能以待兒女之心待父母乃是眞孝子。可見待父母之心萬萬不及待兒女之心也不亦大可歎哉。

幹蠱蓋愆凡以教孝也。若明知爲蠱而不幹。明知爲愆而不蓋。眞不孝之尤者也。

孝子事親不可使吾親有冷淡心不可使吾親有煩惱心不可使吾親有驚怖心不可使吾親有愁悶心不可使吾親有難言心不可使吾親有愧恨心每福遺體之重未嘗一日敢忘先人

孝莫辭勞轉眼便爲人父母善休望報回頭只看汝兒孫

世有但知愛妻子而不顧父母者飲食則獨厚妻子而不思父母衣服則獨製妻子而不思父母夫待妻固當愛然亦思當呱呱待哺時豈即有妻懷保我撫養我而至長大耶父母辛勤鞠育指望有婦可以代勞服事乃有婦而父母反不得有子耶至人之子豈不當愛但子爲我子我爲父母之子我不顧父母則我子將來以必不顧我矣則我亦何賴有是子哉故人愛父母必勝於愛妻子方可爲孝媳婦不順翁姑致有爭言而爲子者絕不戒飭其妻反以父母爲非者此縱妻逆親其罪莫大

予以悅親爲孝人子旣分析後設有急用雖甚窘迫亦不宜頻在父母面前愁貧說苦以增其憂此亦子所當戒

人子事親顏色詞氣必須和婉不得失之嚴直媳婦事翁姑亦然

父母於諸子中。有獨貧者。往往念之。常加矜恤。飲食衣服之類。或有所私。厚子之富者。如有所獻。則轉以與之。此乃父母均一之心。而子之富者。或以生怨。殊未之思也。若使我貧。父母必移此心於我也。(袁君載先生)

人情無不喜。生惡死。父母年雖老。未有不眷戀其子孫。而欲少延旦夕者。苟有疾病。爲予者即明知其難治。亦必當多方延請名醫。調治以冀回生於萬一。斷無坐視而不醫救之理。若以爲年老應死。雖服藥無益。而竟不爲調治。則是安然聽其父母之死而不爲救。其心亦太忍矣。尙得爲有良心者乎。

要知親恩。只看你養兒女。要求子順。必先你孝爹娘。

每見人於貧乏之父母。輒咎其無所遺。而衰其孝念。殊不知人之貧富。有命。父母貧乏。即是子命之薄。非父母不欲以家私與之也。且貧乏之父母。其養子教子。加倍艱難。豈可因其無所遺。而遂不盡孝道耶。是亦喪其良心。而不知命者矣。有昔賢見人燒香禮佛。呼而告之曰。汝有在家活佛二尊。何不供養。又見人飯僧者。必告之曰。汝先養父母。次辦官租。如欲供僧。當以有餘及之。親死必宜早葬。不可惑於風水之說。以致久淹。親柩又死者。以入土爲安。亦不可。

爲權厝之計。冷擲荒郊久之。多致風化以貽終身之痛。爲子者所當切戒。

服內婚娶。律有明禁。世俗犯之。多主絕嗣。父母爲其子教養婚娶之類。費盡錢財。後又以家財分授於其子。在子無不以爲當然。及子於父母衣食之類。須用錢財。或父母偶問其子要些錢財。而子每多吝惜。若不以爲當。然是何但知父母當厚其子。竟不知子之當報父母也。其心亦甚不平矣。故爲子者必於父母身上用錢財。及父母問我要錢財。皆視以爲當然。而不少吝。則所以待父母者方爲得其平耳。

古語云。儉以自奉。不以事所尊。故人子養親。必不可吝惜錢財。

兄弟雖衆。各當自盡其孝心。父母身上有事。在我正可藉此以少伸微必報。不可有推諉。兄弟之心。設使父母只生汝一人。又將誰推諉耶。吾見世之兄弟推諉者。致父母有多子。反不如獨子之恨。眞可慨也。

人子事親。繼孝到極處。只是分當如此。不可有一毫居功念頭。若有居功念頭。則心便不誠。而非純孝矣。

先儒云。天下爲五倫。施而不報。彼以逆來。我以順受。彼以詐來。我以愚受。有此病。

自有此藥不必較量。讀之令人平氣和。渙然冰釋矣。

幼而不肯事長。賤而不肯事貴。不肖而不肯事賢。謂之不祥。後輩輕薄前輩。往往促壽。何也。天不肯以所輕薄者贈之也。

君莫侮我老老終輪到君。語云敬老得老。事親者雖菽水當盡承歡。若到子欲養而親不在。即惟牛以祭。不如雞豚之逮親存也。

報親之道。以奉養爲主。奉養之道。各隨其力。在貧賤者。父母旣處寒微。眼界本來不大。布素衣裳。時新食品。隨意一物。皆可娛親。况人雖極貧。未有終歲無所入者。但能先識二人之用。而後及其身與妻子。即竭力之道也。若富貴者。卽以父母所遺還以奉之。父母尤爲易易矣。(俱願體集)

曾子曰孝衰於妻子。此傷俗之語也。而於末俗。尤甚。每見今人未娶妻時。相依者惟有父母。類皆有孝敬之心。一自娶婦後。則與妻日親。與父母日疏。日視妻甚重。視父母反輕。設或娶著一悍暴之婦。不知孝道。爲子者偏聽其言。必至向之孝順者忽變而爲忤逆矣。此誠可爲長太息者也。故爲子者。待父母必既娶婦後。一如

未娶婦。仍舊依依於父母膝下。初不少衰其孝念。且能感化其妻。使之亦曲盡其孝敬焉。此方可爲真孝也。

父母之於子。無論懷胎保抱。教養婚娶。種種喫盡辛苦。爲子者必當竭力報恩。且試回頭思想。父母未生你時。節你身在何處。原是與父母同一塊肉。一口氣一點骨血。你今日如何把你與父母看做是兩個。而竟與父母有二心。故古人論事親。必以養志爲孝。蓋惟能養志。斯子心無間於親心。方不把己與父母做兩個看耳。

第四章 修身

耳不聞人之非。目不視人之短。口不言人之過。庶幾爲君子。

寧要人說迂。說腐。不要人誇巧。誇捷。

存心光明正大。言論光明正大。行事光明正大。斯之謂君子。

有器局。人大都胸次不亂。所以做事有力。

眞廉無廉名。立名正所以爲貪。大巧無巧術。用功乃所以爲拙。

豪爽而能精細者少。精細而能豪爽者難。

勸人息爭者君子也。激人起事者小人也。

君子浩然之氣。小人自滿之氣。

憎我者禍。仇我者死。皆當生悲憫心。不可稍爲慶幸。致傷心術。

聞善則疑。聞惡則信。此惲人滿腔惡緒。絕無善緣。

聞善言則拜。告有過則喜。聖賢是何等氣象。

恕自己一過。則萬過必從之而生。

口中無刻薄尖酸議論。

有眞品者。檢身常若不及。又何暇矯矯不異於衆。若臨深以爲高。加少以爲多。其人可知。

心境如青天白日。立品如光風露月。這纔是儒者氣象。

耐貧賤不作酸語。耐炎涼不作激語。是非不作辨語。耐煩惱不作苦語。

高存乎操守。大存乎器量。厚存乎根抵。深與遠存乎識慮。

一念之善。吉神隨之一念之惡。厲鬼隨之。

君子之心。欲人同其善。小人之心。欲人同其惡。將欲論人長短。先思自己如何。

且靜坐撫良心。今日所爲何事。莫亂行。從正道。前途自遇好人。

大丈夫心事當如青天白日。使生平無一事瞞人。此事大快樂。

爲善如負重登山。雖已奮興。其力猶恐不及。爲惡如乘馬下坡。不加鞭策。其足已懼難羈。

爲惡而畏人知。惡中猶有善念。爲善而急人知。善處即是惡根。勿以善小不爲。勿以惡小爲之。

第五章 立志

立志可以爲學。而學亦即學爲立志也。儼然學焉。而志實不立。雖誦讀多。考察悉。終不免爲小人之歸矣。

人若半塗能立志。直如起死回生。半塗自隳其志者。反是。

劉融齋曰。立志只是立其爲善。不爲惡。從正不從邪之志。

王沂公平生之志。不在溫飽。范文正公做秀才時。便以天下爲己任。明道程子。自十五六時。聞周子論道。遂厭科舉之業。慨然有求道之志。此皆可爲立志之法。朱子曰。爲學須先立志。志既立。則學問可次第著力。立志不定。終不濟事。只從今

日爲始。隨處提撕。隨處收拾。隨處體究。隨事討論。則日積月累。自然純熟。自然光明。

大凡立身行己。須是立脚之初。便確乎不可拔。到後來習得定。死生禍福。都不能奪。

朱子曰。書不記。熟讀可記。義不精細。思可精。惟有志不立。直是無著力處。而今人貪利祿而不貪道義。要作貴人。而不要作好人。皆是志不立之病。直須反復思量。究竟病痛起處。勇猛奮躍。不復作此等人。見得聖賢所說千言萬語。都無一字不是實語。方始立得此志。就此積累工夫。迤邐向上去。大有專在。

橫渠先生曰。有志於學者。不論氣之美惡。只看志如何。匹夫不可奪志也。惟患學者不能堅勇。

徐存齋曰。爲學只在立志。志一放倒。百事都做不成。且如夜坐讀書。若志立得住。自不要睡。放倒下去。便自睡著。此非有兩人也。志譬如樹根。樹根既立。纔可加培養。百凡學問。都是培養底事。若根不立。即培養無處施耳。

湯文正公曰。徇情欲而舍性命。圖安逸而忘遠大。無頂天立地志氣。無希聖希賢

學問不足以爲人也。

人當自信自寄。凡義所宜爲。力所能爲。心所欲爲。而親友挽得回。妻孥勸得止。只是無志。(羅近溪先生)

今之爲學者。如登山麓。方其迤邐。莫不闊步。及到峻處。便止。湏是要剛決果敢以進。(程伊川先生)

馬文忠公曰。丈夫處世。即壽考不過百年。百年中除老稚之日。見於世者。不過三十年。此三十年可使其人重於泰山。可使其人輕於鴻毛。是以君子慎之。

第六章 慎獨

慎獨二字有理。有欲。慎則所以存理去欲也。大之爲志。小之爲念。無非獨。卽無弗當慎者。

伊川先生曰。凡人善惡。形於言。發於行人。始得而知之。但萌於心。起於慮。鬼神已得而知之。故君子貴於慎獨。

人可欺。神則難欺。人有黨。神則無黨。人間之屈彌甚。則地下之伸彌暢。今日之縱橫於志者。皆十年外。孽鏡臺前。穀觫對簿者也。

子孫一語一言不可有妄許。暗室屋漏不可有歎心。一有之後雖諄諄其言誰復信汝敬汝俗云一行有失百行俱傾。曾子曰十目所視十手所指。(胡氏家訓)窮通貧富數已註定。君子落得爲君子。小人枉自爲小人。逢遺金於曠途。遇豔婦於私室。而不動心者乃爲真人品。(陳眉公先生)坐密室如通衢。馭寸心如六馬。是處檢攝處。

懈意一生即爲自棄。

閒居勿極其歡。寢食勿忘其患。居其安勿忘其危。

明道先生曰學始於不欺闇室。

心無私欲自然會剛。心無邪曲自然會正。

爲善不求人知。求知非真爲善。受謗不急自解。無辯可以止謗。(陸清獻公)

勿作隱惡於暗室。罔招陰譖於神明。

青天白日處節義從暗室。屋漏中培來。旋乾轉坤的經濟。自履薄臨深處得力。暗箭射人者人不能防。借刀殺人者己不費力。不知造化尤巧。汝善暗箭。造物還之以明箭。而更不能防。汝善借刀。造物還之以自刀。而更不費力。然則巧於射人。

殺人者。乃。均。於。自。射。自。殺。耳。

湯文正公曰。人身之外皆天。人心之內亦天。故舉念卽與天通。是以君子必慎其獨也。

湯文正公曰。聖賢掀天揭地事業。總要暗室屋漏中工夫。暗室屋漏中有不慊於心。便與天理有虧欠。如何能做出光明俊偉事業來。亦有英雄建功立業。而屋漏多虧欠者。雖於世未必無補。畢竟是無本之枝。轉眼萎謝。反不如布衣之士。後世馨香也。

對人爲道義之言。暗室爲私利之事。其盜也歟。

人爲不善。最是閒居時。大庭廣衆。應事接物。畢竟畏人指摘。言動不敢放肆。一至間居。則弛然自肆。無復畏忌。種種邪妄念頭。相繼而起。不知人雖不知吾心。其可欺乎。天地鬼神。其可欺乎。吾心不可質。天地鬼神。胸中便消沮閉藏。不待見君子而後厭然也。

陸子曰。晝觀諸妻子。夜卜諸夢寐。兩無所愧。然後言學。

湯文正公曰。學者動靜起居。雖暗室屋漏。常如天地鬼神臨之在上。應事接物。目

然不須安排。隱顯一致。否則雖勉強矜持。終不自然。必有手忙腳亂時。

第七章 改過

朱子曰。苟欲聞過。但當一一容受。不當復計其虛實。則事無大小。人皆樂告而無隱情矣。若切切計較。必與辯爭。恐非告以有過。則喜之意也。

人能暴吾過者。吾師也。人能是非吾言者。教我者也。切不可當面錯過。反生瞋怒。孔子曰。過則勿憚改。

世人糊塗抵死不肯認自家不是。

人不可自恕。亦不可令人恕我。

朱子奏疏有云。一念之萌。則必謹而察之。此爲天理耶。爲人欲耶。果天理也。則敬以擴之。而不使其少有壅闊。果人欲也。則敬以克之。而不使其少有凝滯。此可見省察必兼擴充克治。

醫書無病者爲平人。以此思身心疵累去之務盡。亦只是求爲平人而已。無事便思有閒雜念頭否。有事便思有粗浮意氣否。得意便思有驕矜辭色否。失意便思有怨望情懷否。

改過自新者可分我今我作兩人看目前現有當爲之事空悔既往無益古人所以不回顧破甑也。

問昔者有過今日無過可謂之過乎。曰昔者疾今日愈可謂之疾乎。只怕自謂已愈之時仍是病人耳。責我以過當盡心體察不必論其人何如局外之言往往多中每有高人過舉不自覺而尋常人皆知其非者此大舜所以察邇言也。(願體集)

能受善言如市人求利寸積銖累自成富翁(範身集)

爲人所狎與爲人所恨皆當急急自反

輕薄之態施之君子則自喪其德施之小人則自殺其身可勿懼哉

人能除去傲性纔得分帖

看他入錯處時時當返觀內省說他人是非處時時將自己一一勘驗

儉美德也過則爲慳吝鄙高讓謙行也過則爲曲謹足恭

周子曰人之生不幸不聞過大不幸無恥必有恥則可教聞過則可賢

仲由喜聞過令名無窮焉今人有過不喜人規如護疾而忌醫寧滅其身而無悟

也。曉。

夫人一日不知非，則一日安於自是。若能日日知非，日日改過，則此身爲義理再生之身，可以造命。（袁了凡先生）

只常常看自己有不是處，便是進步。

一念不慎，敗壞生家而有餘。

人當每事自反。若一味見人不是，則兄弟朋友妻子，以及於童僕雞犬，到處可憎。終日落火坑中，不得出頭矣。（羅仲素）

雙江聶先生豹曰：聖人過多，賢人過少。愚人無過，蓋過必學而後見也。不學者冥行妄作，以爲常，不復知過。

有一言而傷天地之和，一事而折終身之福者，切須檢點。

世人大病只是自家不肯認差，所以多鬱多怒。若能自反自修，則客氣自消。（法語彙）

責己者可以成己之德。責人者適以長己之惡。

天下無難處之事，只要兩個如之何。天下無難處之人，只要三個必自反。

湯文正公曰。人非聖賢。孰能無過。吾輩發憤爲學。必須實心改過。默默檢點自己。心事默默克治自己病痛。若矇昧此心。支吾外面。即嚴師勝友。朝夕從遊。何益乎。每見朋友中自己吝於改過。偏要議論人過。甚至數十年前偶誤。常記在心。以爲話柄。獨不思士別三日。當刮目相待。舜跖之分。只在一念轉移。若向來所爲是君子。一旦改行。即爲小人矣。向來所爲是小人。一旦改圖。即爲君子矣。豈可一眚便棄。阻人自新之路。更有背後議人過失。當面反不肯盡言。此非獨朋友之過。亦自己心地不忠厚。不光明。此過更爲非細。以後會中朋友。偶有過失。即於靜處盡言。相告令其改圖。即所聞未眞。亦不妨當面一問。以釋胸中之疑。不惟不可背後講說。即在公會中。亦不可對衆言之。令彼難堪。反決然自棄。交砥互礪。日邁月征。庶幾共爲君子。改過遷善。爲聖學第一義。我輩勉之。

終日不見己過。便絕聖賢之路。終日喜談人過。便傷天地之和。

罪己則無尤。

湯文正公曰。不見己過。是心不存。一檢點來。喜怒哀樂多不中節。視聽言動。多不合禮。自己克治不暇。何敢責備他人。

第八章 刻勵

薛敬軒先生曰。須是盡去舊習。從新做起。張子曰。濯去舊見。以來新意。余在辰州府五更忽念己德。所以不大進。正爲舊習纏繞。未能掉脫。故爲善而善未純。去惡而惡未盡。自今當一刮舊習。一言一行。求合於道。否則匪人矣。

則道不外是矣。

方正學先生曰。人或可以不食也。而不可以不學也。不食則死。死則已。不學而生。則入於禽獸而不知也。與其禽獸也。窮死。

志不可隳。心不可放。

處治安之世。而戒以危亡。履盛滿之勢。而戒以知止。當嗜欲之場。而戒以節忍。則諱其言而不之信。及其亂亡禍敗。追思其言。則無及矣。是故早見而戒未然者之謂豫。(勸戒全書)

行坦途者肆而忽。故疾走則蹶。行險途者畏而慎。故徐步則不跌。然後知安樂有致死之道。憂患爲養生之本。可不省諸。(勸戒全書)

富貴不祥之器也。古之君子不得已而受之。是以兢兢以守之。業業以保之者。非畏富貴之手也。懼禍患隨之也。今之人驟得富貴。則遽易其志。慮熒惑其身心。無所不爲矣。殊不知高明之家。鬼瞰其室焉能長保其富貴哉。此陳嬰之母所以賢也。(高忠憲)

學者不得成就。皆驟矜二字便結果了一生。須以謙虛二字治之。

朱子曰。此牛不學一可惜。此日間過二可惜。此身一敗三可惜。

學古人要學第一等古人。雖力不能至。不敢不勉。

憂患疾痛皆養生善知識。放逐閑廢皆仕宦善知識。

祖宗富貴自讀書中來。子孫享富貴則賤詩書矣。家業自勤儉中來。子孫得家業則忘勤儉矣。此所以多衰門也。戒之哉。

人只事事存心。處處存心。一念不矜張。一念不欺僞。一念不疏忽。一念不頹怠。積久不愒。漸近自然。其進德殆不可量。

爲善而未卽獲福。君子必自責曰。此必我之積善未深也。此必我之善心未篤也。不可偶生怨尤之念。爲善而幸邀天眷。君子必加勵曰。我之積善益官廣也。我之

善心益宜堅也。不可少萌懈怠之志。

盡心則無愧。半心則無偏。常存不如人之心。則業自進。

呂新吾曰。懶散二字。立生之賊也。十德萬業。日怠廢而無成。千罪萬惡。日橫恣而無制。皆此二字爲之。

唐順之與仲弟書曰。汝兄在山中。若不能謝道世緣。澄澈此心。或止遊玩山水。笑傲度日。是以有限日期。作無益之費。即與在家何異。汝在家亦能忍節嗜欲。痛割俗情。振起數十年懶散氣習。將精神歸併一路。使讀書務爲心得。則與在山中何異。

反己者。胸事皆成藥石。尤人者。動念即是戈矛。

立身以無愧爲難。守身以無玷爲難。保身以無疾爲難。

常有小病。則慎疾。常親小勞。則身健。恃壯者。一病必危。過懶者。久閑愈懦。伊川先生曰。問人言語緊急。莫是氣不定否。曰。此亦當習。習到言語自然緩時。便是氣質變也。學至氣質變。方是有功。

伊川先生曰。學者須是務實。不要近名。有意近名。則大本已失。更學何事。爲名而

學則是僞也。今之學者大抵爲名爲名。與爲利。清濁雖不同。然其利心則一也。人只言人心難料。不知自心更難料。人只言人心不平。不知自心更不平。識得自心。方可說人心。

寒山子曰。修性之道。除嗜去慾。齋神保和。所以省累也。內抑其心。外檢其身。所以寡過也。先人後己。知柔守謙。所以安身也。善推於人。不善歸己。所以養德也。功不在大。過不在小。所以積功也。然後內行充而道在我矣。(遺生錄)

不奮發則心日頹靡。不檢束則心日恣肆。

學著做工。夫譬如煉丹。須先將百十觔炭火煅一响。方可用微火漸漸養成。今人未嘗煅煉。便將微火養。如何得成爲學。正如撐上水船。一篙不可放過。(朱子)

譬如人在夢中。只爭個覺與不覺。今既有將覺之機會。須猛省振衣一起。以收開復之功。若再悠悠。又將做夢矣。(王龍溪先生)

吾本薄福人。須行惜福事。吾本薄德人。須行積德事。

夏峯孫先生曰。靜坐讀書須先澹其安飽之念。力稱好學。目世人以富貴爲性命。以貧賤爲讐敵。而壞心術。喪名節。祇此欲患。兩念爲之祟耳。程子曰。大凡學者。學處。患難。貧賤。今觀孔顏樂處。不出乎世情所謂。澹泊憂愁中。即伊川氣貌容色。逾勝平生。亦自培養。貶後見之。益信聖賢所爲樂。不於富貴得志時。學者正要於此處。見得分明。又曰。世人不知學者。勿論。即素有志於學。動輒曰。目則爲貧所苦。爲病所苦。爲門戶所苦。爲憂愁拂逆所苦。不知學之實際。正在此貧病拂逆種種難堪處。不可輕易錯過。若待富厚安樂時。始向學。終身無學之日。學之晦於天下也久矣。

湯文正公曰。學者志氣常如朝日。孔子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知老之將至。是何如精神。今人志氣昏惰。絕無精進勇猛之意。何由成得事。

周子曰。實勝善也。名勝耻也。故君子進德修業。孳孳子息。務實勝也。德業有未著。則恐然畏人知。遠耻也。小人則僞而已。故君子曰休。小人曰憂。聖人之道。入乎耳。存乎心。蘊之爲德行。行之爲事業。彼以文辭而已者。陋矣。呂新吾先生曰。吾學工夫。祇有事心。一着最爲喫緊。若把一心被耳目口鼻四肢。

驅策大如馬。役使如奴婢。男兒七尺之軀。不能爲他做一主。張發之言。動措之事。業縱有一二可觀。都是氣。曾作用。安得盡合道理。協於天則。必湏發大勇猛。振委靡之氣。堅果確之心。勿以戒慎恐懼爲桎梏。勿以怠荒恣肆爲膾炙。於發憤忘食之中。嘗樂以忘憂之味。久則稍順於道德。優游於矩度。馴焉安焉。纔是得力處。嗚呼。呼吸一過。萬古無輪迴。之時。形神一離。千載無再生。之我。悠悠一世。可爲慟哭。人自朝至暮。檢點若愛人的意思。多則生意滿腔。便是上達機括。若惡人的意思。多則怒氣填胸。便是墜落的機括。當惡人時。只見其人當惡。不知此心一有所着。不能消化。或至遷怒不已。胸中便昏天黑地。且將見惡於君子矣。何暇患人。羅信南曰。先考嘗撰果報論。以訓子弟云。今之談果報者。往往故神其說。卒有驗有不驗。而人反疑而不信。不知果報。祇在目前。至平至實。人自不察耳。如好讀書。則有明通之報。懶讀書。則有昏昧之報。尚奢侈。則有敗家之報。務勤儉。則有興家之報。爲善良。則有安全之報。爲盜賊。則有刑獄之報。保身體。則有強健之報。縱酒色。則有斲喪之報。他若忠雖被害。而千秋無不敬仰。奸雖倖免。而萬世無不唾罵。君子雖困。終不失君子之雅望。小人雖亨。終不掩小人之穢名。凡此者。非皆果報。

之必然而無不然者乎。書云：天道福善禍淫。又云：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所謂福與祥，即善中本有之福與祥；而富貴壽考之存夫數者，仍未可知也。所謂禍與殃，即不善中本有之禍與殃。而貧賤死亡之存夫數者，仍未可知也。不論分外之果報第論，分內之果報，斯鑿然可據。而人皆有樂於爲善，不敢爲不善之心矣。

第九章 慎言

枚乘曰：欲人無聞，莫若勿言；欲人無知，莫若勿爲。

湯文正公曰：彼此講論，務要平心易氣。即有不合，亦當再加詳思，虛己商量。不可自以爲是。過於激辨，舍己從人，取人爲善。聖賢心傳，正在於此。否則雖所論極是，亦見涵養功疎。况未必盡是乎？尤西川先生云：讓古人是無志，不讓眼前人是好勝。

好談閨閣及好亂者，必爲鬼神所怒，非有奇福，必有奇窮。

富人極善，愁窮使窮人不得開口。故與富人相與，只宜淡交。儻或無東少西，切勿仰面道及。決然不來濟我，殊愧失言。若相知談，心則又不妨。（陸清獻公）

人縱十分能事。猶當謙讓未遑。况吾涉歷未幾。尙不更事。尤宜養辯於訥。藏鋒於鈍。斷不可議論風生。向人前稱能使人鄙吾爲油嘴猴子。

凡父子叔姪兄弟夫妻姑媳妯娌間。或以小事有言語偶乖處。然風雷無竟日之怒。亦即刻自消矣。斷不可乘隙離間。搬梟搬非添說挑撥。使人家骨肉參商。此專爲婦人之訓。非對丈夫言也。

經目之事。猶恐未眞。今人刻薄喜談淫亂。造言生事。妄議人閨闥。供其戲笑。我一概勿聽。勿信。勿傳。勿述。非存厚道理。固然也。

語言切勿刺人骨髓。戲謔切勿中人心病。又不可攻發人之陰私。若者俱使人懷恨。一時快口。終被中傷。詩曰。善戲謔矣。不爲謔兮。又曰。謔浪笑傲。中心是悼。如之何弗思。

人有好事。切勿插入破句。自壞心地。

右總論

金人銘曰。毋多言。易繫辭。曰躁人之辭多。○仲長統曰。辯通有辭者。患在多言。○孔文舉曰。多言令事敗。

文中子曰。多言不可與遠謀。○禍莫大於多言。○范魯公曰。戒爾勿多言。多言衆所忌。苟不慎樞機。災厄從此始。○林和靖曰。多言則背道。○劉道原曰。多言不中節。

鄒道鄉曰。多言不如寡言。○朱子曰。多言害道。○言易得多。故不敢盡。○言語多。愈支離。○辭達則止。不貴多言。○薛文清公曰。爲學不在多言。顧力行何如耳。○多言最使人心志流蕩而氣亦耗。○嘗乘快不覺多言。至夜枕席不安。蓋神氣爲多言所損也。○不可乘喜而多言。○因喜而多言。覺氣流而志亦爲之動。

右戒多言

楊子雲曰。言輕則招憂。○朱子曰。無耻的人。未曾做得一分。便說十分矣。只緣胡亂輕易說了。便有行不當事。○人輕易言語。是他此心不在。○知得爲之難。故自不敢輕言。○人之所以輕易其言者。以其未遭失言之責歟耳。○新安陳氏曰。輕於言者。必不務力於行也。○薛文清公曰。輕言則納悔。○輕言輕動之人。不可與深計。

右戒輕言

淮南子曰。妄言則亂。不可不慎守也。○程子曰。人心之動。因言以宣。發禁躁妄。內斯靜專。○劉安世問盡心行已之要。司馬溫公曰。自不妄語。始安世終身服膺。故其進而議於朝者無隱情。退而語於家者無愧辭。

朱子曰。言語不可妄發。○李子方對賓語。一語不妄發。○薛文清公曰。人於忙處。言或妄發。所以有悞。○必使一言不妄發。則庶乎寡過矣。○言不妄發。則言出而人信之。○口無妄言。安得有差。有差者皆妄也。

右戒妄言

韓文公曰。其爲言也。亂雜而無章。將天醜其德。莫之顧邪。何爲不鳴。其善鳴者也。○張籍與昌黎書曰。比見執事多尙駁雜無實之談。此有以累於今德。○薛文清公曰。雜言最害正理。○雜言多能存道者鮮矣。○羣居不可泛言駁雜不近正理之事。或問多言。輕言妄言。雜言何以異。敖英曰。多言傷煩也。輕言傷易也。妄言言不忠信也。雜言言不及義也。四者均言之病也。而多言尤病根乎。

右戒雜言

徐偉長曰。君子無戲謔之言。故雖妻妾不得而驥也。雖朋友不得而狎也。○顏魯公曰。君子無苟戲。

張子曰。戲謔不惟害事。志亦爲氣所流。不戲謔亦是持志之一端。○劉道原曰。吾有一失。戲謔不知止。

潛室陳氏曰。德盛者必不狎侮。今雖大人先生。猶有戲語。皆是未過此一關。○薛文清公曰。戲謔最害事。後雖有誠實之言。人亦弗之信矣。○戲謔甚則氣蕩而心亦爲所移。不戲謔亦養氣之一端。

右戒戲言

晉伯宗每朝。其妻戒曰。子好直言。必及於難。○賈山曰。言切直則不用而身危。○顏延之性褊激肆意。直言人多忌之。○劉道原曰。吾有一失。直言自信。不遠嫌疑。○韓文公曰。好盡言以招人過。國武子所以見殺於齊也。○新安陳氏曰。出言有时。而不敢盡。保身之道也。○古人座右銘曰。言語不可說盡。○薛文清公曰。小人不可與盡言。

右戒直言盡言

繫辭曰。君不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是以君子慎密而不出也。○韓非子曰。事以密成。語以泄敗。○劉道原曰。吾有一蔽。慎密而漏言。○唐充之曰。聞人審論。不能容受。而輕泄之者。不足以爲人。○曹操與劉備言備泄之於袁紹。紹知操有圖已之意。操自唯其舌流血。以失言戒後世。○劉勰曰。韓昭侯與棠穀公謀。而終夜獨寢。慮夢言泄於妻妾也。孔光不對溫室之樹。恐言之泄於左右也。

右戒漏言

詩曰。中毒之言。不可道也。所可道也。言之醜也。○曾子曰。言悖而出者。亦悖而入。○樂正子春曰。惡言不出於口。忿言不反於身。○樂毅曰。君子絕交無惡言。○荀子曰。君子口不出惡言。○與人惡言。甚於矛戟。省身銓要曰。刀瘡易沒。惡語難銷。○傅獻簡公曰。以帷薄之罪。加於人。最爲暗昧。萬一非辜。則令終身被其惡名。至使君臣父子之間。難施面目。言之得無訛乎。

右戒惡言

書曰。無以巧言令色。便辟側媚。○詩曰。巧言如流。俾躬處休。○巧言如簧。顏之厚。

矣。○君子曰：巧言令色鮮矣。○巧言亂德，惡似而非也。東方朔曰：飛廉舉來，巧言利口以進其身。○陳思王曰：巧言雖美，用之必滅。范祖禹曰：李林甫巧言似忠，故明皇信而不疑。○周子曰：巧者言，拙者默；巧者勞，拙者逸。○程伊川曰：不可以言人令色，曲從苟合，以求之人比已也。

慶源輔氏曰：巧言之人，徒尚口而無實情。○鄒道鄉曰：過於褒美，便入於巧言。朱子曰：巧言變亂是非，聽之使人喪其所守。○巧言亦不專爲譽人過實，凡詞色間務爲華藻，悅人視者皆是。○洪景盧曰：木訥者無巧言。吳文正公曰：世亦有巧僞之言，險也而言躁也而言淡，貪戀也而言閒適，意其言之可以欺人也。然人辨其易淡閑適之言，照其險躁貪戀之心，則人不可欺也。而言豈可僞哉？○許魯齋曰：若以巧言令色求合，則其所合者可知矣。

右戒巧言

書曰：汝惟不矜，天下莫與汝爭能。○矜其能，喪厥功。

公羊子曰：矜之者何？猶曰：莫我若也。

鄭玄曰矜也者自尊大也。○習鑿齒曰齊桓公葵邱之會，微有振矜而叛者九國。蘇子容曰歐陽公不言文章而喜談政事，蔡君謨不言政事而喜論文章，各不矜其所能也。○謝良佐與伊川別一年，往見之。伊川曰：相別又一年，做得甚功夫？謝曰：也只是三個矜字。曰：何故？曰：子細檢點得來，病痛癒在這裏。洪景盧居翰苑一日草二十餘制語院更曰：蘇學士想亦不過如此。速耳。院更曰：幼時曾見蘇學士敏捷，亦不過如此。但不會檢閱書冊耳。洪爲赧然自悔失言。當對客自言如此，且云人不可自矜。○上蔡謝氏曰：人能操無欲上人之心，則凡可以矜己誇人者皆無足道矣。○薛文清公曰：聖人所以不矜者，只爲道理是天下古今人物公共之理，非已有之私，故不矜。○尋常事處置得宜，數數爲人言之，陋亦甚矣。古人功滿天下，德冠羣衆，視之若無者，分定故也。○人有滿於得意而不覺形於詞色者，則其所養可知矣。

右戒矜言

江文通曰：積毀銷金，積讒磨骨。○韓文公曰：市有虎而曾參殺人，讒者之效也。○李太伯曰：讒者沮善者也，用君子而小人沮之，是爲讒。○朱子曰：讒口交門，爲亂

之階梯。○讒人者。因人之小過。而飾成大罪也。○蘇文忠公曰。小人爲讒於其君。必以漸入之。其始也。進而嘗之。君容之而不拒。知言之無忌。於是復進之。○子貢曰。惡許以爲直者。○韓非子曰。彼自智其計。則母以其失窮之自勇。其斷則母以其敵怒之。自多其力。則母以其難概之。

孔光曰。以訐爲忠。直人臣之大罪也。○楊惲性好刻害。發人陰伏。卒以此敗。○吳明卿曰。凡人於小人。歎已處必明。以破之。韓魏公獨不然。明足以照小人之歎。然每受之。未嘗形於言也。

薛文清公曰。聖人最惡奸人之陰私。○覺人詐而不形於言。有餘味。

右戒讒言訐言

老子曰。輕諾者必寡信。○顏師古曰。灌夫一言許人。必信之也。○呂大臨曰。張天祺重然諾。一言之歎。以爲已病。○有求而不許。始雖拂人之意。而終不害乎信。諾人而不踐。始雖不拂人意。而終害乎信。○胡文定公未嘗苟爲唯諾。以祈人之悅。○薛文清公曰。凡與人言。即當思其事之可否。可則諾。不可則無諾。若不思可否。而輕諾之事。或不可行。則必不能踐言矣。○一言不可輕許人。

右或經言

孔子曰不可與言而與之言失言○孟子曰未可以言而言是以言餂之也○崔
顥曰交淺而言深者愚也未信而納忠者謗也○徐偉長曰君子非其人則弗與
之言○韓文公言夷曰不知言之人烏可與言知言之人默焉而其意已傳幕中
之歸人反以汝爲叛臺中之罪人反以汝爲傾汝不懲邪而呶呶以害其生邪○
胡五峯曰智不相近雖聽言而不入信不相及雖納忠而不愛○張子韶曰終日
讒謗首爲善多不終○任氏曰非可言之時而強聒之非惟不入其耳或反貽其
怒矣○邵康節教人必隨其才分之高下不驟語而強益之

吳明卿曰韓魏公知歐陽公以不繫辭爲孔子書又多不以文中子爲可取中書
相會累年未嘗與之言及也蓋知其性偏也○薛文清公曰未信者不可強言以
聒之未合者不可強言以鈎之○不可強語人以不及非惟不能入彼將易吾言
矣

右戒強聒

孔子曰惡稱人之惡者○老子曰聰明深察而近於死者好議人者也博辯廣大

危其身者。發人之惡者也。○馬援兄子嚴敦。並喜議論。援在交趾還書戒之。書欲汝曹聞人過失。如聞父母之名耳。可得聞口不可得言也。好議論人長短。是。非政法。此吾所大惡也。寧死不願聞子孫有此行也。○崔子玉座右銘曰。無道人之短。○稽叔夜曰。阮嗣宗口不論人過。吾每師之而未能及。

程子曰。居是邦。不非其大夫。此理最好。○伊川見人論前輩之短。曰。汝輩且取他長處。○陳了翁曰。言滿天下。無口過。非謂不言也。但不言人是非。長短利害。所以無口過。○邵康節聞人言人之惡。未嘗和。○胡五峯曰。以言人不善。爲至戒。○劉元城曰。後生禾可遽立議論。以褒貶古今。蓋見聞未廣。涉世淺也。○張南軒曰。工於論人者。察己常疏。○曹武惠王。局量寬博。未嘗言人過。○范蜀公。慎默口不言人過。○趙康靖公。厚德長者。未嘗言人短。○范文正公。謹默口不言人過。○崔遠度。篤厚長者。口不言人是非。○范益謙。座右銘曰。不言州縣官員長短。得失。不言衆人所作過惡。不言仕進官職。趨時附勢。○韓文清公曰。切不可隨衆議論前人長短。要當已有眞見乃可。○好議論前輩得失。乃初學之大病。前輩誠有不可及者。未可議也。○曾觀後人肆筆奮詞。議論前人之長短。及東考其平生之所爲。

及古人者多矣。豈非言不及行可耻之甚乎。○在古人之後。議古人之失則易處。古人之位爲古人之事則難。

右戒譏評

孔子曰。不在其位。不謀其政。○孟子曰。位卑而言高。罪也。○曲禮曰。在官言官。在廟言府。在庫言庫。在朝言朝。○朝言不及犬馬。○公庭不言婦女。○外言不入於樞內。言不出於樞。○傳獻簡公以言事謫知和州通判。楊洙問曰。公以直言斥居此。何爲言未嘗及御史時事。公曰。前日言職也。豈得已哉。今日爲郡守。當首朝廷美意。而反咷咷言前日之闕政。與誹謗何異。○司馬溫公既歸洛。自是絕口不論事。○韓蘄王旣罷典兵。自是杜門謝客。絕口不言兵。

右戒出位之言

張文忠公曰。左右非公。故勿與語。○薛文清公曰。接下不可一語冗長。○臨屬官公事外。不可泛及他事。○爲官最宜安重。下所瞻仰。一發言。不當。殊愧之。○敖英曰。左右小人。最能於言語間。窺人淺深。而迎合之一。墮其術。未有不僨事者。子曰。近之則不遜。夫狎者近之也。其不遜之招邪。

右戒狎下之言

繫辭曰上交不詔○孔子曰上不答不敢以詔子貢曰貧而無詔○子思曰不度理之外在而阿諛求容詔莫甚焉○宋元王曰諛者賊也○王嘉曰議政詔諛則主其說○荀叢子曰馬回以詔言相罪○鹽鐵論曰富貴多諛言○伊川曰不可阿諛逢迎求其比已也○胡文定公曰詔旨獻佞以爲忠○慶源輔氏曰以下美上易失於詔○歐陽公曰是是近乎詔○韓文清公曰人之好諛非特言語爲然也而文辭尤甚也素無實德實才而悅人作文詞以詔己而作文詞者又極口稱譽之彼以諛求此以諛應文詞之弊孰有甚於此者乎

繫辭曰失其守者其辭戻○進齋徐氏曰見理不定無所操執其辭多屈而不伸也○誠齋楊氏曰錦薄者無震聲德厚者無卑辭○筆疇曰貴人之前莫言窮彼將謂我求其薦矣富人之前莫言貧彼將謂我求其福也○胡文定公家至貧然貧之一字於親友間非惟口不消手亦不書嘗戒子弟曰對人言貧者其意將何求汝曹志之○郁離子曰失時之言每多謙已墮非之呼不暇擇人○或問詔諛鬼同之言何以異教董曰詔諛乎人者也卑屈乎己者也二者恒相因者也

右戒詔誤卑屈

李文正公爲相人有求進用者必溫誠却之或問其故曰既失所望又無善詞取怨之道也。

歐陽文忠公在政府時每有人不中理者輒峻却之故人多怨○畢仲游與東坡書曰夫言語之累不特出諸口者爲之其形於詩歌贊於賦頌託於碑銘著於序記者亦言語也今知畏於口而未畏於文是其所是則見是者喜非其所非則蒙非者怨喜者未必能濟君之謀而怨者或已敗君之事矣薛文清公曰凡與人言色厲則取怨○野人銘曰口是何傷禍之門也○客辭曰亂之所生也則言語以爲階○司馬溫公曰君子囊括不言以避小人之禍○朱子曰口銘云病從口入禍從口出此語最好○節齋藁氏曰人之招禍惡言爲甚故言所當節也○建安邱氏曰口舌乃一身之門戶一語不謹則殃禍立至○中溪張氏曰言語不慎則招禍○尹氏曰言有時而不敢盡以避禍也○吳文正公曰一言或至於喪邦其小者或以招禍或以敗事○雙峯饒氏曰孔子謂南容邦無道免於刑戮只是不以輕言取禍若當言而言雖君子之困比干之死豈容苟

免。○或問怨與禍奚異。敖英曰。怨者怒蓄於彼也。禍者害流於此也。怨其禍之根乎。禍其怨之形乎。其倚伏也恒相須。詔訛卑屈之言失之柔也。取怨召禍之言失之剛也。

右戒取怨召禍

繫辭曰。吉人之辭寡。○程子曰。言以簡爲貴。○德進則言自簡。○輔漢卿曰。大凡人纔信實。則言白簡默。○徐羨之沈密寡言。○呂許公沈靜寡言。○吳遵路謹重寡言。○胡文定公恬靜寡言。○呂晦叔其言簡而意足。○薛簡肅公知閑封時明鑄爲府曹官。簡肅待之甚厚。直以公輔期之。有問公何以知其必貴者。公曰。其爲人言簡而理盡。凡人簡車則尊嚴。此貴臣相也。其後果至參知政事。○曾魯公曰。張安道論大事。他人終日反覆不能盡者。公必數言而決。粲然成文。皆可書而誦也。○韓魏公與歐曾同事兩府。歐性素褊。曾則齷齪。每議事至厲。聲相攻不可解。魏公一切不問。俟其氣定。以一言可否之。二公皆服。○薛文清公曰。少言沈默。最妙。己心既存。人自生敬。○少言不惟養得德深。又養得氣完。而夢寐亦安。○易曰。修辭立其誠。所以居業也。○程子曰。修其言辭。正爲立己之誠意。○誠有餘而言。

不足則於人有益。而在我者無自辱矣。○誠意交通。則言出而人信矣。○朱子曰。人不誠處。多在言語上。○館辭見於事者。無一言之不實也。○陳氏曰。言欲當其實而口。○魯宗道易服飲仁和肆。真宗急召之。使者入門移時。行自仁和肆歸中使。先入因與公約曰。上怪公來遲。當以何事對。公曰。但以實告。曰。然則當得罪。公曰。飲酒常情。欺君大罪。使者如公對。真宗問何故。私入酒家。公曰。臣貧無器皿。酒肆具備。適有親客。遂邀之飲。真宗益嘉其誠實。○薛文清公曰。千言萬語。只在實。○句句著實。不脫空方。是謹言教。○英曰。知言之貴誠實。則戲言妄言。巧言讒言。輕諾之言。其病可藥矣。

韓文公曰。仁義之人。其言藹如也。○伊川先生曰。只觀發言之平易躁妄。便見其德之厚薄。所養之深淺矣。○明道每與荆公論事。心平氣和。荆公多爲之動。○朱子曰。心平氣和。則能言。○吳明卿曰。韓魏公說到小人忘恩背義。欲傾己處。詞氣和平。如道尋常事。○陳忠肅公與人議論。未嘗面折。惟微示意以警之。人多退省愧服。○程子曰。大率言語須是含蓄而有餘味。○明道先生與門人講論不合。則曰。更有商量。伊川則直曰不然。○薛文清公曰。辭婉必能動人。○程子曰。孔子與

惡人言。故遜詞以免禍。

朱子曰。遜非阿諛也。遠害而已。

吳明卿曰。言遜者亦非失其正也。特少置委曲。如夫子之對陽貨王孫賈不耳。

慶源輔氏曰。言以應物。則或有當遜之時。○晉齊許氏曰。陽貨以不仁不智。刦聖人。聖人應得甚閒暇。他人則或以卑遜取辱。或以剛直取禍。或不能禦其勃然之勢。必不得停當。聖人則辭遜而不卑道。存而不尤。或曰。孟子遭此如何。曰。必露精神。○李文靖公秉鈞曰。有狂生叩馬獻書。歷詆其短。公遜謝曰。俟歸家當得詳覽。狂生隨馬後肆言曰。居大位不能康濟天下。又不能引退。久妨賢路。寧不愧於心乎。公但於馬上踧躇曰。屢求退主上未賜允。終無忤也。○明道先生爲御史。嘗被旨赴都堂議事。荆公方怒言者厲色待之。先生徐曰。天下之事。非一家私議。願公平氣以聽。荆公爲之愧屈。○明道先生曰。凡爲人言者。理勝則事明。○朱子曰。言不妄發。發必當理。惟有德者能之。○王沂公言。天下利害事多審而中理。○平庵項氏曰。言之淺深詳略。必各當其理。○楊龜山曰。荆公在朝論事。多不循理。只是爭氣。

公明賈曰。時然後言。人不厭其言。○孔子曰。侍於君子有三愆。言未及之而言。謂之躁。言及之而不言。謂之隱。未見顏色而言。謂之瞽。雲峯胡氏曰。言貴乎時中。躁者先時而過乎中。隱者後時而不及乎中。瞽者冥然不知所謂中者也。○司馬溫公曰。言不可不重也。子不見鐘鼓乎。夫鐘鼓叩之然後鳴。鑼鎗鐃人不以爲異也。若不叩自鳴。人孰不謂之妖耶。可以言而不言。猶叩之而不鳴也。亦爲廢鐘鼓矣。○張南軒曰。言而當其可。非養之有素者不能也。○胡明仲曰。不問不言。有言則必當其可。○朱文正公曰。當默而默。當語而語。惟其時。○薛文清公曰。時然後言。惟有德者能之。○伊川先生曰。心定者其言重以野。不定者其言輕以疾。○朱子曰。即其言之失。知其心之病。○大學說得容易的便是他心放了。○心常存故事。不苟事。不苟故。其言自有不得而易者。非強閉之而不出也。○胡敬齋曰。言者心之聲。心正時言必不差。○薛文清公曰。言不謙者。心不存也。心存則言謹矣。○明道先生曰。凡爲人言者。氣忿則招拂。○或曰。人言語緊急。莫是氣不定否。伊川曰。此亦當習。習到言語自然緩時。便是氣質變也。○朱子曰。心氣相即。言順理矣。

吳明卿曰。凡人語及其所不平。則氣必動。色必變。詞必厲。惟韓魏公則不然。○薛文清公曰。與人言。宜和氣從容。氣忿則不平。○左傳曰。仁人之言。其利溥哉。○顏魯公曰。齊桓公片言勤王。則九合諸侯。一匡天下。薛文清公曰。與諸官者言。當使有益於其身。有惠及於人。○晁氏客語曰。狄仁傑一言而全人之社稷。穎考叔一言而全人之母子。晏子一言而省刑。

右言之可以取法者

第十章 勤儉

章懋曰。貧者入一錢。出不及一錢。雖貧亦富也。富者入千錢。出浮於千錢。雖富必貧也。故强取不如節用。

百日省一日。不省則一日之失。與百日不省同。百事節。一事不節。則一事之耗。與百事不節同。

呂新吾曰。余作身家盛衰循環之圖。始而困窮。繼而悔悟。終因悔悟而勤苦。因勤苦而知節儉。由節儉而漸至於富足。富足之後。則生驕滿。習豪奢。恣淫暴。必至招禍變。仍歸困窮。此循環一定之理。細玩此圖。不惟知人事當修抑。又知天道可懼。

也。以天所生之物。養天所生之人。均衣平食。俾各不至飢寒。尚不可得。况富者。田連阡陌。金滿箱橐。飲甘餐濃。蹈繡鋪錦。歌兒舞女。醉月眠花。畫棟雕梁。乘堅策肥。其狼籍暴殄之餘。猶足以贍童僕而飽狗彘。乃耕夫織婦。早作夜勤。祁寒暑雨。黧身枯面。枵腹攢眉。兒羸女饑。終歲辛苦如馬牛。而一家衣食如乞丐。又瞽目殘軀。孤兒獨老。菜色鶴衣。爲溝中瘠。爲道邊殮者。在在有之。彼富貴者之所棄餘。乃不足者之所資以養命者也。既不肯樂施予以益。彼之不足。又不能崇節儉以惜己之有餘。天何親何私。己何功何德。而令久享此乎。明者觀於目前。其盛衰可歷歷指矣。

身不嘗不足之味。襲祖父有餘之業。以享受爲當然。以儉素爲耻事。且施予則不能。而慢棄則不甚惜焉。積孽其躬。獲罪於天矣。

張文節曰。室相所居堂室。不蔽風雨。服用飲膳。與始爲河陽書記時無異。其所親或規之曰。公月入俸祿幾何。而自奉儉薄如此。外人不以公清儉爲美。反以爲有公孫布被之詐。文節歎曰。以吾今日之祿。雖侯服玉食。何憂不足。然人情由儉入奢。則易由奢入儉。則難。此祿安能常恃。一旦失之。家人旣習於奢。不能頓儉。必

至失所曷若無失其常。吾雖違世家。人猶如今日乎。聞者服其遠慮。此皆以德業上遺子孫者也。所得顧不多乎。(溫公家範)

涿郡太守楊震性公廉。子孫常蔬食步行。故舊長者或欲公爲開產業。震不肖曰。使後世稱爲清白吏子孫。以此遺之。不亦厚乎。(溫公家範)

勞壓唐韻。墳士未乾。遭有不肖子孫。不顧成立之難。屏風之戒。傾殆覆盡。世爭笑之。吾宗子孫襲之。母使人笑焉。杜君笑焉也。(胡氏家訓)

先正有言。習閑成懶。習懶成病。人之精神亦須時時鼓舞。方能自強。儉而能施。仁也。儉而寡求。義也。儉以爲家法禮也。儉以訓子孫智也。儉而慳吝。不仁也。儉而貪求。不義也。儉於其親。非禮也。儉其積。遺於子孫。不智也。

眼界要大。屋宇大不得度量。要大舉動大不得。

富貴如傳舍。惟謹慎方可久居。貧賤如敝衣。惟勤儉差堪脫卸。

奢者三歲之計一歲用。儉者一歲之計三歲用。奢者富不足。儉者貧有餘。奢者心常貧。儉者心常富。

子孫有此衣。著此衣。有此器。用此器。切不可借移。美新以爲粧飾。君子要本真純實俗云。虛花人所惡。眞率古來奇。西漸有一錢姓者。凡所服用必借。奇美以爲榮。孰知人誚之。反取羞辱。東陽有一黃姓者。探親待客必借美服奇器。每多失之易產。以償鄉邦。以爲話柄。(胡氏家訓)

有此鈔起此屋。有此價買此田。無水而欲行舟不可也。吾見世人多勉強爲之。反取貧乏。(胡氏家訓)

勤爲無價之寶。十勤讀書。可以博取功名。農勤耕種。可以多獲米粟。工商勤營作。則財日益。婦女勤紡織。則布帛自盈。是人生之名利。皆自勤中來也。其可不勉於勤乎。

儉者君子之德。儉則足。用儉則寡。求儉則可以成家。儉則可以立身。儉則可以傳之孫。(倪文節先生)

倡義。人無論貴賤。皆當勞苦。只這一碗飯。皆自勞苦來。若不勞苦。何以消之。觀寢興之早晚。可識人家之興替。

入世天下事。以難而廢。十之一。以惰而廢者。十之九。

濫用者必苟得。揮金如土。斷斷不能不取非其有。
人生處世著一苟字。便壞一身日用。著一苟字。便安。

人生不可一日無恆業。安閒便易起蕩心。

苦言能益苦味。能養苦錢。能久苦工能恆。

奇異寶貨。誠爲妖物。切不可蓄。有餘多置田產。則可。(胡氏家訓)

呂新晉曰。人家子弟宮室車馬衣服飲食童僕器用。事事要整齊華麗。豐美充足。稍不及人。便自愧耻。這是一副俗心腸低見識。你看那老成君子。宮室不如人。車馬不如人。衣服飲食不如人。童僕器用不如人。他却學問強似人才。識強似人。存心制行。強似人。功業文章。強似人。較量起來。那個該愧耻。

范堯夫布衾銘曰。葵藿之甘溫。布之溫。名教之樂。德義之尊。求之孔易。享之常安。錦繡之奢。膏梁之珍。權寵之盛。利欲之繁。苦難必得。危辱旋臻。舍難取易。去危就安。至愚且知。士寧不然。顏樂簞瓢。百世師模。紂居瓊臺。死爲獨夫。君子以儉爲德。小人以奢喪軀。然則斯衾之陋。其可忽諸。

凡文房書畫。琴瑟古鼎玉器。種種寶玩。眞令人一見而心花開。然只可爲富貴人。

取樂。又須得賢子孫世守弗失。方爲鎮家之寶。我輩讀書人。切不可見獵心喜。誤置此種一當急用求售。十不償一。徒增一浩歎耳。(陸清獻公)

居室蔽風日而已。不必高大華麗。但朴素渾堅。精緻潔淨爲佳。苟或不然。非獨無智識。抑徒傷其財也。秦之阿房。惰之奉壽。可以爲戒。昔蕭何治未央宮。然壯麗高帝大怒。何曰。非壯麗無以重威。母令後世有以加也。至今人笑之。(胡氏家訓)

古書怪石。奇貨美財。不必苦求。子孫賢多。守得幾時。否則隨以與人。且或遇水火。亦投與無情。昔咸陽宮楚漸臺之器物。今安在哉。

琴棋賭博。聲色伎玩。花卉蟲鳥。不惟妨工墮業。尤蠱心惑志。爲害非輕。當一切絕之。昔明州有一人。專嗜博奕。而家業蕩盡。妻子乞食他方。皆以爲笑柄。青州有一

人。專好花卉蟲鳥。生計罄空。流落江湖。(胡氏家訓)

珍異之物。決不可好。磁器尤不當過求精美。磁佳者必脆薄。一醜值數十百金。童僕捧持。易致失守。朋客歡讌。亦鮮樂趣。此物在席。賓主咸有戒心。何適意之有。磁取厚而中等者。縱有傾跌。亦不甚惜。斯爲得中之道也。海內有名玩器。皆不可蓄。從來買福招尤。尤所不免。(聽訓齋語)

貴異物而賤用物。作無益而害有益。皆好古玩者之惑也。予於歸田之後。誓不著緞。不食人侵。惟著城褐山繭文布。湖紬。期於適體養性。冬則羔裘夏則焦葛。一切珍裘細縠。添屏棄之。不使外物妨我坐起也。吾鄉米價一石不過四錢。今服。壹價已倍之。是一人而兼百餘人糊口之具。乃竟以爲日用尋常之物。無論物力不及。卽及亦不當爲。故深以爲戒。(同上)

予性不受襯劇。在京師一席之費。動踰數十金。徒有應酬之勞。絕無酣適之趣。不若以其費濟困振急。爲人我利溥也。六旬之期。老妻禮佛。因念誕日。例當設梨園。宴親友。吾家旣不爲此。胡不將此費製棉衣袴。百領以施道路饑寒之人乎。予笑而許之。

仕宦之日。雖極清苦。畢竟略有交際。子弟習見。習聞。由之不察。能以此作田舍度日之計。則立見其仆蹶不可不深長思者也。人生第一件事。莫於安分。分者。我所得。於天多寡之數也。古人以得天少者。謂之數奇。許之不偶。可以識其義矣。董子曰。與之齒者去其角。附之翼者。兩其足。寄於此而豐於彼。理有乘除。事無兼美。每從旁冷觀。未有能越此範圍者。(聰訓齋語)

衣身之文也。若服之不衷。父身之災也。食民之天也。若飲食之人。則人賤之矣。故衣敝蘿袍而不耻。蔬食飲水而樂在。鶴衣百結。簞食瓢飲。古聖賢每每如此。吾何獨不然。乃欲著好衣。喫好飯耶。孔子曰。士志於道。而耻惡衣惡食者。未足與議也。當終身誦之。(陸清獻公)

要知求人時。未必有濟。縱或勉強應承。究竟終不如願。當面背後。不知無數言語。氣色淡薄。情狀面相難當。何如有時常思此光景。且節儉莫待無時。親遭此苦楚。自怨自艾也。(陸清獻公)

勤儉持家。切勿貪吃。切勿坐事壞法。有田有宅。或祖父遺庇。或自己苦尋。決不可輕賣輕押。便難回贖。(陸清獻公)

人孰不欲著衣吃飯。品行皎皎。貧不求人。即鹽醯酸湯淘飯。儘自適矣。破衣蒙戎。蔽體亦願足矣。人亦不得笑我。我何嘗乞於人。若貪吃貪著。窮作富態。美其食麗其衣。終將不繼。被人議我豐嗇不均。不如守我寒素。蔬食布衣。爲可常也。(陸清獻公)

敝衣破襪。不足以爲耻。德行一破。其耻曷當。子孫雖富。踰石崇。貴遠趙孟

亦不可服綺羅錦繡。其布衣麻履。不寒足矣。(胡氏家訓)

鹽菽水。羹糲飯。滋味悠長。子孫切不可厭之。自古聖賢多出如此。孔子曰。飯疏食飲水。汪信民曰。人生咬得菜根。則百事可做。彼八珍九鼎。亦不過一飽耳。何補焉。(胡氏家訓)

財有限而用無窮。當量入以爲出。不然。雖鄧家之錢山。董家之金塢。亦必有盡。如今年所收若干。用若干。用比收止半方可。若相等。則不可也。(胡氏家訓)

羅信南曰。飾冠履。炫輿馬。羅古器。好洋製。皆童觀也。小人之事。君子所羞。元曠。奉命往覈番舶。芥視珠犀。不少留目。此能除童觀之謬者。

惟敬可以勝怠。惟勤可以補拙。惟儉可以養廉。

錢鶴灘先生明日歌曰。明日復明日。明日何其多。我生待明日。萬事成蹉跎。世人苦被明日累。春去秋來老將至。朝看水東流。暮看日西墜。百年明日能幾。何。請君聽我明日歌。

第十一章 戒殺

不殺生命。最可養心。最可惜福。一般皮肉。一般痛苦。物但不能言耳。不知其刀俎。

之間。何等苦惱。我竟略不爲彼思量。豈得爲人心乎。若爲祭祀供客養親及婚喪之類。孔不能廢肉食。只宜買現成殺就者用之。不必在家中宰殺。此亦君子遠庖厨之意也。至於自己爲口腹。只宜減省。必不可恣意宰殺。試思八珍羅列。不過一飽。何忍多爲傷生之事。若夫牛犬尤物之有功於人者。必有戒食。(張尚絅先生)貪生畏死。人與物同也。愛戀親屬。人與物同也。當殺戮而痛苦。人與物同也。所不同者。人有知物無知。人能言物不能言。人之力強物之力微。物以其無智。不能庇身。以其不能言。不能告訴。因謂物之貪生。與我輕重不等。遂殺而食之。凡一飲一食。不得肉則不美。至於辦一食。又不止殺一物也。食鳩鵠鶴雀者。殺十餘命方得一羹。食蚌蛤蝦蜋者。殺百餘命方得一羹。又有好美味求適意者。則不止據現在之物。順平常之理。殺而食之。或驅役奴隸。遠致異品。或畜養雞犬。挑擇肥而旋殺。牛蟹投糟。欲味入縗。魚造臚。欲有經紋。聚岸燒蚌。環火逼羊。開腹取胎。刺喉瀝血。炭炙鵝掌。血積掌厚。極求味美。罔知造孽。互相效尤。以爲飲食合當。如此深思痛念。能不驚懼。

元優曇大師曰。卵胎濕化。飛走蟲魚。皆未來諸佛也。貪生怕死。與人無異。何乃陳

此肉山樹茲炮烙。窮口腹之欲。極甘美之需。不知斷其命者。是出佛身血也。造殺害之深。尤絕慈悲之種性。生前福壽暗裏消磨。死後沈淪酬還不爽。修淨業人。當知心佛之心。方能履佛之土。

昔人云。良辰美景。人逢之而色喜。物遇之而心悲。人於此時。骨肉團欒。珍羞羅列。物於此時。母子離散。魂魄駭飛。故節日多殺生。最爲殘忍。試觀割一鷄。而衆雞皆賜。一猪而羣猪不食。念及此。雖嘉肴在御。黯然神傷矣。昔有句云。欲知世上刀兵劫。試聽屠門夜半聲。最爲悲切。佛家以不見殺。不聞殺。不疑爲已殺。及自死鳥。確爲五淨肉。則可食。

又曰。欲趣菩提。慈心爲本。凡修淨業。濟物爲先。觀夫飛禽走獸。水族游鱗。或樹納羅。或拘籠檻。穿頸反翼。繫足倒懸。將臨湯火之間。欲赴刀砧之上。憂悲恐懼。變憎憚。惶惶去。莫以魂銷憶。林泉而膽碎。雖知萬死。猶冀一生。願盼哀鳴。以求救援。所賴觸目垂憐。抽財贖命。開籠釋檻。斷縛解懸者耳。

第十一章 寬和

清介是君子分內事。若恃其清介以陵物。則殊嫌客氣不除。

山勢崇峻則草木不茂。水勢湍激則魚鼈不留。

或有不平縱我理長亦當聽人諫止爲是昔金華有楊姓者與鄰陳姓者爭籬笆一帶鄉理得解平之並不聽訟成十年兩家盡廢後悔之以遲諺曰籬笆一帶兩家盡敗。

少陵詩云丈夫垂名動萬年記憶細故非高賢東坡詩云臨風飽食得甘寢肯使細故胸中留蓋學道有得心自坦蕩細故牽纏不能解脫或忿忮睚眦皆道力未深也。

高深甫曰不怨天不尤人行有不得反求諸已心境可第平靜。

世人與人不合即尤人纔不得於事卽怨天心忿志勞無一時之寧泰是豈安命順時之道。

心地上無風波隨處皆青山綠水性天中有化育觸處見魚躍鳥飛。

口中不設雌黃眉端不挂煩惱可稱烟火神仙隨意而栽花竹適性而養禽魚此是山林經濟存心直道不識人世有機械事淡泊敝衣不識人世有嗜好事委心任運不識人

世有徑賓事

度量放寬些。一切好歹都要容得。眼界放大些。一切高下都要罩得。

做人要正直無欺。眞實無僞。又要溫厚和平。弗太棱角。嶮厲。(陸清獻公)
做人須留正經七分。略裝聾做啞。詐痴呆一二分。弗宜垂巧太露。原有幾分受益處。若察察爲明。件件認眞。則爭事爭非。會是會非。淘閒氣。爭餓氣。疏親眷。壞朋友。自有許多不便。(陸清獻公)

顏色辭氣貴乎和平。如諫人之失。而能溫顏下氣以道之。縱不見聽。亦未必怒。若干常言語。初無傷人之意。而顏色亢厲。未免爲人所怪恨。不可不知。(袁君載先生)

人肯於先生面上加厚一分。親友面上用情一分。而於租戶面上寬讓一分。於婢僕面上薄責一分。此是現在功德。勝燒香萬萬也。(陸清獻公)
薄福者必刻薄。刻薄則福愈薄矣。厚福者必寬厚。寬厚則福益厚矣。

嫉惡之心固不可無。然當寬心緩思可否。審度時宜而處之。不可聞惡遽怒。先自焚燒。縱使即能去惡。亦已病矣。況傷於暴急。而有過中失正之病乎。(薛文清公)

覺人之詐。不形於言。受人之侮。不動於色。此中有無窮意味。無窮受用。

第十二章 救濟

歲逢水旱。流離滿道。仁人君子。諒皆垂慈。然非虛爲歎息已也。或曰。俟其有而與之。何時是有。待其有也。骨已朽矣。分一二口食。積之亦可。救饑施一二文錢。積之亦可。度命若以善門難開。恐其不繼。密持錢米於流民往來之地。隨緣給之。老幼殘疾者。加之不居。名不露。相救得一人。是一人施得一日。是一日囊鑿則止。何慮其不繼也。

問欲救人。而財物不能奈何。曰。救人不徒在財物。或待白其冤。或解釋其事。或以一人倡衆人。或以此勸掖富貴有力者爲之。皆救人大德也。

節吾一日之肥甘。以飽枵腹。其爲肥甘孰大焉。省吾一衣之文繡。以蓋裂膚。其爲文繡也。更美焉。減吾一世之玩好。以濟無聊。其爲玩好尤佳焉。

貧而好施。功倍於富貴。而好聚惡倍於貧。天非私富一人。蓋託以衆貧者。天非私貴一人。蓋託以衆賤者。親舊借貸。只須量力捐助。以盡我心。勿出本圖利。以生後隙。如力量實不能應。須

實告以故。切莫含糊致誤乃事。至於孤嫠婚喪。誣枉困甚者。尤必懲惻援濟。但能施慎母德色。(沈龍江)

十君子貧不能濟物者。遇人癡迷處。出一言提醒之。施人急難處。施一力解救之。亦是無量功德。(法語彙)

扶危周急。固爲美事。能不自誇。則其德益厚。(願體集)

凡放債及開典鋪者。戥秤斗斛出入不可用兩樣。若小出大入。刻剝貧民。最爲損德。多有主人忠厚而掌管者。每私行此法。主人不可不察。人有稱貸。誼當應急。慨然卽與。或有或無。切勿風雨累人奔走。使人懷恨。(陸清獻公)

與其爲無益以來冥福。不若爲有益以濟生人。

天賢一人。以誨衆人之愚。世反逞所長。以形人之短。天富一人。以濟衆人之困。世反挾所有。以陵人之貧。豈非天之戮民哉。

我欲求人。甚難開口。當思人欲求我。便該應命。故只願人有求我之時。斷不可有求人之日。(陸清獻公)

古語云。世間第一好事。莫如救難憐貧。人若不遭天禍。舍施能費幾文。故濟人不在大費己財。但以方便存心。殘羹剩飯亦可濟人之饑。敝衣敗絮亦可救人之寒。酒筵省得一二品。餽送省得一二器。少置衣服一二套。省去長物一二件。切切爲貧人算計。存些贏餘。以濟人急難。去無用可成大用。積小惠可成大德。此爲善中一大功德也。（張尚絅）

布施有以財施。有以心施。有以力施。人但知以財濟人爲布施。不知凡我之施於人者。皆布施也。故身雖無財濟人。苟爲子而孝養父母。爲下而忠勤事上。爲長而仁慈安衆。爲師而勤於教導。爲友而誠於琢磨。一言一語。必期有益於人。一動一止。必欲無損於世。以及出力救焚拯溺。持危扶顛之類。種種方便利物。勿使有所損害。皆布施也。（胡太初）

親友貧窘時。見吾若難開口。或於冰凍十二月。見其衣單。不妨脫一件與之。或於青黃不接時。見其食貧。不妨携升斗周之。默體其心。陰行善事。庶幾君子哉。（陸清獻公）

疎族窮親無所歸。代爲贍養。乃盛德事。若視爲奴隸。全無禮貌。則非厚道。反傷元

氣矣。(願體集)

宗族今雖異支。其先一本不可有富貴之別。必不可有強弱之分。冠婚喪祭會之如一。災患難救。之必同。若以彼不我會。即不會彼。彼不我救。即不救。彼此不義之人。無祖之子也。奚足貴哉。又或有餘資。當濟不足。孔子曰。以與爾鄰里鄉黨乎。鄉鄰尙然矧宗族乎。苟或不然。爲宗族者。但當委曲勸助。亦不可以此而生姦嫉之心。至若賭博游蕩。自取匱乏。好勇鬥狠。致惹禍患者。非吾子孫不必力爲救護。且或族繁人衆。力難遍及。惟擇讀書礪行者。量力贍之。亦敦一本之誼。錫善人之意也。(胡氏家訓)

人生一家衣食。及冠婚喪祭。一應雜費之外。倘有長物。即盈千累萬。總與我無干。便當刻刻爲貧人算計。凡施粥飯。施茶湯。施綿衣。施夜燈雨具。及修橋補路。育嬰掩骼。置義田。設義學。刊布善書等。種種好事。皆當勇往爲之。此是眼前功德。乃我死後可以帶去受用。且使子孫可以長享福報者。若徒擁厚貲。而絕不爲施濟之事。止營謀利。造孽於身。眞是大愚人也。古云。萬般將不去。惟有孽隨生。胡不三復斯言。

凡救難濟貧諸事。倘力有未周。必須多方設處。募衆舉行。不可因己無力。即生灰心。

凡人事事可以讓人。惟有行善。決不當讓人。如救難濟貧。刊布善書等好事。凡力所能爲者。便宜勇往以爲之。決不可讓與別人去做。若吝惜錢財。退讓不前。此乃根氣淺薄之人。恐無以善其後矣。

富貴人庫有餘財。倉有餘粟。麗衣美食。呼奴使婢。居有中堂。出有舟車。無有一事不如意者。乃不於此時。濟人利物。廣行善事。辜負上天篤厚之意矣。豈不大可惜乎。試思到空拳回首時。富貴於汝乎。何有。至此而悔。無及矣。(願體集)

潛居。儘可以爲善。奚必當路。躬行孝弟。力修仁義。纂輯善書。刊刻廣布。使一時化其行。後世蒙其澤。事業之不朽。孰大於是。貧賤儘可以作福。奚必富貴。周人之急。分文升合。皆是福田。勸人爲善。片語隻字。皆爲良藥。而又無意好名。不求人知。則天必佑之。神必衛之。福澤之無窮。孰大於是。(徐帽雲)

一命之士。苟存心於愛物。於人必有所濟。無用之人。苟存心於利己。於人必有所害。

呂新吾曰。財者天下之財也。流通之物。專之不祥。故其聚也。以貪吝。其散也。以褊殃。古今厚集。多以禍散。與其禍散也。而累吾身。孰若以善散也。而積吾德乎。患難顛沛。人所時有。偶一遇之。當如癟癟之在躬。速爲解救。或以一言伸其屈抑。或以百方濟其顛連。崔子曰。惠不在大。救人之急可也。（袁了凡）

孀居守志。無所依倚。而家貧不能自給者。歲時助給粟帛。以堅其志。但須同所親識與之。至於孤兒。必須多方扶植。使之得至成立。（沈龍江）

遇貧乏者。宜隨力賑之。不必計其多寡。若得富而後行。恐終無濟人之期。（沈龍江）放億萬之羽毛。未若銷兵以全赤子。飯無數之縑褐。不如散廩以活飢民。（蘇文忠公）

第十四章 讀書

陸桴亭曰。凡人有記性。有悟性。自十五以前。物欲未染。知識未開。多記性。少悟性。十五後。知識既開。物欲漸染。則多悟性。少記性。故凡所當讀書。皆當自十五前。使之熟讀。若年稍長。不惟不肯讀。且不能讀矣。

不讀書者。心中無主。見識不廣。故有此患。

自來拂意之事。自不讀書者見之。似爲我所獨遭。極其難堪。不知古人拂意之事。有百倍於此者。即如東坡先生。當時憂謫畏譏。困頓轉徙。潮惠之間。跣足涉水。居近牛欄。是何如境地。又如白香山之無嗣。陸放翁之忍饑。此皆千載聞人。而所遇皆如此。誠一平心靜觀。則人間拂意之事。可以渙然冰釋。若不讀書者。但見我所遭甚苦。怨尤日積。瞋怒不窮。其苦更甚。故讀書可以增長道心。爲頤養第一事。書猶藥也。可以愈病。也有身病。有世病。必自診。診人得其病源。然後能以應用之藥施之。

學問之事。只患止。不患遲。惟務實。故遲。遲。故所得。愈。實。

賀陽亨曰。陳士賢遇格言。即手錄於冊。以爲力行之助。胡廉侯性稍峻。釘一小冊。凡書有寬字者。即錄之。呂東萊性亦隘。讀論語至躬自厚節。遂悟從緩。三先生皆自知質性未純。而善變者。(而此讀書方算得變化氣質。餘可類推。)眉公先生云。天下事利害恒相半。有全利而無少害者。惟書。不問貴賤老幼。觀書一卷。則有一卷之益。觀書一日。則有一日之益。故有全利而無少害也。信哉斯言。

乎先生益言充棟。此更切於教人讀書。特引一條以爲訓。有兒孫者共勉之。(陸清獻公)

讀書人家不可輕棄書本。試看開店之人偶有空閒。偷看小說。自悔當初不讀書。街坊上每見此等人。不知幾轉回腸。况吾本分內事。可不朝乾夕惕。互相警戒。竟使子孫飽食煖衣。終日無所用心。且又羣居。終日言不及義。耶時乎時乎。不再來少壯不努力。老大徒傷悲。晚矣。(陸清獻公)

一几案上無朱墨筆硯。無卷軸書籍。手眼便冷。氣味便俗。(陸清獻公)

學者讀書之法。當熟讀沈思。反覆涵泳。銘積寸累。久自見功。不惟理明。心亦自定。若欲徒爲涉獵。又欲別求方便。以期理明心定。難矣。

世間事無鉅細。古人都留下法程。誦詩讀書時。便想曰。此可以爲我某事之法。此可以樂我某事之病。如此則臨事時觸之。即不待思索。子孫有才具。自當讀書以博功名。即才分有限。亦不可不使讀書。否則不知禮法文墨爲何事。及列之大庭廣衆間。言談舉止。皆鄙陋不堪矣。嚴立課程。寬著意。久之自當有味。不可求速成。只要耐煩子細。是第一義。先須

熟讀使其言皆若出於吾口。繼以精思使其意皆若出於吾心。加以沈潛之功。將義理澆胸。漸漸蕩滌許多淺近鄙陋之見。方會見識高明。讀書遺忘士人通患無藥可醫。惟少讀深思。分曉湊泊當稍見切耳。

晦菴先生每讀史到一半便掩卷思量。料其成敗有不合處。又便精思其間多有幸而成不幸而敗。今人見成者便以爲是。敗者便以爲非。不知成者煞有不是。敗者煞有是的。

一開卷便有無數好人相交接。如看唐朝事。則若身預其中。人主性情如何。時在朝士大夫孰爲君子。孰爲小人。其處事孰當孰否。皆令胸次曉然可以口講指畫。則機會元通。他日臨事必過人矣。凡前古可喜可愕事。皆當蓄之於心。以此發之筆下。則文章不爲空言矣。

小兒輩不當以世事分讀。書當以書讀。通世事。

學者須有日新之功。其功惟有常程。不貪多務博。一暴十寒。積以悠久。自然日新。若驟勤而遽怠。方得而旋失。雖欲日新。其可得哉。(倪文節)

讀書有不解處。須標出以問知者。慎勿輕自竄。

子孫肯讀書能孝悌做好人行好事人必曰此某父某祖之子孫也爲善出自子孫而名則歸美父祖矣爲父祖者豈不生色乎若不肯讀書不孝悌不做好人不行好事人亦必曰此某父某祖之子孫也不善出自子孫而父祖則蒙被惡名矣有此子孫豈不短氣乎夫子孫而有賢者誠能勤學好問修德合道與父祖以美名亦可以爲人矣亦可爲子矣（陸清獻公）

人皆怨貧妄想富貴何不怨賤苦志讀書自有貴日自有富日惜乎甘爲人下而不辭者比比然也烏得不貧又何怨貧（陸清獻公）

賀陽亨曰好觀雜書恐分精力但雜書中亦有足廣識見籌身心未嘗無益在觀書者擇取而善讀之耳

能學則古人之有皆其有能問則今人之有皆其有然要惟先不自矜其有乃能學問也

義理無窮知到老行到老學到老無時可以住足

看書貪多貪多則不精作事要快要快則多誤

天下之書無窮人之精神有限須是不讀無益之書方能有專功

閑卷則見聖賢。掩卷仍是俗子。皆不善讀書者也。

讀書貴能用。讀書貴有眼。讀書不可有苟了的心。

讀書要疑。大疑大悟。小疑小悟。不疑不悟。

胡澹菴見楊龜山。龜山舉兩肱示之曰。吾此肱不離案三十年。然後於道有進。楊龜山先生語仲素曰。某嘗有數句教學者讀書之法云。以身體之。以心驗之。從容默會於幽閒靜一之中。超然自得於書言象意之表。此蓋某所爲者如此。

治生不求富。讀書不求官。

無學問人務求如有學問人。有學問人務要如無學問人。

歛身正坐。緩視微吟。虛心玩味。切己體察。此真讀書妙訣。

欒城云。讀書如服藥。藥多力自行。

所貴乎學者爲能變化氣質也。自己氣質尙且不能變化。更說甚學。

讀書以窮理也。體道也。修身也。蓋道在人倫日用間。惟讀書乃能明諸心。而躬行實踐之。以修其身。近人乃以讀書爲弋取富貴之具。不思所以修身。故以求道爲迂疏無用之談。無惑乎日言學。所以爲學者。皆非也。

人要其子讀書成名。全賴爲師者教導之力。則延師教子乃人家最重之事。而待其可不誠敬乎。夫爲師者拋妻棄子。丢却自己家事。終日勞心以教吾子。吾自當體其辛苦。而厚加敬禮。若自恃其富豪間。輕慢斯文。視師如傭工匠人。畫絕無尊。敬禮節。師友所需。屢呼不應。一味吹毛求疵。動加責備。其待師如此。而欲其子學業有成乎。且厚師者必有厚報。如吾邑明季南野顧公。清初冀陽鄒公。及如舜季公輩。其待師也。內致其敬。外盡其禮。每事必曲爲體貼。視師事如己事。盡心力而代爲區處。或爲師造屋。爲師置田。真有如孝子於親。不惟養口體。而直能養志者。故今三氏子孫。世代科甲不絕。此厚師之報。至爲師者。得東家之脩脯。享東家之供膳。必須諄諄善説。盡心無曠。方不辜負東家一片教子之誠心。若名雖爲師。而生徒功課爲度外。荒廢時日。甚至坐三五日。卽曠一二日。悞其終身。此罪孽最重。且子孫必不能識字。從來爲師者盡心教誨。必有厚報。如吾邑周康王公。其爲師嚴而有法。雖生徒已婚娶。苟學業少怠。必加跪責。常更樓四鼓。猶不放進自己亦不就寢。必角坐以監之。其諸子俱發秀。而此子海文中丙戌狀元。爲陝西學院。亦顯報也。(身世進繩)

讀書人待受業師必宜從厚。蓋師教之恩與君父並重。宜思圖報。若薄於師。則背義忘恩。其後子孫讀書必不能成。

凡爲師者不但督其徒勤誦讀工文詞已也。必宜教以端氣習正品行。凡大而人倫小而日用一切禮節俱當詳悉教之方盡爲師之道。

父祖傳下書籍不知費幾許心思。幾許錢財自當善藏。若吾不能讀父書而輕賣此不肖無耻之極。戒子孫切勿輕棄。留此以待後起之能讀者。(陸清獻公)

祖宗所遺諸牒詰命家乘固不可借人鬻人而聖賢經傳書籍詞翰亦切不可鬻。如此意者大爲不孝。昔杜暹聚書萬卷題其尾曰親捧寫來手自校。子孫讀之知聖教。鬻及借人爲不孝。吾亦以此爲言。(胡氏家訓)

寫字不臨法帖。則點畫撇捺布置間架俱無格式。故每日須摹倣法帖幾行。久之筆頭純熟。依稀彷彿矣。若精神懈怠。隨意落筆。便不入彀。(陸清獻公)
袁了凡曰。一時勸人以口。百世勸人以書。若能著書立說。使閱之者感發懲創。皆屬我之功也。其遺澤寧有窮哉。

第十五章 懲忿

吳康齋先生曰。因暴怒。徐思之。以責人無恕故也。欲責人。湏思吾能此事否。苟能之。又思曰。吾學聖賢方能此。安可薄。責彼未嘗用功與用功未深者乎。況責人。此理。吾未必皆能乎此也。以此度之。平生責人。謬妄多矣。信哉。躬自厚而薄責於人。則道怨。以責人之心責己。則盡道也。

四戒彙纂曰。氣準於理。乃人生正氣。卽孟子所云浩然之氣。自剛大而塞天地者。也。根本於至性至情。而又必集義以生之。不參以因循畏怯之私。亦不假以矯強。激昂之概。古今來忠孝節義。擇宇宙之剛。常振庸流之委靡者。全賴此一團正氣。一往無前。獨行其是。如古人之有氣節者。氣正。未可少也。若茲所謂氣之當戒者。血氣也。人有稟質剛僻。量褊淺而少容。性躁暴而難忍。平居既無涵養之功。臨事又無抑制之力。偶有拂意之事。外侮之來。輒不勝忿懣不平。必欲逞吾氣以求勝。甚至有一朝之忿。忘其身以及其親者。此全以血氣用事。若不急爲警省。則太剛必折。吾未見任性使氣之人。而不致覆敗者也。亦有平時以理自處。反之一己。若無不是之處。而橫逆之徒。忽以非理相加。直令人按捺不下。不得不拂然生氣者。然亦當稍爲退步。且就其人其事而孰思之。權其輕重緩急。如果萬不得已。亦必

靜以鎮之。從容以處置之。所謂退步自然寬也。不得不徒以浮情勝氣。一直作到盡頭不留餘地。以處人並不留餘地。以自處也。

至於理似難受。而事本細微。情固不平。而人無足較者。亦惟稍示寬容。自必漸歸冰釋。於已原無所損。若逞一時之恨。必且尙虛氣而釀實禍。天下有小不能忍。而至決裂難收者。皆血氣浮氣之爲害也。

氣。乎須有分別。有一時浮氣。有生來稟氣。若止言制浮氣。不言變化稟氣。則無根本之功。若僅平日調養。而臨事不加抑制。則發動必不中節。呂東萊云。二十年治一怒字。尙未消融得盡。故人生於氣。不可無根本功夫也。

治浮氣。惟在懲忿。而懲忿。惟在能忍。蓋忍者。衆妙之門。小忍小益。大忍大益。暫忍。暫益。久忍久益。化有事爲無事。變大事爲小事。忍之忍之。兇人小人。無奈我何也。人有未是以理論之。我論理彼亦論。理理勝者。氣必伸焉。人有未是以氣加之。我負氣。彼亦負氣。兩負氣。財勢弱者。理勝亦屈焉。人情世態。甚可畏也。是以君子處世。寧任埋而行。不可負氣。

橫逆之來。心不能平。然有當思者四。一思豈我毫無不是。而彼以橫逆加我乎。恐

咎未必盡在彼也。即使不是在彼。我亦何必與之相較。再思。兇人氣質愚昧。禮義是其全未之曉。所言所行。即如親父兄。尚欲爭勝。何況他人。如此兇人。與之較量。徒自吃虧。以招禍也。三思。量大者福始大。故甯我容人。毋令人容我也。四思。公道自在人心。彼豪橫我退讓。則善必歸我。何必以忿怒置胸中也。

古諺曰。人之七情。惟怒難制。制怒之藥。忍爲妙劑。醫之不早。厥躬斯戾。滔天之水。生乎其微。燎原之火。起於其細。兩石相撞。必有一碎。兩虎相鬥。必有一斃。怒以動城。忍以靜濟。怒主乎張。忍主乎閉。始怒之時。止須忍氣。忍之至再。漸無芥蒂。再忍三忍。即張公藝。

必能忍人之所不能忍。方能爲人之所不能爲。凡人具大受之才者。必有大受之量。子房不以爲人納履而耻。韓信不以受人胯下爲辱。後日皆成莫大功名。乃知當屈辱之境。橫逆之加。乃鍛鍊豪傑之爐鎚。琢磨聖賢之砥錙。能受其琢磨鍛鍊。斯成大器。不能受者。其器不大。故也。

老子云。知其榮。守其辱。謂榮之將至。辱必先之。貴乎能守。以待之也。古來豪傑之士。遇大屈辱。坦然受之。而若不知者。正欲留此身。以爲日後用也。人苟小有挫折。

輒忿懣。抑鬱天折其身。則雖有無限奇才。亦湮沒不彰矣。何濟於事乎。故昔人稱句踐范睢之量宏。譏屈原賈誼之量隘也。

訟者。危事。豈宜輕動。無理能敗。有理亦能敗。古人云。官斷有十條。非虛言也。凡人好訟。未有不破家者。舟輿有費。旅宴酒食有費。吏胥公例有費。況有意外不測之費乎。人生步世。被人凌侮。不訟止忍氣於一人。既訟。則受侮於人人。讐人之挑唆。光棍之把持。干證之反覆。訟師之刁難。差人之需索。經承之舞弊。貪官之魚肉。清官之誤斷。皆不免焉。其與止受一人之凌侮者。大相懸矣。兼之本業拋荒。精神凋敝。舉家驚怖。其爲害也。智者必能辨之。雖然。倘平日不循理守法。好生事而占便宜。我雖不訟。人人來訟。已可不戒乎。家中子弟族人。與外人爭鬧。只當責備自家子弟族人。庶無生事之擾。人亦諒我無所縱而不怨。

村坊鄰里。偶因爭角。積成嫌怨。丁多者。恃其人衆。家富者。挾其多財。機巧者。逞其智謀。彼此俱不相下。讐怨終無了時。其實所爭無幾也。當局有明理之人。務必急想退步。旁觀有公正之士。尤宜極力調停。庶幾同歸於好。斯所忍小。而所全多矣。尚氣好勝。雖人常情。但不可爭小利。而忘大義。負虛氣而釀實禍。每見世人。或因

片地而賣數十畝以爭者。或因百錢而費數千貫以爭者。或因一言之忿。遂至忘身以及親者。人能識破此意。含容忍耐。當聽人和解。則省財省力。心身安寧。比之忿爭。門訟荒廢。本業忘身及親者。相去奚啻什百哉。

好訟者。小事閒氣。往往爭告累年。不以是非爲曲直。惟以勝負爲強弱。甚有牽累至死。破產殆盡。傷情害氣。而不顧不恤者。此愚人之極也。昔有詩云。些少爭差莫若休。不經府縣與經州。費心吃打。賠茶酒。贏得貓兒失了牛。

陸放翁家訓曰。訴訟一事。最當謹始。使官司公明可恃。尚不可爭訟。況官行關節。吏取貨賂。鄉人閭弱不明。爲吏所欺。爲招搖攬訟者。誑騙何所不至。且鄉里間所訟。不過侵占地界。逋欠錢物。及兇悖凌犯耳。姑徐諭之。勿遽興訟也。若能置而不

校。尤善。孔是曰。怒氣劇炎火。焚燒徒自傷。觸來勿與競。事過心清涼。

薛文清公曰。辱之一事。最所難忍。自古豪傑之士。多由此敗。竊意辱之來也。察其人。何如。彼爲小人。則直在我。何必怨。彼爲君子。則直在彼。更不可怒。不審辱之所自來。一以怒應之。此其所以相讐而相害也。人心不同。如其面焉。如靜躁不同。彼喜動。此喜靜。見識不同。此見爲是。彼見爲非。

好惡不同。好華者喜奢。務實者喜儉。起念不同。心乎私者爲私。心乎公者爲公。則與人同事而欲其盡。如我意必不可得之數矣。

人生病在任氣二字。一任氣使與道德有碍。行誼有乖。不可不勉強克治。躁急者宜時時想和緩二字。輕挑者宜時時想寧靜二字。淺露者宜時時想慎密二字。怠惰者宜時時想勤敏二字。且不但心中時時想。口中亦當時時念。久便習慣。此變化氣質工夫也。

勞餘山曰。處心雖正。或挾忿氣以臨之。則人不服。事必敗。審得謂人盡非禮乎。唐翼修曰。韓魏公謂小人不必遠求。三家村裏便有一人。知其爲小人。以小人處之。如與之相較。則自小矣。且不必三家也。兄弟四五人中。便有一小人。安得有許多閑氣與之相較。此最宜識得。透者也。

古今樂石云。人奸剛。吾以柔勝之人用術。吾以誠感之人使氣。吾以理屈之人。天下無難處之人矣。

夏忠靖公原吉。德量汪洋。莫測其際。嘗使蘇。有庖人烹肉過鹹。公但齶素飯而已。無所問。巡視淮陰。憇於野。馬驚而逸。從者逐之未還。公遙謂過客。寄聲尋馬者。客

不應且舉之從者執以見公。公笑釋之。有吏盜銀酒器數事爲邏者所獲。公釋械且語之曰。汝非艱貧。竇忍爲此。仍與所盜杯一遺之。吏感泣而去。嘗有舊吏汚公金織賜衣。懼欲逃。公曰。污可浣。何懼爲。吏壞公所寶硯匣。不敢見。公諭之曰。物皆有壞。我未嘗惜。此慰遣之。冬月出使至館。晨發館人烘蠶。誤燒其一館人。懼不敢告。時索轍甚急。左右請罪。公笑曰。何不早白。並其一棄之而去。在戶部時。吏捧精微文書呈押。因風墨污。更驚懼肉袒。公曰。毋恐。明日朝畢請罪。曰。臣不謹。墨污精微文書。帝命易之。(厚語)

第十六章 窗慾

夫婦正也。然亦貴有節。若云正慾非淫。則家釀遂不醉乎。且生人終身疾病。恆從初婚時。恣情無度。多成癆怯。甚至夭亡。累婦孀苦。當思百年姻眷。終身相偶。何苦從數月內種却一生禍根。前輩每遇子孫將婚。必諄諄以此戒之。(四戒彙纂)夫婦之道。大倫所係。續祖而奉翁姑。勸內教而成家業。原非專爲淫慾。若不加撙節。儘足喪命。夫婦偕老。豈非至樂。與其不恤身命。致殞青年。何如保此微軀。求諸白首。尙其慎之於早。無致後悔莫及。

凡人不當娶妾。蓋得新忘故。不獨有貞糟糠。而少婦老夫亦且難言伉儷。每見富貴之家。廣蓄婢妾。恣意宣淫。一不當意。旋即擯棄。視女子之終身。有同兒戲。房幃之輕薄。自謂風流。豈知色未衰。而愛已弛。閨怨最堪憐。年方少。而情方熾。苟行不及防閑。尙其痛鑒。勿恣荒淫。

張寧晚年無子。禱於家廟曰。寧何陰福。至絕嗣續。傍一妾云。誤我輩即陰福也。即遣嫁數人。留者生子。

遇年身擁多妾。誤其終身。妾不敢言。人不忍言。故曰陰福。留者生子。此亦寡慾多男之至理也。歷觀士夫多妾無子。遺諸妾而一妾獨生子者。往往有之。

士大夫立身行道。當以社稷蒼生民物爲己任。非清心寡慾。不能以真精神爲大經濟。乃仕宦中有把持不定者。當其初遇。不過偶用偏房。若至顯榮。遂爾滿前姿色。爭妍妬寵。竭蹶周旋。五更待漏。雞鳴尚緩趨朝案。牘如山。日高未親公務。凡其經國理民之項。悉是調情綽趣之餘。若此神疲意倦之容。安有強固精明之治。是尙不能保身以保爵。何由壽國而壽民。王法雖具。不及閨門。敬陳斯語。用肅官箴。婦人重在貞節。此與子孝臣忠並垂天壤。以維持世道者也。而一身貞節。自處女

始不可有一毫汚玷。人若以片刻之淫損壞終身之節。後來婚嫁。便非完體。即能日後操家。大節依然。虧損淫惡多端。此爲最重。

孀居守節。倫化所關。方期子孫昌大。以報答之。德家必建坊立石。以表揚之。蓋苦節最難。蓋棺始定。若貪其姿色。誘而淫之。使婦冒冰節之操。悞於片時。不獨生者含羞。陽世死者亦痛恨。九泉返觀設想。能不寒心。至於孤寡無依。更能委曲成就。使之得全名節。其德愈厚。非但不淫之而已也。

人爲饑寒窮苦。萬不得已。將女賣人。原屬痛心切骨之事。爲人主者。當以己女看待。俟其長大。即便配偶。若以益裏食。增前草。隨身近便。恣意淫慾。或強逼於情。狃未開之先。或受虐於主母捶楚之下。且又久遭幽閉。不使適人。此亦重於尋常淫惡。當與處女寡婦並爲首戒者也。

顏光哀曰。少年慾。資何所不至。譬於口腹嗜味。愈縱愈狂。力自簡制。則益淡。將去矣。人謂挾妓無害。此言大誤。要知娼妓賤質勾引之意。無非欲得錢財。陷人鈎餌。一中其計。極聰明人。亦被迷惑。遂至亂其心志。廢其正業。破家蕩產。流入匪類。設遇屍瘞之妓。小則疾痛。大則喪命。余所見聞。有聾其耳者。有半身不仁。

者有四肢攤軟。膝直不可屈伸者。有病久骨軟如綿者。有病蠟燭瀉漏去其陽者。有瘞其陽終身不舉者。有種毒於妻終身不育者。有毒發在喉聲啞無音者。有額上開天窗者。有爛去其鼻者。有當額下垂若瘤者。有發魚口下體逆裂者。有毒發在趾漸漸脫落至腰而五藏皆見者。有惹毒於妻生瘡腋下而死者。有惹毒於妻所生子女。偏體無皮者。種種不可勝計。即良醫療治。獲全性命。而毒氣內傷。多致不能生育。縱有生育。而先天毒盛。往往發爲異瘡惡痘。以致夭札。因此覆宗絕嗣。豈惟不齒於止人。見憎於妻子而已哉。有識者其鑒之。

父母愛子甚切。自幼無不管教。惟生色慾傷身之事。大抵不甚訓誨。推原其故。蓋因未婚時。以爲子弟知識未開。不可明言。及既娶後。又以子弟已壯。兼礙媳面。不便盡言。不知子弟年輕。閱義未深。凡古今好色必死之事。未經目覩。親見不甚相信。又不能細讀遠色戒淫之書。兼聽匪友荒唐之語。勤誇房事。視若尋常。遂至傷身斃命。因以絕後者。不可勝數。良可歎息。而墮淚也。爲母父者。須於子弟十四五歲時。先於暗中察其動靜。省其嗜好。如知識已開。則於易換衣褲時。密爲周視。察有遺精斑漬。急須援引古訓。與之明言。詳告以好色必死之理。明證以好色必死。

之人。令子弟自知畏懼。卽能保養精神。及既娶後。尤須不憚煩碎。婉爲開導。父勉其子。婆劖其媳。急須將遠色戒淫。各書爲媳講解。令媳私下規勸其夫。萬不可懶於一時。礙於面上。而遺終身之痛也。

凡人之好色爲可樂也。不知可樂者在一時。可哭者在一世。深明可樂之事。即可哭之事。自然色心漸漸淡去。毒藥置於美饌。知者萬不敢嗜。何也。深知其必死而此心淡也。總之人生世上。專以事業爲重。濃於色慾。必致懶於事業。勤於事業。即可淡於色慾。得失成敗。樞機不可不察也。淡之之功。其初甚難。須於難處力加持守。始終不移。方可一生得力受用。今立箴言三則。以自制。一曰看得破。二曰忍得住。三日拿得起。看得破者。確信好色必死之理也。忍得住者。臨時力加持守之功也。拿得起者。凜遲始終不移之節也。能此者方是真正英雄。可以辦大事業。

古今一應書籍。看之皆有利益。獨至淫詞豔曲。總無一句好話。偷香竊玉。機關不止千般。賣俏行姦。流毒直兼數世。庸夫俗子爲之誑惑。學士文人亦遭引誘。方謂風流俊逸才子。思得佳人。豈知德損行虧。衣冠已同禽獸。心方熾。豈能再顧綱常。惡緣既成。何暇更惜身命。皆以邪說惑世。故爾穢跡彰聞。若使留神觀看。必然

盡喪人心。縱難毀板。曷先焚書。

大凡人家必要閨門端正。閨門不正。相沿成習。不夫不婦。惟聞詬詈之聲。何尊何卑。盡踏犬豕之行。此雖家門之隱事。已爲里巷之羞稱。旣爾內行之多慚。何望親朋之足齒。尙其早戒。以正化源。

淫念一萌。便思邪緣相湊。生幻忘心。設計引誘。生機械心。少有阻礙。生嗔恨心。奪人之愛。生殺害心。種種善願。由此消種種惡孽。由茲起此森羅鐵板。必以淫爲萬惡首也。

庸夫俗子。顯踏明行。固知顧忌。文人學士。誦習聖賢。竟爾自號風流。侈談情種。嬌豔。何心顧盼。輒視爲有意之凝眸。深閨不無笑言。便揣作多情之勾引。或賄不足。餌而以才誘。或直不能遂。而以巧媒。機關不止千般。流毒直兼數世。不思月下花間。爲樂有限。粉白黛綠。轉眼即空。而惡因日積。顯則傾家蕩產。陰則削祿減年。大則虧禮危親。小則辱身賤行。甚而敗露觸兇。七尺之軀。頃刻作刀頭之鬼。奈世之溺於此者。動曰何傷。然殺人者殺其一身。淫人者殺其三世。蓋穢德必彰。惡聲易播。上而殺其父母矣。中而殺其夫矣。下而殺其子女矣。無異挾白刃而剗人三世。

之腹而猶謂何傷吾誰欺欺天乎。

婢女僕婦最易淫。淫人幾以此爲家常茶飯。不知內政不肅。家道不利。大都由此。或妬妻鞭撻以傷生。或悍僕反辱以叛主。或父子不知而聚斃。或兄弟交迷而薦寢。傷風敗俗所不忍言。

他如寄興青樓。自謂於德無損。不知淫娼賤質。有種溫存。無非陷人鉤餌。一入其中。即被迷惑。况遇屍瘞之婦。膏毒之妓。性命莫保。身體臭爛。流毒妻子。嗟何及哉。此等淫邪之行。惟在當境之初。動念之始。亟思降伏。有燉劍二焉。曰忍而已矣。不能忍。曰又忍而已矣。

傳奇小說多屬子虛。雖意取譏刺。或理含警世。披覽之餘。動心失性。則人人之孽。皆其孽矣。自覺之餘。更思覺世。表彰感應。救拔淫迷。必能使聽者大發深省。豈非所謂愛人以德。自求多福者哉。

男兒不守色戒。匪惟損德。亦且促壽。婦女不守閨戒。匪惟自玷。又復傷人。

東萊呂氏曰。教人兒常以正。不可便使之情竇日開。

淫穢一事。最能損德。若瀆倫獲罪最重。(吉人遺鑑)

樂圃朱命曰閨房之樂本非邪淫夫婦之歡疑無傷碍然而樂不可極慾不可縱縱慾成患樂極生悲古人已言之矣人之精力有限淫慾無窮以有限之精力供無窮之色慾無怪乎年方少而遽夭人未老而先衰也况人之一身上承父母下撫妻子大之有功名富貴之期小之有產業家私之授關係非淺乃皆付之不問而貪一時之宴樂不顧日後之憂危何喪心病狂至於此極也

周思敏曰人生天地間聖賢豪傑在乎自爲然須有十分精神方做得十分事業苟不先於年富力強之時除去慾心節省慾事以保守精神築好根基則雖有絕大志願想做絕大事業往往形空質朽神昏力倦必至半途而廢一無所成矣縱慾貞淫莫甚於官場之浮薄子弟聚談則無非閨闥結伴則浪迹狎邪以縱慾喪身爲趣事視敗倫傷化若尋常相煽成風罔知顧忌不知心無二用色慾情深必致拋荒正事蓋心力既分則精神必短氣血必弱事業必不成求名者因好色慾而名必敗求利者因好色慾而利必喪居家者因好色慾而家業必荒爲官者因好色慾而官業必墮考之往古驗之當今有歷歷不爽者且慾心卽衆惡之也惡因日積罪孽日深顯則傾家蕩產一家之衣食無依陰則削祿減年一生之

榮華盡喪。甚至精竭髓枯。神昏血盡。百病叢起。一事無成。皆因好色一念害之也。可不畏哉。可不懼哉。

慾火焚燒。精神易竭。遂至窒其聰明。短其思慮。有用之人。不數年而廢爲無用。皆色念。慾火傷身之病也。蓋不必常近女色。只此獨居時。展轉一念。遂足喪其生而有餘。故孫真人曰。莫教引動虛陽。發精竭容枯。百病侵此。眞萬金良藥之言也。凡弱愛治容。而作色荒。謂之外感之慾。夜深枕上。思得治容。或成宵寐之變。謂之內生之慾。二者糾纏染著。皆耗元精。增疾病。傷性命。必成不治之症。急須趕緊先將心內色念。斷除淨盡。再將身體保養。不令走洩。則腎水不至下涸。相火不上炎。水火既交。自漸愈耳。故曰。慾海無邊。回頭是岸。全在自心把握也。

總之。淫孽最大。不止邪緣。即妻妾色慾。稍過或獨居未起時。忽心想色慾。亦謂之淫。皆足致疾害身。不可不戒。董江都曰。天地不致盛滿。不交陰陽。是以君子甚愛精氣。而謹遊於房道。書有曰。人生慾念不興。則精氣舒布。五臟榮衛。百脈及慾念一起。慾火熾然。翕撮五臟。精髓流溢。從命門宣洩而出。即尚未洩出。而慾心旣動。如以烈火燒鍋。鍋內之水立見消竭。未幾則水乾而鍋炸矣。此色念尤足傷身之

實據也。昔願世人自病自療。惟在正其源而治其本可也。好色之人。子孫必多夭折。後嗣必不蕃昌。何則。我之子孫。我之精神所種也。今有眼精神。俱無窮色慾。譬諸以斧伐木。薪火既竭。實必消脫。故好色者所生子女。每多單弱。子每像父。雖單弱而亦好淫。傳而後薄之又薄。弱之又弱。以致覆宗絕祀者不可勝數。嘗見富貴之家。祖父并無失德。子孫每至夭亡。即有存者。亦多體氣單薄。性質愚鈍。不能務正。逐足敗家。皆由於其祖父好色縱慾。有以自取也。嗚呼。人即昏迷。不知自愛。未有不念及子孫。謀及血食者。苟一計及。則追悔不暇。豈凡可娛之事。皆爲可哭之端。有何快樂而尙思逞慾耶。是在有志而久遠者。以清淨爲基。恬淡爲本。堅忍爲守。持之以不動。養之以湛。如不看淫書。不萌色念。不交狎友。不說邪談。始由勉強。久則自然。色慾之心。既能擺脫。淨盡。方能聚精會神。圖爲有益。不但五福之休。畢集我躬。六極之慘。可以永免。且生子既強壯。教子有義。方可以成家。可以立業。可以承先。可以啟後。從此瓜瓞綿長。椒實衍慶矣。豈不盛美哉。

孫真人曰。人身非金鐵鑄成之身。乃氣血團結之身。人於色慾不能自節。初謂無

礙偶爾任情。既而日損月傷。精髓虧氣血敗。而人殺矣。蓋人之氣血行於六經。一日行一經。六日而週六經。故外感之最輕者。必以七日經盡而汗解。蓋氣血一週也。人當慾事濃時。無不心跳自汗。身熱神迷。蓋因骨節豁開。筋脈離脫。精髓既洩。一經之氣血即傷。一經既傷。必待七日氣血仍週自此經之日方能復元。易云。七日來復。卽休養七日之義。世人未及七日。而又走洩。經氣不能復元。一傷再傷。以致外感內虧。百病俱起。人皆歸咎時氣。指爲適然之病。不知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由來者漸矣。由於未能謹守七日來復之義也。今立限制以爲節慾保身之本。二十歲時。以七日一次爲準。三十歲時。以十四日一次爲準。四十歲時。則宜二十八日一次。五十歲時。則宜四十五日一次。至六十歲時。則天癸以絕。不能發生。急宜斷嗜慾。絕房事。固精髓。以清淨閉藏爲本。萬不可走洩矣。以上限制日期專指春秋兩季而言。若冬夏兩季。一則火令極熱。發洩無餘。一則水令極寒。閉藏極密。即少年時亦以斷慾爲主。否則二十歲時。或可十四日一次。三十歲時。或可二十八日一次。四十歲時。或可四十五日一次。至五十歲時。氣血大衰。夏令或可六十日一次。冬令則宜謹守不洩。蓋天地與人之氣。冬令閉藏至密。專爲來春發生之。

本尤重於夏令十倍也。依此者可却病延年。違此者多病促壽。

篤守冬夏固精之理。恪遵七日來復之義。謹避齋戒。不犯三忌。乃節慾之實也。色心不萌。清淡自守。毫無慾事。乃人慾之實也。少年急宜早斷慾。中年急宜早斷慾。少年如已損傷急宜斷慾。一年或二年以補其陷。中年體已覺衰。急宜斷慾三年。以充其體。從此永無色事。自可得臻上壽。蒲傳正知杭州鄉老李覺來謁。年已百歲。色澤光潤。有同嬰兒。蒲公問攝養之術。李覺曰。某術至簡易。但絕慾早耳。張翠九十餘耳。聰目明。尙能作畫。人問之。答曰。平生無他能。惟慾心淡。慾事節耳。包宏齋平八十八歲。拜登樞密。精神強健。首相某意其必有攝養之術。問之。包宏齋曰。平有一服丸子藥。乃不傳秘方。首相某欣然叩之。答曰。幸吃了五十年。獨睡丸。蓋三十八歲而卽斷慾也。

姦淫揚醜名。一口傳衆口。公婆丈夫子。心痛於刀剖。穢德必彰。醜聲易播。蓋敗一人之節。遂使其家上而父母舅姑。中而丈夫兄弟。下而子姪媳女。一門中莫不耻懸眉煩痛。徹心脾。故古云。淫人一身。無異殺人三世。而吾謂尤有甚焉者。殺人者只殺其身。加以殺戮之禍。尙屬可當。淫人者直刺其心。加以淫污之名。更屬難

受試看自古貞烈婦女有猝遇強暴所逼者。寧殺身以全節。必不肯毀節以全生。則知淫之毒實較之殺人更甚。而淫之造孽亦較之殺人更重。陽律難逃。陰譴還須受。居家格言曰。語云姦近殺。然言近尙是緩辭。予以爲姦則未有不殺者。其夫知覺。忿怒操刀。則殺同姦嫉妒利刃相加。則殺因姦致罪。則王法殺之。幸而漏網。則冤鬼殺之。數者即免色癆沈痼。災患臨身。則司命又殺之。男子以有爲之身。置之必殺之地。豈不愚哉。

編考曰。男女牀第之間。君子之所慎言也。言之稍不雅馴。既不足以垂爲炯戒。並有迹涉誨淫之虞。縉紳先生難言之矣。所以世之人僅知縱慾之害。而不知所以爲害之理由。此皆醫家立言過慎之所致也。余業醫海上有年矣。每見來治之人。大抵原於色荒。診病時勸其節慾。匆匆不能詳盡。於是以外縱慾爲害之理由。詳著於篇。以當忠告。

恣情縱慾。陷於淫慾過度。直類無韁野馬。絕足奔馳。而不受羈勒。久之則體內之生活力日形消滅。肉體上精神上。概受甚大之不幸。蓋精液爲身體上營養之一部分。耗費既多。則有大害於全身之營養。而發生各種疾患焉。爲腦與神經之滋

養分。又爲興奮狀態之主要成分者。曰斯不爾明。Sperme。曰蛋白質。曰磷酸鹽類精液中含此三物頗多。淫慾過度之人。排出多量之精液。必失其固有之健康狀態。非以多量純良之血液補給之。不爲功。據醫學家之再三研究。知欲得一滴之精液。須耗四十滴之血液也。况交接時。身體與精神勞動過甚。尤易傷生淫慾過度之害。其變態其現象如全身倦怠。腦與神經疲弱。似患憂鬱症。或反射性亢奮似患精神病。而易於悲哀忿怒。夜間不眠。甫交睫即隨夢。或易於驚覺。各處發神經痛。不樂與人聚談。喜潛居暗室。缺乏強健之記憶力。消失敏捷之判斷力。心悸亢進。呼吸促迫。胃弱而消化不良。皮膚蒼白。步行困難。運動障礙。脊髓精神疲勞過敏。障礙其下肢之運動時。而上肢亦然。尚有發憂鬱症。瘋癲症。色情狂。心臟病。消化機病。視力障礙。誤認物件之大小曲直。併發近視。夜盲等症。衰弱症。遺尿症。脊髓炎。脊髓痺。麻痺。狂腦。脊髓散在性硬化。進行性麻痺。腱反射亢進。嫌忌步行等合併症。生殖器障礙。如陰萎。遺精。早漏等症。其時體力雖極衰弱。而陰莖則動輒勃起。勃起後。有即萎縮。時時遺精。交接時不能持久。而精液早已漏出。或成爲癡愚。或奄奄一息。纏綿牀席。雖生之日猶死之年。其所生之子女。大抵體質脆弱。

弱。間有畸形及白癬者。凡此種種爲淫慾過度者。所難免之結局。即爲淫慾過度者。所必經之階級。青年學子。慎勿以有用之才力。精神消磨於錦衾角枕。纏綿歌泣之中也。

論精液之可貴。精液與血液同爲人體內之主要成分。然放血一杯。不覺其有大害。排泄少量之精液。而甚覺其疲勞者。以精液比血液爲尤要也。昔之醫學家。驗精液中所含之精蟲。僅知其有分體繁殖之作用。洎近世紀以來。經多數醫學家之研究。而後知精液中之精蟲。其作用不僅爲分體繁殖。其有關於身體上之營養者。亦甚重。其一方面能助身體內之酸化作用。其又一方面能有保持神經興奮之效用也。如將人之睪丸摘去。即酸化力從此減少。身體遂漸覺肥大。而弛緩矣。又當淫慾過度之時。精液之排泄量既多。則減損保持神經興奮力之養分。而身體遂生一種疲勞不堪之現象。試注射斯不爾明。（此藥係將動物睪丸及精液所製成。又可服食。惟其價極貴。）則摘去睪丸之人。其身體之肥大而弛緩者。可日以堅固。他如因淫慾過度而神經衰弱之患者。亦可藉此藥而返於強健。精液之關於身體上之營養。有如此者。故濫費精液者。爲疾病衰弱之導火線。爲

滂癆天札之催命符也。

論手淫之害。手淫之害較大於交接。犯此惡習者多在少年。往往旦夕伐之。以短促其生命。其發現之病狀爲腦神經衰弱。記憶缺乏。作事易倦。屢呼頭痛。動輒忿怒悲泣。陰莖軟弱無力。精液中無精蟲。或全失交接之方。而成陰萎症。夢中漏泄精液。或時有精液之漏泄。而成滑精症。四肢乏力。軀體踉蹌不良於行。立足不穩不能支持其軀體。手指震顫。眼中無光。視力衰減。眼窩陷沒。耳鳴重。聽頭重時發眩。量面如土色。皮膚蒼白。全呈病態。筋肉弛緩無力。睡眠終夜不安。心跳驚悸。腰部痠痛。身體及精神均起障礙。終日昏憊。如在五里霧中。思考力漸漸減退。而歸於消滅。關節疼痛。消化力障礙。胃腑痙攣。血液衰減。胸部充塞。皮膚腫潰。全身枯槁。羸憊。神氣黯然。如蠟人院之偶像。毫無生氣。或成癡愚。或成肺癆癩瘍。或致自殺。或卒倒天死。或幸免早殤。而長爲病夫。以終身焉。夫無論何事。皆可防患於未然。獨至手淫之惡習。暗室虧心。負慚羞影。爲父兄不及知。爲師長不及覺。欲防之而不勝其防。故其爲害有如是之劇烈也。

論手淫之治法。手淫之治法第一須正品行。束身自愛。嚴禁手淫。次則節減飲

食不食酒精芥子辣椒咖啡濃茶等有刺戟性興奮性之飲食物少食肉類多食新鮮之蔬菜及豆腐等藥物服臭素加里一日三次每次服三分化沸水一杯於食後服之第連服至四日即宜停止須過四日再服禁絕男女之交際務為適宜之運動以晚寢早起為定則臥具宜用堅硬之木板并高尚其心志鎮靜其耳目蓋不見可欲自能使心不亂也平時貴行冷水浴或以手巾浸冷水摩擦其身體各部依此法而實行之庶濫行手淫之惡習或可以從此而消滅其未犯者亦可豫防失足對此生死攸關之事實當悉心注意者也

第十七章 知足

良田萬頃日食一升大廈千間夜眠八尺終日汨汨者何為哉刻薄從慳吝者而生浪費乃好施之病

人生不過寢食二字今富貴家以酒奪食以色妨寢不如強飯安眠者多矣人在病中百念灰冷雖有富貴欲享不可反羨貧賤而健者是故人能於無事時常作病想一切名利之心自然掃去也自足以當富不役役以當貴無辱以當榮無災以當福無事以當仙只如此以爲

過分更如何方謂稱心。○人能受一命榮。寄升斗祿。便當謂足於功名。敝裘短褐。纏食菜羹。便當謂足於衣食。竹籬茅舍。圭竇繩樞。便當謂足於居處。藤杖芒鞋。蹇驢短棹。便當謂足於遊行。有山可採。有水可漁。便當謂足於田園。筆硯精良。琴書靜雅。便當謂足於珍寶。門無剝啄。心有餘閒。便當謂足於榮華。布衾六尺。高枕三竿。便當謂足於安享。看花酌酒。對月當歌。便當謂足於歡娛。禮義悅心。詩書充腹。便當謂足於豐贍。

進一步想。有此則失彼。缺東而補西。時刻過去不得退一步。想只吃這碗飯。只穿這件衣。俯仰寬然有餘。

張無盡見雪竇。教以惜福之說二則。其言曰。事不可做盡。勢不可倚盡。言不可道盡。福不可享盡。凡事不盡處。意味偏長。

貪得者身富而心貧。知足者身貧而心富。積財可以避患。患亦生於多財。與其患

生積財。不若無財。亦無患。

吾人不可以不知命。人之所志無窮。而所得有限者。命也。命不與人謀也。久矣。安之故常有餘。違之則常不足。惟介以植內和。以應外聽。其自來以安命也。(遼生)

庸人多求多欲，不循理，不安命。多求而不得則苦。多欲而不遂則苦。不循理則行

多窒礙而苦。不安命則意多怨望而苦。是以踴大踏遠行險徼幸如衣敝絮行荆

棘中安知有康衢坦途之樂（聰訓齋語）

人生命中之福分其厚薄本自不同。如前世作善祖宗積德者。則其命中帶來之福分本已深厚。卽稍爲斲削。猶不至十分窮困。若妄自恃其福分之厚。而恣意作惡。則本根壞而福壽減折矣。如前世未嘗爲善。祖宗又不積德者。則其命中帶來之福分本已淺薄。必力爲培植。方能免乎困難。若不自知其福分之薄。而再加斲削。則本根絕而災危立至矣。但命中福分簿者多而厚者少。安可不力加培植而妄自斲削乎。

君子而貧賤命也。使其爲小人焉。昏夜乞哀。猶然貧賤也。其幸而爲君子。則其自取也。小人而富貴命也。使其爲君子焉。進禮退義。猶然富貴也。其不幸而爲小人。則亦其自取也（張嶧嶸先生）

四海和平之福只在隨緣。一生牽惹之勞。總因好事。

不妄求則心安。不妄作則身安。
與其有求如人不若無欲於己。與其令人可賤。不若以賤自安。
非無安居無安心也。非無足財無足心也。

慢行緊行前程只有這些路。逆取順取命中只有這些財。
名高忌起寵極姪生。

譬於對奕且饒一著。譬於行路且退一步。

退一步前程愈寬。緊十分到頭難解。

待足何時足知足便足。求閒何日閒偷閒便閒。

食能止飢飲能止渴。畏能止禍足能止貪。

填不滿慾海攻不破愁城。

休怨我不如人不如我者甚衆。休誇我能勝人。勝於我者恒多。
慾不除如蛾撲燈焚身乃止。貪無了如猩嗜酒鞭血方休。

勢到七八分即止。如張弓然過滿則折。

好勝者必爭。貪榮者必辱。

福莫享盡。勢莫便盡。話莫說盡。事莫做盡。心莫用盡。樂不可極。極樂生哀。欲不可縱。縱欲成災。

留有餘不盡之巧還造化。留有餘不盡之祿還朝廷。留有餘不盡之財還氣數。留有餘不盡之福還子孫。廣廈細廡侍者不稱苦。而坐者稱苦。安車遠道負者不言勞。而乘者言勞。豈非不平之事哉。

多一分享用。減一分志氣。經一番挫折。長一番見識。

得飽便休。身外黃金無用物。遇閒且樂。世間白髮不饒人。○知足當樂。能忍自安。人騎我笠。人錦我褐。人肉我藿。人屋我空。人若笑我。是不知我。我若美人。是不知天。

知成之必敗。則求成之心不必太堅。知生之必死。則保生之道不必過勞。居盈滿者。如水之將溢。未溢切忌再加一滴。處危急者。如木之將折。未折切忌再加一揚。

想到沒得著時。便是布衣也好。想到沒得吃時。便是葷菜也罷。

莫扯滿篷風。常留轉身地。弓太滿則折。月太滿則缺。○夕陽無限好。只恐不多時。

人生未老而享既老之福則終不得老。未貴而享已貴之福則終不得貴。食期充腹多宰殺以何爲屋止庇身窮高華而何益。○吃一頓飯當思農夫之苦穿一件衣當思織女之勞能如此自不敢暴殄天物。

退一步前程更大讓三分後路還寬。

人知利之爲利也。而不知無害之爲利也。人知害之爲害也。而不知有利之爲害也。

東坡詠物曰：蠅蠅不滿殼，聊足以自濡。升高不知疲，竟作竟蠻枯。

白居易池上篇曰：十畝之宅五畝之園。有水一池。有竹千竿。勿謂土狹勿謂地偏。足以容膝足以息肩。有堂有庭有橋有船。有書有酒有歌有絃。有叟在中。白鬚飄然。識分知足。外無求焉。如鳥擇木。姑務巢安。如魚居沼。不知海寬。仙鶴怪石。紫菱白蓮。皆吾所好。盡在吾前時飲一杯。或吟一篇。妻擎熙熙雞犬閑閑。優哉游哉。吾將終老乎其間。

不知足詩曰：終日奔波只爲餓。纔方一飽便思衣。衣食兩般皆具足。又想嬌容美貌。娶得美妻生下子。恨無田地少根基。買得田園多廣闊。出入無船少馬騎。槽

頭結了骡和馬。嘆無官職被人歎。縣丞主簿還嫌小。又要朝中掛紫衣。若要世人
心裏足。除是南柯一夢回。

處富貴之地。要知貧賤的痛癢。當少壯之時。要知衰老的辛酸。居安樂之場。要體
患難人景的況。處旁觀之地。要知局內人的苦心。

善人富。謂之賞。淫人富。謂之殃。

當得意時。須尋一條退路。然後不死於安樂。當失意時。須尋一條出路。然後得生
於憂患。

達人知足。一簞已自恬。如昧者多求。萬錘猶不滿。意。

知足者大富也。實富也。不知足者大貧也。實貧也。大凡人之貧。非因乏財。乃因貪
財。假令爾有衣足禦寒。有食足飽腹。有室安居。足蔽風雨。是亦不易得也。人多望
之。幸得之。必以爲大福矣。爾得之。而尙自視甚貧。憂愁無已。抑何不自足也。故曰。
貪吝之情。使人於富中貧也。(勸戒全書)

君子以道充爲貴。心安爲富。晚食當肉。緩步當車。故當泰無不足。(範身集)
朱子曰。耕牛無宿草。倉鼠有餘糧。萬事分已定。浮生空自忙。

人生衣食財祿皆有定數。當留有餘不盡之意。故儉約不貪。則可延壽。奢侈過求。受盡則終。未見暴殄之人得皓首也。(焦淡園先生)

飽肥甘衣輕煖。不知節者損福。廣積聚。驕富貴。不知止者殺身。

張貴勝曰。事者閒之反也。人若有事。則此身便不安閒。隨爾風雨疾病。不得不奔弛料理。苟能上無公逋。下無私員。和羹淡菜。勝似珍饈。曲肱安寢。賽如高枕。古云富則多事。又云無事爲福。深有味乎斯言。以此一譬。則有事可化爲無事。而况本無所事。何幸如之。病者健之反也。人若有病。則此軀怎能康健。隨爾飲食起居。不由不呼號困頓。苟能四體兼強。五官並適。步履優游。可當車馬。舉止便利。無異神仙。古云愁能致病。又云病足傷生。深有會於斯言。以此一譬。則有病可幾於無病。而況實無大病。何樂如之。死者生之反也。人若至死。則此心更不由我做主。隨爾妻子。孚田宅。錦花世界。不怕不盡行拋撒。苟能色空空色。水月鏡花。塵緣不擾。參破迷關。愛根盪滌。掃除障礙。古云隨爾宦情濃。歸時帶不來。由你生趣重。死時裝不去。深有悟乎斯言。以此一譬。則貪嗔漸斷。煩惱感除。冤既可解。恩亦可釋。自然忿爭。遽息。情慾頓消。不求生而轉可生。常憶死而反不死。何快如之。

漢仲長述染志論曰。僕居有良田廣宅。背山臨流。溝池環市。竹木周布。場圃築前。
果園樹後。舟車足以代步涉之。難使令足以息四體之役。養親有兼珍之膳。妻孥無苦身之勞。良朋萃止。則陳酒肴以娛之。嘉時吉日。則烹羔豚以奉之。躊躇畦苑。遊戲平林。濯清水。追冷風。釣遊鯉弋高鴻。風於舞雩之下。詠歸高堂之上。安神閑房。思老氏之玄虛。呼吸精神。求至人之彷彿。而達者數子。論道誦書。俯仰二儀。錯綜人物。彈南風之雅操。發清商之妙曲。逍遙一世之上。睥睨天地之間。不受當時之責。永保性命之期。如此則可以陵霄漢。出宇宙之外矣。豈羨夫入帝王之門哉。養心歌曰。得歲月延歲月。得歡悅且歡悅。萬事乘除總在天。何必愁腸千萬結。放
心寬莫膽窄。古今興廢如眉列。金谷繁華眼底塵。淮陰事業鋒頭血。陶潛籬畔菊。
花黃范蠡湖邊蘆絮白。臨潼會上膳氣雄。丹陽縣裏簫聲絕。時來頑鐵有光輝。退銀金無鑿色。逍遙且學聖賢心。到此方知滋味別。粗衣淡飯足家常。養得浮生一世閒。

諸侯英曰。白樂天詩云。親故歡娛饌飲。始知官爵爲他人。予謂豈惟官爵。凡多積而不善爲我用者。徒爲他人造孽。於己惟招怨報耳。

披白氏境慶集題作自感全詩附錄於左宴遊寢食漸無味杯酒管弦徒繞身
賓客人歡娛僅饌飽始知官職爲他人

安貧詩四首黃某用鹽炒只要擰得肚皮飽。若因滋味妄貪求須多脩仰增煩惱。
破衲衣無潰蕡補上又補年年好。總箱瓶籠。人藏何曾件件穿到老。硬木底鋪臥草。高枕無夢酣不了。錦衾繡褥不成眠。翻來覆去天已曉。蓋房屋只
要掃及時。修理便不倒。近來多少好樓臺。半成瓦礫生青草。

陽陽一卷四人歌茅屋是吾居。休想華麗的畫棟的。不久留雕梁的有壞期。只求他
能蔽風雨。再休想高樓大厦。但得個不漏足矣。淡飯充吾飢。休想美味的嘗。染的不久吃珍饈的。有斷時只求他粗茶淡飯隨時濟。再休想鵝掌豚蹄但
得酒不飢足矣。醜婦是吾妻。休想美貌的俊俏的。生是非妖嬈的。把命催。只求
他溫良恭儉翁姑敬。再休想花容月色。但得個賢惠足矣。蠢子是吾兒。休想伶俐的
聰明的。惹是非剛強的。把人欺。只求他安分守己尋生理。再休想英雄豪傑。
但得個孝順足矣。

第十八章 治家

方正學曰治家以正倫理別內外爲本。以孝友尊祖睦族爲先。以勉學修身爲教。以樹藝畜牧爲常。守以節儉。行以慈讓。足已而濟人。習禮而畏法。可以暮過可以免禍。而無覆敗之虞矣。

讀書起家之本。循禮保家之本。勤儉治家之本。和順齊家之本。(朱子)
人家之興替在禮義不在富貴貧賤。保令貴爲公相富等崇愷而人無禮義。正謂家替。若簞食瓢飲。肘見縷絕。而人有禮義。正謂家興。(陸象山先生)

安詳恭敬。是教小兒第一法。公正嚴明。是做家長第一法。(自省編)

司馬溫公曰。張公藝。鄆州壽張人。九世同居。北齊隋唐皆旌表其門。麟德中。高宗封泰山。過壽張。幸其宅。召見公藝。問所以能睦族之道。公藝請紙筆以對。乃書忍字百餘以進。其音以爲宗族所以不協。由尊長衣食或有不均。卑幼禮節或有不備。更相責望。遂成乖爭。苟能相與忍之。則常睦雍矣。

孔子曰。均無貧。利無寡。安無傾。善爲家者。盡其所有而均之。雖纏食不飽。敝衣不完。人無怨矣。夫怨之所生。生於自私及有厚薄也。(溫公家訓)
安寢乃人生最樂。冬夜以二鼓爲度。暑月以一更爲度。每笑人長夜酣飲不休。謂

之消。夜夫人終日勞。勞更則安息。何以消爲。入夏早起。天地清。旭神清氣爽。有事可爲。失之可惜。廢時失業。人不之覺耳。(聽訓齋語)

舉行錄云。觀寢興之早晚。可識人家之興替。居家最宜早起。倘日高客至。童則垢面。婢則蓬頭。庭除未掃。竈突猶寒。家長晏起。一家奴僕。其爲奸盜詐僞。何所不至。

尚晦。休息晝夜之道。人事之常。有事不暇假寐。情非不得已。夜何用消。且一日之計在於寅。俾晝作夜。晨昏顛倒。不祥之象。居家居官。均宜戒此。

人家僮僕不宜多蓄。但有得力二三人。訓諭有方。使令得宜。未嘗不得兼人之用。太多則彼此相諉。恩養必不能周。教訓不能及。反不得其力。且此輩當家道盛。則倚勢作非。招尤結怨。家道替。則飛揚跋扈。反唇賣主。勢所必至。予欲令家僕皆各治生業。可省遊手遊食之弊。不至於冗食爲非也。

宦後僕多。勢難使之枵腹服役。各有營業。庶幾衣食不缺。不至於倚勢爲非。亦足備緩急之用。不至於流落逃散。

賀陽亨曰。仕宦之家。其子弟多隨父兄宦遊。聞見不患其不廣。人事不愚其不熟。

議論不患其不高然虛驕之氣未盡去也。夫門第之不足恃也久矣。立身行一已事有失則人之責備較他人爲倍嚴。蓋門高則驕氣逼人。族盛則人所供忌少。有微疵衆共指之。必其學能加勤。行能加勵。僅得比常人耳。

人情於子弟魯鈍則憎惡之。俊敏則愛惜之。不知魯鈍者猶不敢有悖慢之心。或可免狂妄之行。惟聰敏巧慧者才足濟惡。貴益長傲人以爲可喜。我正以爲可懼也。倘不豫加防檢。禁絕浮誇。則傲誕之氣漸長。謙謹之意絕無。溺愛過甚。人人從旁竊笑。而進見時反稱頌不已。誰則於貴人前言其子孫之不肖。更或目以子孫爲賢。以人言爲諱。雖彌天之惡。祖父旣不覺察。母氏又曲護其短。是故黨羣小以凌人節。浮僞以致詞顛倒事理。曲庇犯法。卽因家世餘緒。可得一官。而凌虐傲慢。縱情敗檢。旣乖家訓。必於國法。故其叔之死。母實殺之。趙王之戮。父實使之也。往來道途出入門戶。切宜謹慎。凡貨物與夫服用文券書籍器皿之屬。當時時檢省。周防安頓。一放寬必有損有失。又或登山或涉渡。須子細步步要踏實地。一失其足苦非小俗。云逢橋須下馬。過渡莫爭先。又云醫醫防有魚。夜夜防有賊。此雖皆俗語。實爲去病之藥石。切宜記之。(胡氏家訓)

家庭最宜嚴肅。男女不可混淆。禮所謂授受不親。通問不許之禁。尤宜刻骨。（胡氏家訓）

娶婦人只要勤謹能躬執婦道。若以姿色粧奩爲計者。非吾子孫俗云娶妻不在顏色奩具。賢德便好（胡氏家訓）

治家宜崇節儉而在儒素之家尤爲緊要。凡用財須要思前慮後。必萬不得已者方可。用之。有錢在手。切不可一時用盡。必須留有餘以防斷絕。每見世之不善作家者。有艱時輒侈其飲食衣服。兒女則糕饅糖果之類。不絕於口。諸凡物之可以不買者。見卽買之一似此銀是用不完者。乃未幾止臘一雙空手而來路不能當繼。遂至窘迫而無措矣。此誠人之最無出息者也。語云。有錢常記無錢日。莫待無錢思有錢。彼不善作家者何不將此二語書之座右而日三復之。

治家固最忌奢侈。然亦不可過於慳鄙。若慳鄙之極。十分精警。一絲不漏。其家非有奇福。即生奢兒。須是從寬一分。留有餘不盡之意。祚方綿遠。樂勞苦營本業。其後衣食必不足。非天也。自取之也（文倪節先生）

家之有主。如國之有君。一家之人。皆於此觀法焉。爲王者能率之以正。則一家之人。自無不正矣。若爲主者不正。而欲正其家人。必不能矣。子孫與我焉能一心。顧戀不必太深。責備不宜太重。兄弟與我原同一體。事親胡爲相讓。分財胡至相爭。(範家集)

兄弟子姪。或貧富不同。富者旣懷獨擅之心。又多驕傲。貧者不思自勉。又加之以嫉妒。此所以不能和也。若富者能時分其餘。不忿其不知恩。貧者能自安其分。不望其必分惠。則亦何爭之有。

現在之福。積自祖宗者。不可不惜。將來之福。貽於子孫者。不可不培。治家之法。門戶牆垣。務宜嚴固。男女貴賤。當分內外。家長主婦。時常檢點。不得墮於私愛。及怠於防閥。以至男女混雜。貽笑於人。以忝祖宗。(王氏家訓)

起家者。富厚日積。乃更憂懼。慮不免於飢寒。破家者。生事日消。乃反縱恣。謂無虞於匱乏。所謂吉人凶其吉。凶人吉其凶也。(袁君載先生)

登人之堂。則知人家中之事。語云入觀庭戶。知勤惰。一出茶湯。便見妻父老奔馳。無孝子。要知賢母。看兒衣。可見有諸內必形諸外。爲人之子與妻者。尤不可不知。

(袁君載先生)

慳與儉奢侈與慷慨判然不同。慳是嗇於施與儉是薄於奉身。奢侈是厚於奉身。慷慨是喜於及物。世人認慳爲儉。認奢侈爲慷慨。殊爲可笑。(範家集)

男女不宜幼小時便議婚姻。大抵女欲得託男欲得偶。若論目前悔或在後。蓋貧富盛衰更迭不常。且人之賢否必年長見。始若早議婚姻。事無變易固善。或昔富今貧。昔貴今賤。或所議之壻流蕩不肖。所議之女很戾不淑。固有悔之無及者。不可不戒。(袁君載先生)

嫁女資裝不必苦求豐備。荆釵布裙理所當也。奚足爲愧。試看漢扶風蓋氏女。雖有綺羅錦繡歸時悉皆卸去(胡氏家訓)

妯娌亦以相爲貴。奉公姑主中饋。當爭先趨之。不可有爾汝之推。大抵成家廢家都由汝輩。切宜戒之。母使人有牝鷄晨鳴之誚。(胡氏家訓)

奴僕亦人子也。用善馭之。但不可不嚴。內外之法工價飲食不可有虧。俗云。汝圖他力他圖汝食也(胡氏家訓)

丈夫生而父母願爲之有室。女子生而父母願爲之有家。故兒女少時看得人家

好便皆慾媒妁以茶圓釵環謝尤。待其長大相時度勢。卽爲畢姻。斷不可使男女老大致興懷春圍怨甚有鼠牙雀角者。又甚有鑽穴踰牆者。(陸清獻公)

人當極氣時。妻孥於中委曲勸解。切勿高聲助氣。故曰。家有賢妻。夫不遭橫事。又曰。家之賢妻。猶國之良相。(陸清獻公)

家雖貧。斷不可以女爲人家養媳。亦不可娶人家女爲自家養媳。蓋養媳自幼被押。則尊卑上下之間。未免體統不肅。雖長大成人。自不尊重。且人家消長不常。翁姑愛憎或異。子女賢愚不等。儘有口鑠金毀消骨卑踰尊疏踰戚之變。媳婦關係非輕。爲人父母者可不慎終慮始乎。(陸清獻公)

堂前弗聞婦人聲。弗許六婆入門。女子弗插戴首飾。出門看戲。看燈。看春。弗結拜姊妹。往來。弗登山入廟燒香。弗聽人勸化吃蔬。○尼姑僧道。在家看經念佛。弗留唱曲道婆在家過宿。弗留僧人打坐門前化緣。(陸清獻公)

從來婦性宜柔。女孩兒須教之溫順。務鋤其暴氣。戒其多言。如木雞然方成婦德。切勿縱容任意嫁到人家。乖戾恣睢。不孝翁姑。不敬夫主。或一言不合。動輒以投河弔死嚇人。爲護身符累人家不安。致歸罪父母失教。如彼戎氏之以強暴訓女。

者可徵也。婦女賢而能或不能而賢定是夫主之利若不能而不賢或不賢而又能斷非夫家之福。（陸清獻公）

凡姑媳妯娌間本是和諧適遭不幸儘有一人妬忌挑隙或耳邊聒鬧或背後唧噥使人認悶悶氣不解者以吾四語黏壁解之曰別人氣我我不氣我若氣時中他計氣出病來無人替不氣不氣真不氣能聽我解三復此言頗有益矣。（陸清獻公）

司馬溫公云凡議婚姻必先察其婦與婿之性行及家法何如若娶婦先問粧奩厚薄嫁女先問聘禮多少專尚財勢不問賢愚則婦必傲其公姑女必矜其姻姪因之敗行蠹家離間骨肉者多矣人須思良婦爲起家之本務在擇德勿攀高門勿貪貨利苟得勤慎貞賢之女彼必安貧守分孝親和家造福不淺也胡安定曰嫁女必須勝吾家者娶婦必須不若吾家者勝吾家者則女之事人必○必戒娶不若吾家則婦之事舅姑必執婦道此真千古至言

古語云教子娶孩教婦初來。古者重婦教婦女湏令其讀書開智識即明禮義惟不可容其看文戲聽小說閨

門嚴肅之家宜加防範。

過十二三歲後。小童不入內戶。女童不出內戶。不可因其小而忽之。若鄰兒穿房入闌。勿以幼小不禁。此亦家法之當慎處。

禮云。外言不入於闌。內言不出於闌。即聲音尙不容通。况顏面乎。於此見古人防微杜漸之意。有等婦女竟不避人。入寺燒香。登船遊玩。搭棚看戲。爲丈夫者明知而縱之。其故何哉。甚至有婦女好見人者。反笑避人爲不大方。此必非貞靜之流。

(願體集)

家無姣童。不惟省自己防閑。且免旁人議論。至僕妻乳婦妖豔者。切勿收雇。惟其不見不聞。可消無限妄念。無限禍端。(願體集)

妻雖賢。不可使與外事。僕雖能。不可使與內事。(醒世良言)

正家之道。當痛絕雜間女流。不可聽其私相出入。蓋此流多陰智能。揣婦人意向。且巧爲詞說。又能鼓動不妻孥無識。未有人墮其術中者。故骨肉之離間。鄰里之忿爭。皆此流構之也。抑或甚焉。或爲賊之導。或爲奸之媒。其害有不可勝言者。明微君子。宜必有以待之矣。(劉畏所先生)

佃僕婦女等有不令家長知私於婦女小兒處借錢穀。願出重利者皆是有心脫漏必無還意。蓋家長不知則不敢取索。終爲所負。爲家長者宜常以此喻其家也。

(袁君載先生)

人之於妻宜防其蔽子之過。於後妻宜防其誣子之過。

要自考品行高下。但思所親近者何如人。要豫卜子孫盛衰。但思所作爲者何等事。

家主不祥莫大於行奴僕之諧言。奴僕不祥莫大於傳家主之謗語。

契書官券宗圖家乘與凡難得之物莫求之。書宜置兩處固藏。倘失此而得彼也。

(胡氏家訓)

世俗有等婦人女子。不顧祖宗父母舅姑夫子兄弟之名節。恣肆已慾。見有外人。則竊笑偷視。媚態百出。見至親者有一人在。則低眉歛容。嚴威儼恪。似有引刀割鼻投崖折足之風。噫怪哉。吾宗婦女鑒之。母效尤此也。(胡氏家訓)

廁竈坑廁當分內外。男女不可混同。如僕隸下人尤宜遠絕。西京有一周姓者。殊無分別同室居同廁食而茅廁又同大喪名節。(胡氏家訓)

家庭最易生煩惱。須思自占人倫。更否相雜。或父子不皆賢。或兄弟不皆令。或妻妾悍暴。或媳婦忤逆。鮮有家盡無此患者。譬於人有瘡疾。流費雖甚可惡。未得決去。惟當寬懷處之。從容諭之。俟其自化。則胸中泰然矣。必欲事事爭其曲直。終無了日矣。人言居家久和。本於能忍。然知忍而不知處忍之法。其失尤多。蓋忍或有藏蓄之意。人之犯我。藏蓄而不發。不過一二次而已。積之既多。其發轉橫。不若隨而解之。不置胸次。曰此其不思耳。此其無知失誤耳。此其所見者小耳。此其利害寧幾有何不使之入。而據吾心。則雖日多犯我。可無微色。發聲乃所謂善處忍者。每見骨肉失歡。有本至微。而至終不可解。看止由失歡之後。各自負氣。不肯相下。故耳。有能先下氣與之趣事。與之語言。則彼此酬復。豈不漸於平時。(由醇錄)

士君子居鄉。輿馬衣服。宜崇樸素。不惟惜福。且使貧者不致羞澀而難近。至婦女衣飾。惟務潔淨。尤不可異衆。(範身集)

古人所重者。惟祭祀。觀夫子稱武周爲達孝。只舉其所制祭祀之禮言之。誠以子孫一點報本追遠之心。全藉祭祀以稍伸耳。故爲子孫者。逢時遇節。必當盡誠盡敬。以祭三代祖先。至祖考之生辰忌日。宜服素齋戒。思其生前所嗜者。備物之祭。

且必倣聖人薦其時食之意。取一物之新者祭之。至於掃墓春則當於清明之朝。冬則當於十月之朔。不可失時。若先代祖塋房分已多。必設立祭田數畝。各房輪收輪值。方能永遠不廢。若無祭田。則必輪流值祭。各房出分以相助。但此法久則易弛。蓋房分中賢否貧富不齊。或有不肖者。應出分而吝付。或有貧乏者欲出分而不能。以致值祭者有所推託。遂曠廢不舉。此必賴有一二賢子孫。不論分金有無。慨然勉力。獨任不使曠廢。則祖塋方可永保。蓋祭掃一廢。則墳上樹木必被墳佃偷竊。墳上隙地必被墳佃盜賣。久之此墳必漸至湮沒矣。至於墳上牆垣坍倒。必須協力修築。樹木殘缺亦必協力補足。此皆爲子孫者最緊要之事。必不可怠緩者也。至於修葺宗祠。必當竭力爲之。不可推諉。

凡衆人有疾病。惟當延請名醫調治。必不可耳信巫師邪說。妄行禱賽。蓋死生有命。命當生不禱亦牛。命當死雖禱亦死。何愚者昧於理。一味信禱。只圖料理禱事。反將醫藥丟在半邊。致耽誤其病。日深一日。多致不救。此誠可痛恨者也。試看眼前之禱者。其病果皆愈乎。抑不皆愈乎。必皆愈禱方爲有益。若不皆愈。則禱爲無益矣。旣無益何必爲其所惑耶。如必欲禱。何如將汝所欲禱之銀。以救人之難。或

濟人之急。行幾種善事。或可消災延算耳。

天生五穀以養人。不食則飢。缺乏則死。每見高門巨室。田連阡陌。粟積盈倉。視米穀如草芥。斲竈經年不一到。聽僕婢孩嫗。拋散作踐。略無禁忌。昔有一菴鄰於大宅。寺僧常見溝中米飯流出。密用水淘淨。蒸曬一囤。不數年而大宅緣事暴貧。僧人即以此飯餉之。銜謝不已。後細詢知爲溝中物也。因嗟悔無及。屢見暴殄五穀之人。或罹飢寒困苦。甚遭水火雷霆。況農家三時力作。手足胼胝。昔人云。誰知盤中飧粒粒皆辛苦。我輩安逸而享之。豈可輕爲狼籍哉。(願體集)

奴僕得罪於我者可恕。得罪於人者不可恕。子孫得罪於人者可恕。得罪於天者不可恕。(長者言)

縉紳中往往有自己清勤謹厚。而父兄子弟奴僕。倚勢以多行不善。諸人之惡。卽是自己之惡。縉紳正不得辭其責也。(錢鈍中先生)

平時防不測。珠玉金銀。宜無定處。夜晚防不測。衣褲鞋襪。宜有常處。(願體集)人家門戶。每晚重重下鎖。乃謹慎小心。未爲不善。然但知防賊。而不知防火。設有火燭緊急之事。雖匙鑰在手。驚惶錯亂。尙不能開。萬一失落。何從而出。愚以爲只

宜鎖前後總門。其內裏門戶止緊門門不必用鎖。其有鎖之處必須帶鎖斧隨身。將鎖打落始可脫身。(願體集)

日中須防白日闖門。宜隨手關閉。至晚間將睡。必須檢點前後門戶及窗格等。重閑好並檢點天井內有長梯及竹竿木棒之類。俱宜放倒。至於厨下所用之刀。必須收藏。進去恐偷兒見之反執之以傷主人。竈門前亂柴。必須掠開。若寒天烘爐。切勿放在床上過夜。恐防火燭。古有防火燭詩云。無人房內莫烘衣。衣帶常防著火垂捲紙吃烟恐紙灼。臨風剪燭慮風吹水缸息炭方爲穢。木桶盛灰總不宜。臨睡廚房須走遍。竈前柴火莫留遺。

凡沿街之房屋不宜堆置物貨。必須用複壁柵板。庶可免偷兒挖壁之虞。晚間熄火而睡固妙。然能急切取火之物。宜豫聚置一定處。所以便倉卒間取用。

王鳳洲正家篇曰。正人先正己。治家如治國。先須重祖宗。慎勿慢親族。竭力孝父母。小心敬伯叔。長幼必有序。伉儷在和睦。度量放寬宏。見識休局促。莫聽婦人言。兄弟傷骨肉。常存君子心。忠厚待鄉曲。義方訓子孫。寬恕御僮僕。諸物須儉用。凡事要知足。衣食務均平。財貨莫私蓄。閨門宜謹嚴。兒女當拘束。家法能整齊。自然

天賜福

子孫切不可置寵於他室。以玷祖宗。以傷身命。暮年尤不可無子者。聽至使用人。切勿蓄俊僕。豔婢。(胡氏家訓)

家具器用等物。如有朽壞。當即修補。如有散亡。當即追尋。切不可懶散。昔鄴城有張姓者。家遺器玩甚多。朽壞不知補葺。不識追尋。稍有遺者。又私鬻於人。甫過十年。與人素無者。無異俗語云。子孫不賢。家具馨然。(胡氏家訓)

屋破壁穿。當隨即修補。若一蹉跎。必致朽腐。缺壞愈甚。雖無穿破。亦宜時時整理。有孫姓者。屋破壁穿。只言俟明日。孰知一日復一日。甚至不可修補。俗云。時時勤

整理。日日見維新。(胡氏家訓)

火燭尤宜謹慎。一或罹之。其害不小。晴時蓄水以備之。風夕警柝以巡之。(胡氏家訓)

盜賊至爲不仁。不可不謹。未暗先閉門戶。既暗秉燭而各照之。若待賊去閉門。遲矣。昔錢塘有一人家。遲閉門戶。被不良者潛入。伏匿牀下。罄其家財。俗云。凡事不宜遲。(胡氏家訓)

凡立家先用高大藩牆以絕火盜。室家之重全繫於此。古虞有一潘姓者。但高堂宇不謹藩牆。被不良者一火罄盡。但搬家財。又不先取契書官券。故田園多爲人所奪。轉目即貧。又慈水有馮姓者。不謹藩牆。一年而九被盜。賊家亦卽廢。子孫其鑒之。(胡氏家訓)

子孫當存忠厚無學澆薄。賢者親之。奸者遠之。惡者避之。弱者莫欺之。其與賢者親。則德日進。而人爭敬之。與不賢者親。則德日薄。而人爭譏之。吾聞山陰有一人家。子弟不務讀書。日與鄰里奸邪蕩子飲酒遊行。嗜歌好色。又身爲伎劇。戲弄百端。不惟君子見鄙。而亦家業傾頽。無以聊生。遂與前遊行輩戲劇徒結爲朋黨。鬻妻子潛竊一族。瞞宗族遍竊鄉邑。妻子知之。不先阻。宗族知之。不豫諫。寢成大禍。後一日又往揚子江。見巨商大賈船逕剽其人。盡奪其貨。事敗。累及妻子。宗族苦無紀極。所謂賊無種隊。相哄者是也。倘吾宗有此子孫。當急治之。一放寬。後患亦非輕矣。(胡氏家訓)

親沒衣衾棺槨斂葬之禮。必極其誠。勿使有後悔。又不可用酒肉以宴賓客。又不可混風水以暴屍棺。又不可變樂器以導輶車。凡醫案通書等。人子亦須涉獵。母

爲庸鄙所悞。(謂氏家訓)

夫婦爲人倫之始。在夫須和而有禮。在婦須順而能敬。果爲夫者調琴瑟之歡。有刑于之化。而夫剛能振。爲婦者守三從之道。孝翁姑。敬夫主。而婦道克盡。則家道自然昌矣。(願體集)

凡婦人品行全係乎夫主。夫主若能率之以正。朝夕以孝順翁姑。和睦妯娌。勤儉治家。資和待下。等語諄諄勸諭之。自然漸漸感化。苟或爲夫者己身不正。而又曠愛之。畏懼之略不爲之約束禁止。則其心毫無顧忌。而於一家之中。悖逆爭鬥。將有無所不至者矣。蓋婦人未嘗讀書明理。且心多私忌。稟性柔和者。猶不輕發。若稟性暴戾者。則幾微細事。輒起爭端。或因孩童之相爭。起釁。或聞傭婢之傳語。生嫌入其門。而罵詈詬諱之聲。不絕於耳。豈非家之大不祥也哉。

凡家之所患莫大乎牝雞司晨。婦之賢者猶可。若不賢之婦。而擅家政。則彼惟知厚其父母親戚。而於夫之父母親戚。視若路人。致令其夫不孝不友。斷絕宗親。而釀成一家之禍患。且其出入往來。毫無忌憚。將無窮醜行。亦自此起。寧不大可慮哉。

夫者婦之所天。仰賴以終身者也。若輕慢其夫。不顧其衣食。毗離其夫。妄自立門戶。非悍婦即淫蕩之婦也。(願鑑集)

凡婦女不得習爲華麗。耽於麯蘖。性務端莊靜一。寡言慎行。奉舅姑以孝。事丈夫以敬。待妯娌以和。接子孫以慈愛。凡有吉凶之事。務在謹。內外別尊卑。辨親疎。惟盡閨門之禮。不豫閨外之謀。易曰。男正位乎外。女正位乎內。男女正天下之大義也。(上氏家訓)

家人離多由婦女。婦女隙多出黠婢。婦勿聽婢語。男勿聽婦言。雍睦其可敦矣。主婦誠在中饋。烹飪必親。米鹽必課。日守閨闥。躬親紡織。至老勿踰中門下。及侍女亦可約束。如有恣性越禮。遊山看戲。燒香出露體面。即非士族家法。子孫必泣諫之。丈夫必痛遏之。(許氏家法)

凡收奴婢。必擇其樸實醇謹者爲上。勿徒取其乖巧才辨也。蓋樸實醇謹者。即無十分才幹。然必循規蹈矩。到後不至冒犯叛逆。可以長久使用。若乖巧才辨者。一時雖善於服役辦事。到後必搬弄是非。偷竊財物。甚至有酗酒殺戮爲非作歹。以連累其主。雖古人亦有使貪使詐者。然必有以善馭之方可。若自才而又有德。在

士林中尙難其人。豈易得之若輩者哉。若能得之大幸矣。

凡浮寄而無親族。轉鬻而事二主。曾經公門役過者。並不宜畜。(範家集)

袁氏世範云。奴僕天資多愚。作事乖舛。如頓放什物。必以邪爲正。若此之類。又性多忘囑。之以事。或不記憶。又性多執。不肯自認不是。又性多躁。輕於應對。不識尊卑。所以主多叱咄。其爲不改。其言愈辨。顧主愈不能平。於是箠楚加之。或失手而至於死亡者有矣。凡爲家長者。有不如意。當云天資之愚。如此。宜寬以處之。多加教誨。則爲僕者可以免罪。爲主者。胸中亦大安樂。省事多矣。至於僮僕偷食。亦情之常。或亦主人主母不遺餘瀝。以致之耳。宜加體恤。不當朴責。若夫婦人性多褊刻。又不知古今道理。其所責。儒婢妾者。又非丈夫之比。凡爲家長者。宜於平昔。常委曲開喻之。其間必有曉然者。

凡奴婢或犯事。當懲治。須今人朴責。決不可拳打腳踢。暴怒之下。有失。切宜痛戒。既已懲治。呼喚使令。我之顏色。便當如常。不可忿怒不已。使之離。(高忠憲公)一應僕婢。亦人子也。宜常恤其飢寒。節其勤苦。療其疾病。時其配偶。情通如父子。勢應如臂指。吾則廣吾人心。而彼自竭其情力矣。(許氏家法)

僕有才幹。固當任用。然聽信太過。則彼恃主恩寵。必有違法欺公之事。主人不可不察。

凡待奴婢。不可不寬。亦不可過寬。須要寬嚴得中。

閨人必宜諭以謙婉。勿使得罪於親友。

子弟僮僕。有與人相爭者。只可自行戒飭。決不可加怒別人。至若他家僮僕。遇我不恭。如坐不起。騎不下。稱謂無禮。彼與我原無主僕之分。不足較也。(願體集)

凡奴僕以膚受來訴者。直笑曰。我不會眼見。有駕言毀罵主翁者。直笑曰。我不會耳聞。則下人無所售其欺。在我亦不被激而起爭端矣。(沈文端公)

奴婢有過。主人一知之。即速宜發落。則彼亦即釋於心矣。若藏之胸中。不即發落。彼必恐懼而逃致生後患。爲主者不可不知。

人家有體面崖岸之說。大害事。家人惹事。直者置之。曲者治之而已。往往爲體面立崖岸。暗護其短。力直其事。此乃自傷體面。自毀崖岸也。長小人之志。生不測之禍。多由於此。(高忠憲公)

第十九章 治事

凡事須小心。寅畏子細體察。思量到人所思量不到處。防備到人所防備不到處。方得無事。

於天下之事。有可否。則斷以至公。而勿牽於內顧偏聽之私。於天下之議。有從違。則開以誠心。而勿悞以陽開陰合之計。則庶乎德業盛大。表裏光明。中外遠邇。心悅誠服。

會做事的人。必先度事勢。有必不可做之理。方去做。不然。則謹守常法。(以上朱子應酬時。有一大病痛。每於事前疏忽。事後檢點。檢點後。輒悔吝。間時慵懶。忙時急迫。急迫後。輒差錯。此其弊。皆由於失先後。著耳。肯把檢點心放在事前。省得檢點。又省得悔吝。肯把急迫心放在閒時。省得差錯。又省得牽掛。(呂叔簡先生)

將事而能弭。當事而能救。既事而能挽。此之謂達權。此之謂才。未事而知其來。始事而要其終。定事而知其變。此之謂長慮。此之謂識。(周海門先生)

會做快活人。凡事莫生事。會做快活人。省事莫惹事。會做快活人。大事化小事。會做快活人。小事化無事。(吉人遺鑄)

凡人處事。只問道理如何。隨而應之。無往不中。攸往咸宜。若先有偏主。倣來畢竟不是。（陳白沙先生）

無事如有事提防。方可免意外之變。有事如無事鎮定。方可消局中之危。（吉人遺鐸）

欲事至不惑。須窮理。欲事至不懼。須養氣。欲物來不擾。須主敬。欲物來不欺。須存誠。（涂天相先生）

古語云。事到七八分即已。如張弓。然過滿則折。其在爭訟一端。尤不可十分做盡。事當利害關頭。死生界限。切須留神斟酌。斷不可逞一時英雄。極力擔承。致悔無及。

大嚼多噎。大走多蹶。

朱子嘗語。陳同父曰。真正大英雄。都於戰戰兢兢。臨深履薄得之。若血氣粗豪。一點用不著也。

勿謂一念可歎也。須知有天地鬼神之鑒察。勿謂一言可輕也。須知有前後左右之竊聽。勿謂一事可忽也。須知有身家性命之關係。勿謂一時可逞也。須知有禍

福子孫之報應（邵一泉先生）

宋高宗云：每日做得一件好事，一年須有三百六十件。事纔入手，即當思其發落。○先去私心，而後可以治公事。先平己見，而後可以聽人言。○做事不求快，心求安心，立法不要人畏，要人服。○法立必行，則法尊；令出不反，則令重。○馭下者，奇虛固所不忍，縱肆尤所不宜。○鋤奸去佞，要放他一條路。○當斷不斷，反受其亂。○脫盡習氣，便是個高人。○無以小事動聲色，不動氣。事事好，○未忙先做事，至却閒。○一件刻薄事，做不得。一句刻薄話，說不得。一點刻薄念頭，動不得。○莫作心上過不去的事，莫萌事上行不去的心。○分外之一事，一毫不可與。○最無味者，是管閒事。○遇事貴有斷制，辦事最要撇脫。○莫以氣最害事，渾涵不露圭角，最好。○事來莫放，事過莫追，事多莫怕。○事以密成語，說得出的方可做。○有益於人，無損於己，當樂爲之。有益於人，稍損於己，亦勉爲之。○不可爲徒益於己，有損於人，更不可爲。救既敗之事，如馭臨崖之馬，再休輕策一鞭，圖垂成之功，如挽上灘之船，切莫少。

停一棹○庸人之情有三變。事未至。人人逞說。事已至。人人遷難。事已過。人居功。事不可做。○事不見。機必至。取辱。○違心事不可做。背理事不可做。造孽事不可做。害人越不得了。○無事時不教心。空有事時不教心。亂。○憂先於事。可以無憂。事至而憂。無益於事。○無事不可生。事有事不可怕。事。○常有小不快事。乃好消息。若事稱心。即有大不稱心者在其後。○初聞得事來。便手忙腳亂。到後來亦只如此。何須忙得。

孟超然曰。昔歲在京師。陳文恭公嘗語余曰。吾生平得力。只一細字。當時公兼篆宰。於案牘一字必核。同官頗有以爲瑣碎者。余亦附和其說。今思之。公自言得力。不妄我輩俱病在粗耳。

第十一章 交際

許魯齋先生曰。凡在朝儕中。切戒自滿。惟虛故能受滿。則無所容。人不我告。則止。於此爾。不能日益也。故一人之見。不足以兼十人。我。能取之十人。是兼十人之能矣。取之不已。至於百人。千人。則在我者。豈可量也哉。

德固美德。但過謙者多詐。默爲懿行。然過默者藏奸。(書紳要語)

風塵擾攘中。決無好步履。交際寒暄內。決無好人品。聖賢取人。寧拘無隨。寧落落母容容也。(張侗初先生)

人若聞仁義道德之言。輒以爲迂腐而妄加非毀者。此自暴之下愚也。其後必遭殃禍。

凡觀人須先觀其平。昔之於父母也。祖宗也。兄弟也。族戚也。朋友也。隣里鄉黨也。即其所重者所忽者。平心而細察之。則其肺肝如見矣。(願體集)

觀人者當略其小而觀其大。略其迹而察其心。方可識其人之眞。人有稟性溫柔。不敢傷觸。人並未嘗見其有凶暴之行。人皆以爲好人。似宜邀天眷矣。乃家道日見衰微。且壽元或致不永者。此必其於家庭間不能孝友。且衷多貪鄙。惟恩利己。損人。或更有淫穢隱慝。貌是善而心實不善者也。人有稟性剛直。多致忤逆。人且恒見其有嚴厲之爲。人皆以爲兇人。似宜遭天譴矣。乃所爲不順利。而子孫反多昌盛者。此必其於家庭間克敦孝友。且中懷公正。常思扶弱鋤強。或更有却色等隱德。外似惡而心實大善者也。蓋俗眼皆以皮相。而天眼則以骨相也。

激之而不怒者，非有大量必有深機。

人之深者有兩種。一曰深沈如納言自守。容人忍事，內裏分明，外邊渾厚，不露圭角。不逞才華，此德之上者。二曰奸深，如閉口存心，機深挾詐，形迹詭秘，兩目斜抹，片語針鋒，此惡之尤者。切不可以深沈君子與奸深並觀也。（願體集）

天下客有曲諭之小人，必無放肆之君子。

丈夫行誼自孝，生淡於親，其餘無可求也已。婦人仁孝，自耻心生輕於耻，其餘無可求也已。（陳惺龍先生）

待人當於有過中求無過，不當無過中求有過。

君子不辱人以不堪，愧人以不知，傲人以不如，不疑人以不肖。

與多言人默坐相對，使吾嚴重之風與之反而相形，則彼躁妄之氣不覺因而俱歛。

不必身爲善也。人有善而我揄揚之，這便是菩薩心。不必身爲惡也。人有惡而我誣罔之，這就是蛇蝎口。

聽人語言，務令暢遂，勿以已見勿撓以他端。惟談及市井淫媟者，則宜引古人

嘉言或舉自前正事以阻絕之勿令得竟其說使子弟備聞之
飛語無憑必稽其實一人母信尙審諸同自平可疑更度其時勢一節可指必考

其生平君子慎無輕議人也（範身集）

毀我者誰向我毀人者是也以我媚人者誰以人媚我者是也

人之有恩可念不可忘人之有仇可忘不可念不
人未己知不可急求其知人未己合不可急求其合

交友最要審擇多識一人不如少識一人若是賢友愈多愈好只恐人才難得知

人實難耳語云要作好人須尋好友醉若酸那得甜酒此真格言也（高忠憲公）

王陽明先生客坐私祝曰但願溫恭直諒之友來此講學論道示以孝友謙和之
行德業相勸過失相規以教訓我子弟使無陷於非僻不願狂躁情慢之徒來此
博奕飲酒長傲飾非導以奔淫之事誘以貪贖之謀冥頑無耻煽惑鼓動以益我
子弟之不肖嗚呼由前之說是謂良士由後之說是謂兇人我子弟苟遠良士而
近兇人是謂逆子戒之戒之將有遠行書此以戒子弟并告夫士友之辱臨於斯
者請一覽教之

人必當近君子遠小人。蓋君子之言多長厚端謹。此言先入於吾心。到吾之臨事。自然出於長厚端謹。小人之言多刻薄淺浮。此言先入於吾心。到吾之臨事。自然出於刻薄淺浮矣。且如朝夕聞人尙氣好凌人之言。吾亦將尙氣好凌人而不覺矣。朝夕聞人遊蕩不事繩檢之言。吾亦將遊蕩不事繩檢而不覺矣。如此者非一端。非大有定力者。必不能免漸染之患也。(袁君載先生)

明道先生曰富貴驕人固不善學問驕人害亦不細。

王陽明曰責善朋友之失。然須忠告而善道之。悉其忠愛致其婉曲。使彼聞之而可從繹之。而可改有所感。而無所怒。乃爲善耳。若先暴白其過。惡痛毀極詆。使無所容。彼將發其愧耻。憤恨之心。雖欲降以相從。而勢有所不能。是激之而使爲恶矣。故凡評人之短。攻發人之陰私。以沽直者。皆不可以言責善。雖然我以是而施於人不可也。人以是而加諸我。凡攻我之失者。皆我師也。安可不樂受而心感之乎。某於道未有所得。謬爲諸生相從於此。每終夜以思。惡且未免。況於過乎。人謂事師無犯無隱。而遂謂師可諫。非也。諫師之道。直不至於犯。而婉不至於隱耳。使吾而是也。因得以明其是吾而非也。因得以去其非。蓋教學相長也。諸生責善。

當自吾始

王陽明曰君子之學務求在己而己毀譽榮辱之來非獨不以動其心且資之以爲切磋砥礪之地故君子無入而不自得正以其無入而非學也若聞譽而喜聞謾而戚則將皇皇於外惟日不足矣其何以爲君子呂新吾曰觀朋聚集戲謔歡呼把臂拍肩躡足附耳只是要慇懃熱比黨阿徇纔就同心知己稍不稠濃便說淡薄這都是世俗態兒女情你看那有道交遊德業勤你或就過失責你又圖或說往古聖賢或論世間道理不出淫狎之言不許他人長短不約無益閒遊不幹詭道邪事較量起來那個是朋友亂親友有欲言不言之意此必有不得已事欲求我而難於啟齒者便當揣其意而尤問之力所能爲不可推諉見人有得意事便當生憐憫心忌人之成樂人之所向損於人何益於己徒自壞心術耳
兇惡之人狡猾之徒輕薄之子當一切遠絕之不可反齊彼以爲奸惡苦見世人有過兒狡者結爲朋黨逞其兇猛殺傷人衆以致覆亡滅祀有見儻薄者賀媚效

輕。恣。情。縱。慾。淫。人。妻。女。以。致。家。破。人。亡。否。者。俱。得。以。安。全。俗。云。平。生。不。作。虧。心。事。

半。夜。敲。門。也。不。驚。吾。子。孫。其。諒。之。(胡。氏。家。訓)

凡。有。賓。客。當。盡。迎。沒。奉。承。之。禮。將。至。衣。冠。忙。迎。之。登。堂。已。坐。卽。獻。茶。茶。罷。叙。寒。燠。
後。又。呼。各。子。弟。莊。肅。見。之。再。獻。茶。客。欲。別。又。衣。冠。而。送。之。不。可。苟。率。或。具。盤。飧。俱。
當。隨。力。而。行。不。可。勉。強。譬。諸。馬。焉。不。能。千。里。必。欲。行。之。未。見。其。不。斃。也。或。茶。飯。或。
菜。蔬。自。是。吾。儒。風。味。彼。美。酒。肥。羊。堆。蟹。狼。藉。乃。口。腹。之。所。爲。奚。足。貴。哉。雖。有。時。俗。
之。議。切。不。可。顧。司。馬。溫。公。曰。果。止。梨。栗。棗。柿。餚。止。脯。醢。菜。羹。其。言。最。確。宜。取。法。焉。

(胡氏家訓)

無。義。之。人。不。得。已。而。寵。之。居。外。和。我。色。內。平。吾。心。庶。幾。不。及。於。禍。(願。體。集)

人。苟。有。一。長。師。之。皆。足。以。爲。身。心。之。益。寬。厚。之。人。吾。師。以。養。量。慎。密。之。人。吾。師。以。
練。識。謙。恭。善。下。之。人。吾。師。以。親。師。友。博。物。洽。聞。之。人。吾。師。以。廣。見。聞。慈。惠。之。人。吾。
師。以。御。下。儉。約。之。人。吾。師。以。居。家。通。變。之。人。吾。師。以。生。慧。質。樸。之。人。吾。師。以。藏。拙。
聰。明。才。辨。之。人。吾。師。以。應。變。緘。默。寡。言。之。人。吾。師。以。存。神。此。推。之。何。人。非。吾。師。
而。又。何。在。不。可。取。益。乎。(徐。媚。雲。先。生)

大凡惠我者小恩携我爲善者乃大恩害我者非讐引我爲不善者乃大讐
（唐宜之先生）

友先貧賤而後富貴我當察其情恐我欲親而友欲疎也友先富貴而後貧賤我當加其敬恐友防我疎而我遂處其疎也

人以譏文質我批駁過直固多致嫌若一概從諛又非古道嘉者極力贊揚謬者指其疵病且嘉者逢人說項謬者勿與人言如此待人自不我怨矣（願體集）

人家子弟寧可終歲不讀書不可一日近小人（劉元城先生）

（賀文忠公）

取人要知聖人取狂狷之子狂狷皆與世俗不相入然可以入道若憎惡此等人便不是好消息所與皆庸俗人已未有不入於庸俗者出而用世便與小人相暱與君子爲仇最是大利害處不可輕看吾見天下人坐此病者甚多此以知聖人是舊世法眼不可專取人之才當以忠信爲本自古君子爲小人所惑皆是取其才小人未有

無才者（高忠惠公）

人之性行有所短則必有所長與之交遊當常念其不長顧其短方可與之久處

（吳君載先生）

與剛直人居日聞法言久之自有益與柔人居日聞諛言久之必有損故美昧

名生疾病藥石可以長年

先淡後濃先疏後密先遠後近交友之道也總之以道義相勉始終一敬方爲善

交

見見人爲友朋義舉地方公事切勿借利害兩端冷言誹語任邑譏論蓋自己既見羣不爲何忍假比阻澆市圖掩飾有種人本無才德識見每憑祖父餘蔭豐衣足食萬事不問自以爲安分守已實則如死灰槁木虛生人世況於人有害無利謂其罪也如鄉鄰之賊惡亦不爲過人情非理語不能止正直當以不答銷之

小人有不是處事過即絕口不言俾無所聞以發其怒○小人固當遠然亦不可顯爲仇敵君子固當親然亦不可曲爲附會○奸人難處迂人亦難處姦人詐而

好名其行。事酷有似乎君子。處。迂人。執而不化。其決裂。有甚於小人時。
強人以難行之事。吾心何安。汚人以不善之名。吾心何忍。○誤人而使之不覺。此
奸之尤者。所常急遠。○用人不宜刻。刻則思效者去。交友不宜濫。濫則貢。誤者衆。
○說人所必不從。乘人所必不與。彈人以甚不便。制人以必不甘。此種情形。不過
自討苦吃。○畏友勝於嚴君。羣遊不如獨坐。○遇沈沈不語之士。且莫輸小見。恃
才自好之人。應須防口。○以勢力交者。安得不終離。○順吾意而言者。小人也。宜
遠之。己情不可縱。當用逆法制之。其道在一忍字。人情不可拂。當用順法調之。其道在一
一恕字。上蔡七年去一矜字。嘗恐不得去薛文清公二十年治一恕字。常患不能治。可
想見克己之難。可想見用力之專。親戚往來禮物。斷不可缺。又不可豐。直表忱而已。若炫耀。且
儉者。美節也。久德之。其人不可不識。吾見有人圖一時之美。致終身之病。窘
誠爲可笑。俗云一時能淺薄。幾度免求人。(胡氏家訓)

親舊老矣。切不可慢之。乃根本之說也。一慢之。是慢祖宗。若略好忘舊根者。非孝子慈孫。(胡氏家訓)

朋友以我合者也。不可有忿爭。又不可有矜歎。但存忠信。以耐其交。但互箴規。以成其德。但忘爾我。以絕其私。彼桃李一時豔風波。當時起者君子鄙之。昔雷陳管鮑范張王貢萬古垂名。當取法焉。(胡氏家訓)

隣里鄉黨。以利爲上。不可有欺騙嫉妒之心。大抵不和多起於財產。當爾爲爾。我爲我。吾見有等人昧心。以僨人產業。瞞已。以奪人財貨。一旦訟興。怨結家破。人亡而聊得不償所失者。多矣。或有患難理宜救護。母以彼不然而亦不然。夫愛人者。未有人不愛之也。所謂恩讐分明。非有道之言。前人已道破矣。子孫母以此言藉口。(胡氏家訓)

親友有所假貸。如值有餘。隨力助之可也。設借不還。賴索必至傷情。小人所以見用者才也。小人所以壞事者亦才也。無才不能動人。其動人之處。則敗事之處。待小人宜寬。防小人宜嚴。○待君子易。待小人難。待有才之小人。則尤難。待有功

之小人則更難。待人有道不疑而已。使人有心害我耶。雖有疑不足以化其心。使人無心害我邪。疑捐已德內損人怨外生。

朋友有不是處。鬻可十分責備他不可一點輕薄他。

奸便宜的不可與共財。多狐疑者不可與共事。

親戚當往來無間不可以貧而疎之貴而詔之。今汝雖富貴安知後時不貧賤乎。今彼雖貧賤安知後時不富貴乎。吾見世俗有等人見衣裳檻櫺形貌黧黑者便不認爲親戚。見氣燄熏人羅綺爛然者雖不覲面則曰此我至戚。我當待之。脣肩詔笑白端趨奉。不惟親戚宗族亦有然者。見富貴者不曰舍弟則曰家兄。否者則曰此我東家之老翁也。甚曰非我族也。噫如是之人誠爲可愧。(胡氏家訓)

明心寶鑑曰與佞人交如雪入墨池雖融爲水其色愈汚與正人居如炭入熏爐雖化爲灰其香不滅。

凡宗族親戚朋友須知有酌盈濟虛意思。若必視彼所來爲吾所往則市之道也。

(顏莊其先生)

自謙則入尊服。自誇則人必疑我恭。以平人之怒氣。我貪必至。敵人之爭端。陳白沙曰。情不可過。會不可數。抑情以止。慢疎會以增敬。終身守此。然後故舊可保。又曰。朝廷大奸不可不攻。朋友小過不可不容。大奸必亂。天下攻小過則無全人。故君子之於人。當於有過。求無過。不當於無過。中求有過。清白二字可以律已。不可以繩人。律已必見許於君子。繩人將招恨於小人。○禮禮廉恥可以律已。不可以繩人。律已則寡過。繩人則寡合。母多受小人私恩。受不可酬。母一犯十君子公怒。犯不可救。○有繁要之事。不可輕與人。言有繁要之札。不可輕落人手。○凡人無故用情。必有所爲。○一字不可輕與人。一言不可輕許人一笑。不可輕假人。○能善馭小人者。然後能爲大人。○小人之交易。合亦易。離君子之交。難。合亦難。離○看天下無一個不好的人。胸次方見其大。○論人之過。當原其心。不可繩其迹。取人之善。當據其迹。不可誣其心。○人有不及。可以情恕。非義相干。可以理。○受人之託。更要忍耐。得。○不能受。言者不可多。與之言。此是善交法。○貧富之交。可以情。諒。鮑子所以讓金。貴賤之間。易以勢移。管寧所以割席。

第二十一章 處世

寒山問曰。世人輕我。騙我。謗我。欺我。辱我。害我。何如。拾得答曰。我惟有敬他。容他。讓他。耐他。隨他。避他。不理他。再遇幾時。看他隨緣。二。極有意味。○凡事包容。覺有餘味。○一敬足以息百邪。一和足以消衆戾。

有耻者不辱。人處處思人之有耻。誰不如我。則辱人之意無自而生。

順之則喜。排之則怒。惟婦人孺子爲然。大丈夫當處茲不動。

當樂境而不能受。畢竟薄福之人。當苦境而反能甘方。是眞修之士。人有投我之所好而以言誘我者。能察之無爲其所誘。而至流於淫蕩。則智矣。人有知我之所惡而以言激我者。能察之無爲其所激。而至於忿鬪。則明矣。（願體集）

聞惡不可急瞋。恐爲譴。大凶。忿。謂善不可就親。恐引奸人。進身（勸戒全書）。言有三不可聽。昵。利。恩。不知。大體。婦人之言也。貪小利。背大義。市人之言也。橫心所發。橫口所言。不復知有禮義。兇人之言也。（願體集）

羅言南曰人聞世稍深知才智之難恃則慕道德知道德之可襲則務矯節其操之而不敢捨也生於市心其市之而不即償也。生倦心故終以無成處富貴之地要知貧賤人痛癢當少壯之時須念衰老人辛酸居安樂之場當體患難人景況處旁觀之地要知局內人苦心天欲福人必先以微眚儆之天欲殃人必先以小臺驕之我貴而人奉奉此蛾冠博帶耳原非奉我我胡爲喜我賤而人侮我我胡爲怒。

(勸戒全書)

今人每以刻薄之見待人轉以忠厚之道望人不知天下亦以忠厚之道望我而轉以刻薄之見待我也。

自命不凡之慨在已先有絕壞之意而傲之以高然後衆有絕已之意而儻之以孤

毀古人已成之名無益○世態熟者天機亡

處父兄骨肉之變宜從容不宜激烈遇朋友交遊之失宜剴切不宜優游 (邵康節)

天若以榮華富貴與我。我使當以約已濟人答。天若只恃其榮華富貴。絕不思到約已濟人。天遂有怒我時候。天若以貧賤困阨與我。我當便以守正修節答。天若一味守正修節。絕不怨貧賤困阨。天終有憐我時候。

耳中常聞逆耳之言。心中常有拂逆之事。纔是進德修業的砥石。若言言悅耳。事事快心。便把此生埋在鴻濛中矣。(以上俱吉人遺鐸)

母憂拂逆。母喜快心。母恃久安。母憚初難。

君子對青天而懼。聞雷震而不驚。履平地而恐。涉風波而不懼。(俱寶訓)

聖人不怨天。不尤人。心地多少灑落自在。常人纔與人不合。即尤人。纔不得於事。卽怨天。其心怠慢。勞擾無一時。寧泰是豈安命順時之道。(古人遺鐸)暑中嘗默坐澄心。閉目作水觀。久之覺飢髮洒酒。几案間似有爽氣。須臾觸事。前境頓失。故知一切境惟心造。真非妄語。

凡人爲善。不當望報。○嗜利徇名之子。見富貴之福。而不見富貴之禍。富貴之福有限。而富貴之禍無窮。有限者得其華。無窮者傷其實。孰擇焉。不交財帛。顯不出人心好歹。不遇造化顥沛。看不出人品高低。

聰明聖智。守之以愚。功被天下。守之以讓。勇猛蓋世。守之以怯。富有四海。守之以謙。

世路風波。翻覆莫測。細思惟有讓人爲妙。讓則爭者息。忿者平。怨者解。天下莫大之禍。俱消於讓之一字中矣。(徐晦雲先生)

人若知進而不知退。知欲而不知足。必有困辱之累。悔吝之咎。(倪文節先生)人有毀我者。我即十分有理。亦必有致此之由。我當痛自刻責。有譽我者。人即十分確當。到底有些過情之稱。我當深自愧勵。(徐晦雲先生)

非分之福。無故之獲。非造物之釣餌。即人世之機阱。切須猛醒。(吉人寶訓)
剛強極多至殺身破家。柔弱者眼前雖不如意。久則有餘味。故老子曰。剛强者死

之徒。柔弱者生之徒。(倪文節先生)

凡人病根大抵從傲來。人能先除傲字。衆善自生。

人有拂鬱。先用一忍字。後用一忘字。便是調和氣湯。

先學耐煩。切莫使氣性躁心粗。必非大器。

融得性情上偏私。便是一大學問。消得家庭內嫌隙。便是一大經綸。(勸戒書全)

內要伶俐。外要聰明。逞惡惹禍招災。

人試檢點一日之內事。親能竭力否。御下能體恤否。處兄弟能和美否。對妻孥能敬愛否。父友能遠預就益否。出言能無違心否。行事能無悖理否。待人能無失禮否。如是件件體貼。庶不愧乎爲人。(徐帽雲先生)

湯文正公曰。遇橫逆之來而不怒。遭變故之起而不驚。當非常之謗而不辨。可以任大事矣。○又曰。遇拂逆事。徵聲發色。皆爲鍛鍊琢磨之助。不可草草過去。○橫逆吾性之藥石。

凡任用之人。須擇淳謹端莊者。不可苟且。以取無窮之害。孟子曰。國人皆曰賢然。後察之見賢焉。然後用之。此之謂也。(胡氏家訓)

虛懷讓一步爲高。退步即進步的張本。待人寬一分。是福利人實利己的根基。待富貴人不難有禮。而難有體。待貧賤人不難有恩。而難有禮。(陳仲醇先生)政人之惡母太嚴。要思其堪受。教人以善母太過。當使其可從。(吉人遺鑑)君子不迫人於險。當人危急之時。操縱在我。只宜放寬一分。若扼之不已。鳥窮則鳴。反噬之禍。將不可救。(願體集)

逆我者只消一個忍字。定省片時，便到順境。方寸寥廓矣。故曰：忍過事堪喜。傳大士曰：寶著肚皮須忍辱。放開眉眼任從他。憲瓠子每教人養喜神。止菴子每教人去殺機。一語真足書神。

忍爲衆妙之門。當書忍字佩服。富者能忍保家。貧者能忍免辱。父子能忍孝慈。兄弟能忍義篤。朋友能忍情長。夫婦能忍和睦。忍時人皆恥笑。忍過人自愧服。張公藝九世同居。只以忍爲題目。（範身集）

忍亦有辨。畏勢貪利而忍者不足爲忍。無可畏之勢。無可貪之利而忍者是名爲忍也。故古語云：忍難。忍處方爲忍。容可容人未是容。

或問夏后吉公：量可學乎？公曰：我幼時有犯者未嘗不怒。始忍於色。終忍於心。習久自熟。遇極難忍處亦處之如常。略不與較。何嘗不自學來。

美名不宜獨任。分些與人可以遠害全身。辱名不可盡推。引些歸己可以韜光養德。（法語箇彙）

人失禮於我。是人之過。非我之過也。我何必生怒。我失禮於人。則渠我之過。而非人之過矣。我安可不自責。

司馬溫公曰。誠實以取人之信我。樂義以使人之親我。虛己以聽人之教我。恭已以取人之敬我。自檢以杜人之議我。自反以杜人之罪我。容忍以受人之欺我。勤儉以補人之侵我。量力以濟人之求我。盡心以報人之任我。

恩宜終身永佩。怨宜過念卽忘。君子記恩不記仇。

富貴受貧賤人之禮。以爲甚當。殊不知彼乃幾費設處而來。即一遷一絲。宜從厚

速答。(願體集)

事係幽隱。要思回護他。著不得一點攻訐的念頭。人屬寒微。要思矜禮他。著不得一毫傲睨的氣象。(願體集)

徑路窄處。留一步與人行。滋味濃處。減三分讓人吃。(寶訓)

凡爲人謀。須把人的事。直認爲自己事。且比自己。更要十分周到。方了得個忠字。

(徐福雲先生)

與人相處。雖貴情投意合。亦不可狎昵太甚。笑語戲謔之際。必當有節。

醉者。自言我醒。醒者。自言我醉。富者。諱富。以貧諱之。則解頤。貧者。諱貧。以貧刺之。則切齒。愚者。必自居於靈。說他蠢。不曾殺父之仇。狡者。亦復於是。吾謂之拂性。

名利皆不可好也。然好名者比之好利者差勝。好名則有所不爲。好利則無所不爲也。○結怨於人。謂之禍。捨善不爲。謂之自賊。○悖入悖出。出自作之愆。殺人人殺相酬之道。○大凡存心正直者。便是陰陽。○事事存顧惜名節之心。○病至然後知無病之快事來。然後知無事之樂。故治病不如却病。完事不如省事。○病中之趣味不可不嘗。窮途之景況不可不歷。○我無是心。而人疑之。於我何與。我無是事。而人疑之。於我何慚。居心不淨。動輒疑人。人自無心。我徒煩擾。

氣盛便沒涵養。○胸中要有分曉。外面須存渾厚。○嫉惡如仇。須防激變。

這家制事。遭一番魔障。長一番練達。御人接物。容一番橫逆。增一番器度。若或有人負欠。妄篤貧窮。非本心不願還者。必不可十分刻追。一則損德。一則招禍。

富貴之家。縱主人謙虛。而閨人多有驕悍之氣。士君子於此。可以無求。便宜少往。况主人未必盡謙虛乎。故曰。寧令人怪其不來。毋令人厭其數至。(願體集) 聽託公門。所得無幾。况兩持之事。利一害一。苟冤及良善。大傷陰陽。折損功名。短促壽算。啟君子以戒關說。絕干求爲第一義。

仕宦之家被人侵侮。固亦常有是事。然畢竟是我好處。若使人望影遠避。無敢拾田中一穗者。雖足快意。其爲人可知矣。(吉人遺鐸)

肩擔小民一錢五分本錢。入市營利。一家性命所係。我却要在 his 身上去討便宜。能有幾何。(澹園醒語)

諺云。朱門生餓殍。白屋出公卿。雖未必盡然。然富貴而貧賤。貧賤而富貴。猶暑往寒來。循環之理。每見世家輕薄子。開口便鄙笑他。爲暴發戶。何許人。獨不思自己祖父。亦從暴發戶。何許人來。若徒丈先世餘蔭。虛華架勢。大言不慚。不惟衰禍已伏。且爲識者所晒。更有因親族榮顯。已使滿面富貴。通體驕矜。不顧他人指摘。此又小人之尤者也。(頤體集)

尙氣好勝。人之常情。但不可爭小利而忘大害。尙虛氣而釀實禍。今人不忍一言之忿。或爭鋒兩之氣。遂相搆訟。夫我欲求勝於彼。則彼亦欲求勝於我。讐讐相報。遂至破家滅產。遺子孫孽。若合忍退讓。聽人和解。則省財省力。心安身寧。且不結深仇。然使子孫亦蒙其庇。寧不善乎。故古語曰。善保家者戒與訟。善保國者戒用兵。

愛人者人恒愛之。敬人者人恒敬之。我惡人人亦惡我。我慢人人亦慢我。此感應自然之理。切不可結怨於人。結怨於人譬如服毒。其毒日久必發。但有大小遲速之不同耳。人家祖宗受人欺侮。其子孫傳說不忘。乘時遘會。終須報之。彼我同然。出爾反爾。豈可不戒也。（高忠憲公）

凡待人接物。須是自家作主。切不可因人起見。如人薄我。我亦薄之人。慢我。我亦慢之。甚至人謗毀我。而我亦謗毀之。則與彼同一見識。有何差別。所謂悟人反被迷人轉也。須是彼薄我不薄。彼慢我不慢。彼謗毀我不謗毀。方不爲人所轉。而能轉人。（錢純中先生）

捉人打人最爲惡事。最是險事。未必便至於死。但一捉一打。或其人不幸遘病死。或因別事死。便不能脫然無累。保身保家。戒此爲要。極不堪者。自有官法。自有公論。何苦自蹈危險耶。况自家人而外。鄉黨中與我平等。豈可以貴賤貧富強弱之故。妄凌辱人乎。

眼光落地。任螻蟻侵去屍骸也。能如何生時。便蹉跎一毫不得。（俱高忠憲公）
凡人正當盛氣。若遽阻他。反不投機。是增人之過也。待氣平時。方緩緩勸他。尚可

冀改。

治小人。寬平。自如。從容。以處之。事已。則絕口不言。則小人無所聞。以發其怒。(俱
澹園醒話)

世間陷阱。在有之。要人惺惺耳。眼一少昧。足一少偏心。一少惑。則墮落其中。安能出哉。及其墮也。乃悔前日之所爲晚矣。此君子貴乎知微。

與君子以情。與小人以貌。與平交以禮。與下人以恩。(焦淡園先生)

惡者莫與之爭。暴者莫與之抗。愚人善人老人不可欺。

卅人相與非面上即口中也。人之心固不能掩於面與口。而不可測者。則不盡於面與口也。故惟人心最可畏。最不可知。此天下之陷阱。而古今生死之衡也。予有一拙法。推之以至誠。施之以至厚。待之以至慎。遠是非。讓利。夕則禽獸可骨肉而腹心矣。將令深者且傾心。險者可化德。而何陷阱之予及哉。不然必予道之未盡也。(呂叔簡先生)

人不自重。而輕與人爭。往往取辱。非但親友等輩之間。即一切細人。亦不可輕易。肆言動手。倘彼一時不遜。必受恥辱。縱使懲治。在彼無足輕重。在我已傷體面。

面計人私。大非厚福。謹懷素。其最遠以心。

暗裏算人。算人是自己兒孫。事中造孽。造的是本身罪孽。○要作長命人。莫作短命事。要作有後人。莫作無後事。

事前恐懼則覺。則免禍。事後恐懼則覺悔。則改過。

謝事當謝於正盛之時。居身宜居於爛後之地。謹德宜謹於至微之事。說話務說於知音之人。○慾收斂。愈充招。愈細密。愈廣大。愈深妙。愈高明。○克己可以治怒。明理可以治懶。

不欺人。自不欺。心始。

行事說話。先存心爲自己想一想。再存心替人想一想。乃是第一等學問。○圖未就之功。不如保已成之業。悔既往之失。不如防將來之非。

呂新吾曰。毀我之言可聞。毀我之人不必問也。使我有此事也。彼雖不言。必有言之者。我聞而改之。是又得一不受業之師也。使我無此事也。耶。我雖不辨。必有辨之者。若聞而怒之。是又得一不受言之過也。

南野歐陽先生德曰。自謂寬裕溫柔。焉知非優游怠忽。自謂後強剛毅。焉知非躁

妄激作忿戾。近齊莊。瑣細近密。察矯似正。流似和。毫釐不辨。離真愈遠。然非實致其精一之功。消其功利之萌。亦豈容以知見情識而能明辨之。

有一屬官。因聽先生講學。曰此學甚好。只是簿書訟獄繁難。不得爲學。先生曰。我何嘗教爾離了簿書訟獄。懸空去講學爾。既有官司之事。便從官司的事上爲學。纔是真格物。如問一詞訟。不可因其應對無狀。起個怒心。不可因他言語圓轉。生個喜心。不可惡其囁託。加意治之。不可因其請求屈意從之。不可因自己事務冗煩。隨意苟且斷之。不可因旁人讚毀羅織。隨人意思處之。這許多私意。只爾自知。須精細省察克治。惟恐此心而一毫偏倚。枉人是非。這便是格物致知。簿書訟獄之間。無非實學。若離了事物爲學。却是著空。(王陽明先生)

張文端公曰。鄉里間荷擔貿販。及傭工小人。切不可取其便宜。此種人所爭不過數文。我輩視之甚輕。而彼之含怒甚重。每有愚人見省得一文。以爲得計。而不知此種人心。忿口。神所揭實也。待下我一等之人。言語辭氣。最爲緊要。此事甚不費錢。然彼人受之。同於實惠。更在精神留綱得來。不可憚煩。易所謂勞謙是也。昔人有賣飯。不囁價。嚥路不看。便走。話不想。便說。事不思。便做。洵爲格言。予益之。

朋友不擇便。氣不忍便動。財不審便奪。衣不慎便脫。(推而廣之其義無窮)愛寄人家財物。是極無益事。萬一失落損壞。將如之何。故苟非義不可辭。斷勿輕諾。至煩寄家書。遠信不可推諉。到則交付的確。切勿耽擱羈遲。

血氣之怒不可有理義之怒不可無(願體集)

凡親友借用車馬器物。不可吝惜。若我向親友借用者。必須加意照顧。勿令損壞。

萬一損壞。急爲修製完好。切勿蒙騙掩飾送還。(願體集)

凡見人行一善事。或其人志可^用。而資可進。皆須誘掖而成就之。或爲之獎借。或爲之白其誣。而分其謗。務使成就而後已。故仁人長者必匡直而輔翼之。在一鄉可以回一鄉之元氣。在一國可以培一國之命脈。其功德最大。

凡與人共事同功。不難同過爲難。君子寧身受惡名。不可使人有逸行。好潔己者。常不顧人。此天下之大惡。鬼神所不祐也。

聞謗不怒。雖讐媚薰天。若舉火焚空。終將自息。聞謗而怒。雖有心力辨。如春作蠶繭。自取縲綿。故曰止謗莫如無辨。又曰止謗莫如自修。(袁了凡先生)

良藥苦口利於病。忠言逆耳利於行。(張子房)

人以厚道待人。正是自己占地步處故曰。寧令我容人。勿令人容我。每令我負人。
母令我負人。（衡門錄）

施而望報者不誠。貴而妄賤者不久。

持身不可太皎潔。一切污辱垢穢要茹納得。與人不可太分明。一切賢愚好醜。要
包容得。古語曰。水至清則無魚。人至察則無徒。若執拗刻薄者。必無福之人也。

對失意人。莫談得意事。處得意時。常想失意事。

輕諾常寡信。多藏必厚亡。富貴不可妬。貧賤不可欺。

勸君莫着一毫私。若着一毫私。終無人不知。勸君莫用半點術。若用半點術。終無

人不識。（寶訓）
凡事肯吃虧。便是好人。凡事占便宜。便是惡人。蓋一則損己利人。一則損人利己
也。

假貨欺人。使用假銀。乃極損德事。而假藥尤關係人性命。其損德更甚。
意外之處最難免。惟時時收斂。更使子弟僮僕。人人謹慎。或可免。（範身集）

晁文元公曰。不怕忿生。却貴懲速。懲勝忿。平轉禍爲福。

富強少時。人有罵之者。佯爲不聞。俟曰。罵汝。強曰。恐罵他人。又曰。呼君姓名。豈罵他人。叫曰。吾。則。謂。也。其。之。大。懼。

鄰。觀。其。家。一。貧。無。財。嘗。不。自。如。徵。訪。意。如。城。切。不。可。傳。說。人。之。是。非。私。竊。人。之。財。又。不。知。其。家。人。多。也。一。重。有。之。終。身。抱。恥。而。必。屏。之。如。參。商。矣。(胡氏家訓)

吾平生未嘗。不。留。心。之。事。亦。未。嘗。有。不。可。對。人。言。之。語。吾。宗。子。孫。深。當。自。警。倘。遇。不。肖。有。不。叫。聲。之。事。不。可。對。人。言。之。語。切。莫。形。諸。紙。筆。苟。一。形。之。迹。難。泯。滅。胎。禍。非。輕。彼。既。名。書。談。人。簡。尤。不。可。爲。何。也。人。之。爲。人。要。存。忠。厚。又。已。或。破。人。之。謗。不。必。與。辨。(胡氏家訓)

子。孫。凡。接。人。凡。處。事。或。經。營。或。仕。宦。皆。要。小。心。謙。恭。爲。上。書。云。謙。受。益。俗。云。小。心。百。事。可。做。大。膽。一。事。難。成。又。云。小。心。天。下。去。得。大。膽。寸。步。難。移。者。是。也。更。母。得。遊。花。街。柳。巷。茶。坊。酒。肆。以。蕩。其。心。母。得。聽。市。井。之。語。鄭。衛。之。音。以。亂。其。耳。(胡氏家訓)

無。賴。小。人。倘。有。財。米。交。關。一。味。拚。命。圖。賴。跌。詐。是。其。本。心。此。自。我。不。幸。處。我。富。養。

氣權。使人曉諭，鋤其暴氣。切勿親自爭長競短，損威傷重。（陸清獻公）

目不睹非禮之色。耳不聽非禮之言。口不道非禮之事。足不踐非禮之地。（邵康節）

犯而不校最省事。○人能積百萬錢，嫁女不能捐十萬錢教子。能盡一生之力求利，不肯輕半生之力。讀書穿賤財貨以媚權貴，不肯捨些微以濟貧乏。弗思甚矣。○恩仇分明兩事。非有遺者之言也。無好入三字。非有德者之言也。○面諛之詞。知之者未嘗不曉。後之者。術之者。當至刻骨。○人能守天理。王法。人情六字。則一生無罪過。○一念違背。當糊我口。則愧憤日增。福祿但看不如我者。則怨尤自息。○凡人所為。皆爲不祥之兆。○崎嶇險阻。皆從人欲上生出來。若循天理而行。在在皆安樂也。

必有容。乃大。必有忍。乃濟。一毫之拂。即勃然怒。一事之違。即忿然發。是無涵養之力。無福之人也。

涉世應物。有以橫逆加我者。譬猶行草莽中。荆棘在衣。徐行緩解而已。彼荆棘亦何足怒哉。如是則方寸不勞而怨可釋。故古人言受橫逆者。如虛舟之撞我。又如

飄瓦之擊我。便能犯而不校。孟子說三自反。固是持身之法。亦是養性之方。蓋一味見人不是。則兄弟朋友妻子。以及僮僕雜犬。到處可憎。若每事自反。十分怒却減五分。真一帖清涼散也。(寶訓)

邵康節曰。君子生於濁世。當思所以善處。必須虛己接物。和易謙恭。方為處世良法。

人之富貴。及有智力者。切不可恃之。以欺凌人。凡自恃其富貴者。其富貴必不久。自恃其智力者。其智力必終謬。且叢怨賈禍。為害不淺。

陳幾亭曰。橫逆之來。不校。自是度量。自反。乃是工夫。若一味不校。而無自反之功。久之漸成頑鍾。故必如孟子之自反而後。可語顏子之不校也。

辱人以不堪。必反辱傷人。以已甚。必反傷。(法語集)

愛人而人不愛。敬人而人不敬。君子必自反也。愛人而人即愛。敬人而人即敬。君子益加謹謹也。(涂天相先生)

古語云。做秀才。如處子。要怕人。苟自恃其有護身符。輒橫行無忌。必有奇禍。若出入衙門。結交官府。以魚肉平民者。亦如之。至於刀寫詞狀。鬪合爭訟。其召禍更烈。

且多主絕嗣。如明蘇州黃鑑父善舞文。起滅詞訟。鑑弱冠登進士。爲近侍。蘇人咸曰。父事刀筆而子若此。天理何在耶。景泰間寵眷特甚。及天順復位。待以舊恩。躋大理少卿。一日上御內閣見案間一本角獨露。微風颺之。命取觀。乃鑑所進禁錮南宮疏。上嘆曰。鑑之奸至是耶。召至擲本示之。連自呼萬死。遂滅族。

人有小兒。須常戒約。莫令損折鄰家果木之屬。養牛羊鷄鷉之類。須常自守。莫令踐踏損啄鄰里菜茹六種之類。(袁君載先生)

語云。僧房不可深入。蓋奸淫之僧。多藏婦女於密室。人若深入。而遇見之。必立盡其命。此亦遊行之當慎處。

有以名利之說來者。勿問大小。悉宜應以淡心。有以是非之說來者。勿問彼此。悉宜處以平心。有以學問之說來者。勿問合否。悉宜承以虛心。

顧文端曰。半居無事。不見可喜。不見可嗔。不見可疑。不見可駭。行則行。往則坐。則坐。臥則臥。即衆人與聖人何異。至遇富貴。鮮不爲之充誦矣。遇貧賤。鮮不爲之隕穢矣。遇造次。鮮不爲之擾亂矣。遇顛沛。鮮不爲之屈撓矣。然則富貴一關也。貧賤一關也。造次一關也。顛沛一關也。到此直令人肝胆具。呈手足盡。露有非聲音。

笑貌所能勉強支吾者。故就源頭上。看必其無終食之間違仁。然後能於富貴貧賤造次顛沛處之如一。就關頭上看。必其能於富貴貧賤造次顛沛處之如一。然後算得無終食之間違仁耳。

呂新吾曰。大其心。容天下之物。虛其心。受天下之善。平其心。論天下之事。潛其心。觀天下之理。定其心。應天下之變。只一事不留心。便有一事不得其理。一物不留心。便有一物不得其所。

第一十二章 志節

有志氣者不受人侮。有骨氣者不受人憐。有血性者不肯負人。有至性者不肯欺人。人之著述。多成於晚年人之品行。多敗於晚節。○公門不可輕入。

做人不可有傲慢。不可無敬骨。有傲態。則起人憎厭鄙賤。竊笑腹誹。有傲骨。則凡事不卑污苟賤。人品斯正。(陸清獻公)

士君子能咬斷菜根。而後無不可爲之事。能視富貴如浮雲。而後無不可處之遇。○未經臨財。而曰一毫不取。可信爲廉乎。未遇一事。而曰一念無私。可信爲公乎。

人情薄似秋雲。多鄙吝而少慷慨。卽好親好眷。一年中只好望一朝。多只二朝。太多雖至親而亦不親矣。此皆須識得透。方不受人淡薄。(陸清獻公)獨立不懼。是何等氣概。○心無惱害處。擔得開。纔見手段。兩疾風狂時。立得定。乃見脚跟。○君子善聞誤言。學問必不進。精神喜聞誤言。晚節必不終。

氣節二字。是士君子立身之大端。然却根無欲來。人有欲則不剛。而遇事頹然矣。

(徐謂)

出處是士人之大節。一步不可錯。取與亦士人之大節。一毫不可苟。○自己無骨。

一身肉都是人家的。如何站立得住。○陽氣發處。金石亦透。精神一到。何事不成。

○富莫富於富知。貴莫貴於不求。人貧莫貧於無才能。賤莫賤於無氣骨。

湯文正公曰。學者於義利之界。要一刀兩斷。天下有大於生死者乎。認得生死如旦暮。更有同事。寧戀。○又曰。人生爲利。切而言之。不過怕餓死。乞兒猶有志氣。人試於不義之財。一毫不取。看餓死不餓死。

第二十三章

理財

司馬溫公曰。樊重字君雲。世善農稼。好貨殖。重性溫厚。有法度。三世共財。子孫朝

夕禮敬常若公家。其經營產業物無所棄。課役童隸各得其宜。故能上下戮力。財利歲倍乃至。開廣田土三百餘頃。其所起廬舍皆重堂高閣。陂渠灌注。又池魚牧畜。有求必給。嘗欲作器物。先種梓漆。時人嗤之。然積以歲月。皆得其用。向之笑者。咸求假焉。資至巨萬。而賑贍宗族。恩加鄉閭。外孫何氏兄弟爭財。重恥之。以田二頃解其忿訟。縣中稱美。推爲三老。年八十餘終。其素所假貸人間數百萬。遺令焚削文契。債家聞者皆慚。爭往償之。諸子從教。竟不肯受。

凡買人之物。置人之產。當價隨其值。而與之切不可。猛懷欺騙之心。其物也。其產也。天下人之公共者也。豈獨爲汝牛根哉。自昔李德裕平泉莊。石季倫金谷園。將欲傳諸萬世。孰知瞬日間已屬他人。今又不知更歷幾主。(胡氏家訓)

農事切不可緩。一失之。闔家拘終歲之飢。當因地之宜。種時五穀。又當豫備旱潦。及時耕種。古人晝爾于茅胥爾索綱爲此故也。且古人百物不嫌早之言。尤宜記之。(胡氏家訓)

若賣田供吃著。則日往月來。決無生財之道。豈有回贖之期。若賣田做生計。則日趁月活。豈有積聚之財。亦決無贖回之理。不如固守此田。雖利息有限。終覺穩當。

若爲兒女定親做親賣田雖是正經。亦覺以門面虛費而受實禍。不知何時可得回贖。好不徧徨。若做歹事賣田做使費。則玷辱祖宗。納諸罟檟。陷阱斷無回贖之理矣。可不警省。除非爲父母喪葬。萬不得已耳。然賣時當思贖計。斷不可杜絕。設一旦輕賣輕縱。日後無所賴恃。不得了生大可憐惜。總要忍守淡泊。以勿賣爲上。

(陸清獻公)

凡貨物出入。以及打米篩米量米等。用人勿濫。必擇其人。平素信實。(陸清獻公)寫票支貨。非不便易。未免過取濫用。日久算帳。不覺驟積多金。豈不肉痛悶心。何如發銀見買。必竟惜費。或亦少省些。未必非作家之一助云。(陸清獻公)

帳目須記明白。如視諸掌。宛然如昨。此亦成家繫要處。(陸清獻公)

吾家素業儒。不可務外業。即不能讀書。則當力耕。遊手好閑。非佳子弟也。吾見東吳有一人家。富敵王愷。止二子。遊手好閑。不過十年。而無立錚地。西蜀有一人家。貧同范萊。兼生四子。各專一業。一人讀書。一人力耕。一人學醫。一人賣酒。不五年。家資巨富。我非欲子孫學此雜藝。故爲此言。與其不讀書。好遊閒。不若此也。(胡氏家訓)

子孫欲有所學。當慎路頭。路頭一差。將來何補。昔閩城有一人。生二子。最貧。一子苦讀書。一子習木工。讀書者交皆才子。衣皆儒衣。安處一室。而風雪不愁。習木工者。伴皆操斧輩。衣皆短衣。寢日趨工役。無聞寒暑。不惟其妻有愧。而身亦自愧。曰。吾與兄父母同生同長。而所交所衣所享。獨不同者。無他。皆吾自取之也。遂去錐鑿事經書。而見之所交所衣所享者。亦皆轉爲彼。有曉習善則善。習惡則惡。如此。孟子云。術不可不慎。不其法乎。(胡氏家訓)

居鄉要地。隨時種蔬菜。或桃梅或檳榔。兼種竹及瓜類。扁豆蘿蔔韭菜之類。此即生財之道。取荒之策。不結于花竹。不種讓於富貴家。取樂焉。(陸清獻公)修補舊家。不苟耗。兩天替換。(陸清獻公)

男女刻薄者。必不長。且必無子。然惟婦人刻薄極。做出若男子刻薄。或有悔心。(陸清獻公)

凡人子於父在時。固當專心讀書。然於世務。亦不可不知。如錢糧數目。要無上中下鄉。逐年每畝糧米銀若干。白粧銀應若干。折粧田每畝應若干白銀。區圖中人。要接待有禮。不幸或自當家。便可井井料理。若茫然不知。無論被外人欺侮。即兄

弟伯叔亦視此如贊瘤僕隸下人亦視爾如儿上肉矣可不猛省(陸清獻公)凡大丈夫若逐日在家庭動用間量柴頭數米粒。號定升合使其妻孥無所措手足此等必無出息(陸清獻公)

四戒彙纂曰人生終日營營皆爲衣食之計不能一日不需財也故聖人不禁人取利唯教人思義農桑者衣食之源勤儉者治家之本耕讀者分內之事經營者生理之常公平者積福之基知足者不貪爲寶盡在己之力不敢好逸而惡勞存摶節之心務期量入以爲出循自然之命不得損人而利己求財有道而不可邪謀得之有命而不可奪者也俗人不知此理以爲習巧者富之計用詐者富之術不由正道刻薄營私犯國法而不畏干天怒而不懼喪良心而不顧害平人而不恤敗人紀而不問當其得利時未嘗不喜其術之工也轉盼之間或消耗冷退化爲烏有或驟奢浪費蕩然無餘或天災人禍而害且莫測則亦何益之有哉金邊有戈天邊有刀故君子利毋苟取見利防害所以安身而立命也

張九韶曰幸生太平之世無兵禍又幸一家骨肉不至飢寒又幸榻無病人無囚人非清福乎此真可謂知足者矣若中懷奢望好貨無厭有盈笥之帛而心如

憂寒也。有充室之金而心如憂飢也。即使其有銅山之富。太倉之粟。田園遍鄉邑。猶不能滿其欲。日夜焦勞。算無遺策。只爲一點貪心。造出無端罪惡。一旦無常。而田園事頃。徒供兒女之爭。金寶千箱。終作街坊之市。亦可哀矣。夫室可以避風雨。衣可以禦寒冷。食可以療飢餓。人生足矣。人其厚於積德。而無務厚於積貨也。顏壯其曰。居官之人。業自詩書禮樂中來。豈不知廉潔足尙。第習見夫營官還償。餽遇薦拔。非此不行。初猶染指而積久日滋。性情已爲芳蕕所中矣。且人心爲厭。至百金則思千金。至千金則思萬金。蓋實爲錢癖焉。大都爲子孫計耳。不知多少癡豪子弟。血滅門。多少清白窮寒。而發跡。矧福祿有數。多得不義之財。留債與子孫。償非所云福也。

張橫渠先生曰。奸利二字所指甚廣。凡非本分中事。即奸利也。如私鹽私鑄。鏹人踏人。捉癡舞文。是奸利之事也。大凡瞞心昧已。欺天罔上。從奸謀中得來者。皆奸利也。夫利所以養人者也。一人旣生命中。卽有應得衣祿。豈奸則得。不奸則失乎。諺云。越奸越巧。越貧窮。奸巧原來天不容。富貴若從奸巧得。世間驥漢吸西風。此言其近道矣。

石徂徠曰。李氏揚州人。其夫貿易爲業。常戒之曰。無易良雞。若取不義之財。快一時之意。撫其子曰。宜以此子爲念。勿令留餘殃也。

無易良雞。不以假物作眞昧。心欺人皆不義也。

交財一事最難。雖至親好友。亦須明白。竊可後來相讓。不可起初含糊。俗語云。先明後不爭。至言也。

顧涇陽曰。利字尋到本源處是義。究到末流處是害。故以義爲主。利在其中矣。以利爲主。害在其中矣。

人存戒心。方有此分曉。見利忘義者。不知戒也。

三星子曰。老子曰。知足者富。又曰。罪莫大於可欲。禍莫大於不知足。又曰。甚愛必大費。多藏必厚亡。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可以長久。墨子曰。非無足財也。無足心也。此皆先賢格言。臨財可以爲法。

衣不過蔽體。衣千金之裘者。猶以爲不足。不知錦衣縑袍者。固自若也。食不過充腸羅萬錢之食者。猶以爲不足。不知簞食瓢飲者。固自樂也。室不過蔽風雨。峻宇雕牆者。猶以爲不足。不知蓬戶糞牖者。固自安也。器不過適用。玉杯象箸者。猶以爲

不足。不知污尊杯飲者固自適也。

陳幾亭曰。諺稱富人爲財主。言其主持財帛也。祖父傳業。雖不可廢。然須約己周人。當捨處。雖多弗吝。不當捨處。雖少不妄能守。若數是名財主。曰儉曰吝。是名財奴。

治家最忌者奢侈。人皆知之。最忌者鄙吝。人多不知也。鄙吝之極。必生奢。男濟窮乏。一毫不拔。供浪耗。一擲千金。惟儉以持躬。澤以及衆。方爲達觀之道。唐虞修曰。生財有道。聖人治國平天下。亦必以理財爲要務。况生民日用飲食。非財不行。其所以爲戒者。戒其非分之取也。戒其見利忘義也。戒其貪得無厭。陷溺於中而不知返也。戒其奸謀詐僞。昧著良心。損人以利己也。故貧賤之求財。先在擇術之慎。不可因貧而窶賭。誘人子弟。也不可貪口腹。而椎牛屠狗。也不可爲姦爲保。而誑語造非。令人財物落空。致人官訟也。不可因商賈貿易。串假僞之物以誑人也。爲寒士者。不可武斷鄉曲。出入公門。而平地生波也。廁身官衙。司刑名錢穀之役者。不可營私舞弊。遇害良善也。不可誘官興波。生事擾民也。不可得財枉法。令人冤無伸雪也。不可借事生釁。勒索不已也。爲平民者。不可詐力相欺。佔人

便宜。以爲得計也。不可拖欠錢糧。反咎官長之徵比也。不可借貸不還。反恨財東以圖脫騙也。此貧賤者所以戒財也。

富貴者於財一在知足。我高堂大廈。文繡章身。膏梁適口矣。要知彼草房茅舍。寒無棉被。蔬粥不飽者。舉目皆是以此自反於心。不惟知足。且應感慨好義矣。一在明理。我雖積財如山。身後不能帶去。惟因財所造之孽。反種種隨吾身也。一在子孫貧賤有命。我雖積多財以與之。彼若不能擔受。不數年而敗去矣。知此三者。慎母爭利而傷手足天倫也。毋因利而令親戚朋友情誼垂絕也。毋因人借貸押典。而取過則之息也。毋因交易而斗斛權衡入重出輕也。毋慳吝太過。而令諸禮盡廢也。毋淡泊太過。而令婢僕怨恨也。此富貴者見利思義。亦所以戒財也。

袁君載曰。人之存心仁厚者。其用尺度量衡必公平均。一不貪小利以虧他人。此即善根。其存心私刻者。專圖利己。買物賣物。異其尺稱。借出收歸。異其斗斛。輕重

大小之間。得利幾何。而喪失本心。幽暗之中。鬼神在焉。未有不遭天譴者也。古人云。人之富厚。雖由於智識勤苦而得。然亦有命存焉。乃欲以狡詐求之。如米攏水。鹽加灰。漆串油之類。僥倖獲利。欣然以爲得計。不知造物隨即以他事取去。終不久享。所謂徒造孽也。何益之有哉。

輕財足以聚人。律己足以服人。量寬足以得人身。先足以率人。

多積陰德。諸福自至。這一般利是取之於天。盡力農事。加倍收穫。這一般利是取之於地。善教子孫。後嗣昌盛。這一般利是取之於人。諸如此利。俱不用文約。不費資本。不定分數。不用追討。不傷和氣。不取怨惡。不招詞訟。不致坑陷。不怕花費。却正大光明。傳得久遠。

置產者吃虧三分。便享用十分。徵租者少收一合。便多積幾年。(徐勿齋先生)

一日一錢。千日千錢。繩鋸木斷。水滴石穿。不憚重息。稱貸非流蕩。無知卽豫懷。不償之念慎之。

富貴之後。坐食而無生理。家計日貧。人勸之躬耕。則云不耐勞苦。勸之生理。則云苦乏資本。細微經紀。力可勉爲。乃不屑爲。以爲有玷家聲。未幾貧困至極。下流汚

行無不爲焉。何向者無玷家聲之事。乃不屑爲。而後日大玷家聲之事。竟甘爲之也。(耕讀堂雜錄)

天下之物。有新有故。屋久而頽。衣久而敝。臧獲牛馬。服役久老而且死。獨田之爲。雖千百年常新。即農力不勤。土敝產薄。一經灌溉。則新矣。或荒蕪草宅。一經墾闢。則新矣。多興陂池。則枯者可以使之潤。勤薙荼蓼。則瘠者可以使之肥。亘古及今。無有朽蠹頽壞之慮。是洵可寶也。(衛產瑣言)

予與友人陸子洵。若談及謀生之計。陸子曰。予閱世故多矣。典質貿易權。子母斷無久而不弊之理。我雖乍獲厚利。終必化爲子虛。惟田產房屋二者。可以持久。田產二者較之。房舍又不如田產。何以言之。房屋乃向人索租錢。長短不一。易有爭較之事。佃戶秋穀等場。心先完田主之租。而後分給私債。受其所本有。而非索其所無。與者受者。皆吾不慮。且力田皆愚民。與市廩商賈之佼健者不同。以此思之。房產殆不如也。予至今有昧乎。陸子之言。

今人家子弟鮮衣怒馬。恒舞酣歌。一裘之費。動至數十金。一席之費。動至數金。不思吾鄉十餘年來。穀賤。竭十餘石穀。不足供一衣。安知

農家作苦終年。筋體塗足。豈易得此百石。況且水旱不時。一年收穫不能其諸來年。以如玉如珠之物。而賤價糶之。以供一裘一席之費。豈不深可懼哉。古人有言。惟土物愛歛心臧。故子弟不可不令其目擊田家之苦。開倉糶穀時。當令保持籌使。稍有知覺。當不忍於浪擲。奈何深居簡出。但知飽食煖衣。絕不念物力之可惜。而泥沙委之哉。天下貨財所積。則時時有水火盜賊之憂。珍異之物。尤易招尤。速禍。草野之人。有十金之積。而不能高枕而臥。獨有田產不憂水火。不憂盜賊。雖有強暴之人。不能竟奪尺寸。雖有萬鈞之力。亦不能負之而趨。千頃萬頃。可值萬金。之產。不勞一人守護。即有兵燹離亂。背井去鄉。事定歸來。室廬畜聚。一無可問。獨此一塊。土張姓者。仍屬張。李姓者。仍屬李。芟夷墾闢。仍爲殷實之家。嗚呼。舉天下之物。不足比其堅固。其可不思。所以保之哉。

田產出息最微。較之商賈不及三四。然月計不足。歲計有餘。歲計不足。世計有餘。嘗見人家子弟。厭田產之生息微而緩。羨貿易之生息速而饒。全鬻產以從事。斷未有不全家蕩費也。無論愚弱者。不能行。即聰明強幹者。亦行之而必敗。人思取財於人。不若取財於天地。予見放債收息者。三年五年。得其息。如其所出。

之數其人已曉曉有詞矣不然則怨於心德於色。漫假而並沒其本間有酷貧之士得數十金可暫行於一時。稍裕則不能矣。惟田地則不然。薄植之而薄收。厚培之而厚報。或四季而三收。或一歲而再種。中田以種稻麥。旁畦餘隙以植麻菽。衣棉之類有尺寸之壤則必有輪株之入。故曰地不愛寶。此言最有味。始而養其祖父。既而養其子孫。無德色。無倦容。無竭歡盡忠之願。有日新月盛之美。受之者無愧怍。享之者無他虞。雖多方以取而無固利之咎。不勞心力不受人忍疾。田產不可鬻。而世之鬻產者比比而然。聰明者亦多爲之。其根源本在債負。債負之來由於用度不經。不知量入爲出。至舉息既多。計無所不出。得不鬻累世之產。故用度不經者。債負之由也。債負者。田產之由也。鬻產者。飢寒由之也。欲除鬻產之根。則有陸梭山量入爲出之法。始無舉債之事。若一歲所入止給一歲之用。遇水旱。則產不可保矣。

古人之積全在小處節儉。大處之不足。由於小處之不謹。月計不足。由於每日之用過多也。此外則有賭博狎邪侈靡。其爲敗壞者無論者。更有因婚嫁而鬻業者。夫有男女則必有婚嫁。只當以豐年之所積。量力治裝。奈何鬻累世仰事俯育之。

具以供一時之華美。豈既婚嫁後。遂可不食而飽。不衣而溫乎。
處承平之日。行量入爲出之法。自不致狼狽困頓。而爲鬻產之事。惟一遇兵燹水
旱。則必逃亡。逃亡則田必荒蕪。此時賦稅必多。而且急數。端相因而至。有田之家。
其爲苦累。較常人更甚。此時輕棄賤鬻。以圖免追呼。必至之勢也。然天下亂離日
少。太平日多。及其平定。則產業既鬻於人。向時富厚之子。今無立錐矣。此時當大
有忍力。咬定牙根。平時少有積蓄。或鬻衣服。或鬻簪珥。藉以完糧打疊精神。招佃
闢墾。凡百費用。盡從吝嗇。千辛萬苦。以保守先業。大約不過一二年過此凶險。仍
可耕耘收穫。不失爲殷實之家。譬如熬過隆冬嚴寒。春明一到。仍是柳媚花明矣。
此際全看力量。

大約人家子弟。最不當以經理田產爲俗事鄙事。而避此名。亦不當以爲故事。而
襲此名。細思此等事。較之持鉢求人。奔走噓嚅。孰失孰貴。孰賤哉。
禮云。臨財毋苟得。誠以財爲人之所重。而取舍之間。乃一生品行攸關。故人之臨
財。必須揆之以義。義所應得者。雖多不必辭。義所不應得者。雖能少不可受。惟於
此一毫不苟方是正人君子。

有財善貴用。須要約己周人。當捨處雖多勿吝。不當捨處。雖少勿受。方是用財之道。(願體集)

凡人壞品敗名。錢財佔了八分。

凡借人財物。必當如期速還。此即在至親骨肉。亦必不可爽信。若一爽信。不惟壞品。且下次必無應手矣。

凡交易取財未盡。及贖產不會取契。宜卽催討杜結。不可憑恃人情契密。不爲之防。

凡與人分財。必須均平。若少有偏私。則心不公。而品行從此壞矣。

董望峰嗜利箴云。堪笑世人皆逐利。利心一重。命還輕。囊中子母親於母袖。裏家兄勝似兄。厚德因之甘薄。行廉操爲此盡污名。營求使盡千般計。死去何能帶一文。

世人身居富貴。常因謀置產業。費盡心力者。曰吾以貽子孫耳。不思古人說得好。兒孫自有兒孫福。莫爲兒孫作馬牛。又曰。子孫不如我。要他做甚麼。子孫勝似我要他做甚麼。此皆十分透澈語。彼爲子孫計者。勞心勞力。圖方圓。佔便宜。甚至謀

人之業奪人之產乃身沒未寒。譽家羣起而報復。子孫反受其殃。卒致業不能保。是不惟爲子孫作馬牛。并爲子孫作蛇蝎。是以產業爲冤孽也。抑有因謀產害人而致構患亡身者。且爲自身作蛇蝎矣。

田宜多置屋宜少造。若徒事屋宇奢華。不置田以圖生息爲養生之計。便非善作。家之人立見其敗也。至於置田宜整塊不宜零星。致有奔走收米之勞。價宜從貴。不宜求賤。非徒以濟賣產者。不得已之急也。便貴則原主無找絕。取贖之心。(願體集)

置買田產。界限要分明。價值宜平允。不可乘人之急。故濡遲以抑勒其價。亦不可利人之產。務圖謀以強勉其售。蓋交易貴平處心宜厚。當思興替無常。今日棄產之人。卽前時置產之人。或即其子孫也。

凡置田買宅者。有五不買。何爲五不買。老年之父。孀居之母。有不才子。不能管教。或少孤子。蠢愚子。不識好歹。而聽信奸人。撥置所鬻之值。十不償一者。不買。已絕之產。未有著落。相持之產。未經判斷者。不買。墳塋中之房屋木石。與先賢祠廟不買。與勢相爭。自知不敵。因此以來。投獻者不買。累世之鄰。非十分輸心欲賣。萬不

得己者不買。此則五不買。而就中惟欺人孤兒寡婦與侵及泉下者爲尤甚。凡置產爲子孫長久之計者。宜致審於斯焉。(沈龍江先生)

至富莫起屋。至貧莫棄田。

第二十四章 閒適

透得名利關。便是小歇處。(謝上蔡先生)

凡是名利之地。退步便安穩。只管向前便危險。事勢定是如此。(朱子)

蘇東坡題臨臯亭曰。東坡居士睡足飯飽倚於几上。白雲左繞。清江右洄。重門洞開。林巒齊入。當是時若有思而無所思。以受萬物之備。

唐子西曰。山靜似太古。日長如小年。予家深山之中。每春夏之交。蒼苔盈階。落花滿徑。門無剥啄。松影參差。禽聲上下。午睡初足。旋沒山泉。拾松枝。煮苦茗。啜之。隨意讀周易。國風。左氏傳。離騷。太史公書。及陶杜詩。韓蘇文數篇。從容飛山徑。撫松竹。與麋犧共偃息於長林豐草間。坐弄流泉。漱齒灌足。既歸竹牕下。則山妻稚子作筭。供麥飯。欣然一飽。弄筆牕閒。隨大小作數十字。展所藏法帖。筆跡畫卷。縱觀之興到。則吟小詩。或草玉露一兩段。再烹苦茗一杯。出步溪邊。邂逅園翁溪友。

問桑麻。說杭稻。量晴校雨。採節數時。相與劇談。一晌歸而倚杖柴門之下。而夕陽在山。紫綠萬狀。變幻頃刻。恍可入目。牛背笛聲。兩兩來歸。而月印前溪矣。昧子西此句可謂妙絕。然此句妙矣。識其始者蓋少。彼牽黃臂蒼。馳獵於聲利之場者。但見滾滾馬頭塵。匆匆駒隙影耳。烏知此句之妙哉。人能真知此妙。則東坡所謂無事此靜坐。一日是兩日。若活七十年。便是百四十所得不已多乎。(羅大經)

閒居事業。與達官無異。讀聖賢書。如對君父。觀史如觀公案。觀小說如觀優伶。觀詩如聽歌曲。○修竹名香。清福已具。如無福者。定生他想。若有福者。佐以讀書。○焚香試茶。洗硯鼓琴。校書候月。聽雨澆花。高談勘方。緩行負暄。釣魚對畫。漱泉杖杖。禮佛賞酒。宴坐翻經。看山臨帖。倚竹皆一人獨享之樂。○清閒一日。便受用一日。奔忙一日。便虛度一日。○月影穿階。雪片飛簾。此光景不可不賞。瓶花窈窕。盆石精鑿。此品物不可不畜。松徑巖竹。塢幽爽。此境界不可不遊。活火烹茗。淡水炊羹。此風味不可不識。韻士談詩。名_九講道。此儕偶不可不接。林村鳥喚。野痏鹿奔。此品彙不可不譜。古籍展几。奇書寓筆。此工夫不可不盡。○至中有十客。瓶花、韻客、焦桐、談客、劍俠客、石雋客、硯方正客、香臭味客、鐵如意客、竹雅客、枕直率。

客茶清客置我於其中。作主人。○詠寒暑晦明可作時令記。詠山川郡國可作風土謡。詠窮通離合可作逸史。詠百物變態可作鳥獸蟲魚疏。

釋惠洪曰。余居鍾山最久。超然山水間。夢亦成趣。嘗乘佳月。登上方。深入定林。夜臥松下石上。四更自寶公塔路還。妙合齋月澄虛幌。淨几兀然童僕憩。寢再鼾。凭前檻。無所見。時有流鶯穿戶牖。風霜浩然。松聲滿院。作詩曰。雨道東南月色清。意行深入碧蘿層。露眠不管牛羊蹤。我是鍾山無事僧。

宋虎曰。長松怪石去墻落不下。二三十里緣磽涉水於草樹間。左右兩三家相望。鷄犬之聲相聞。竹籬茅舍蕪處其中。蘭菊藝之臨水。多種梅花。霜月春風日有餘思。兒童婢僕皆布衣草履以給薪水。案無雜書。莊周太元黃庭楞嚴圓覺數部而已。杖藜躡履往來川谷。聽流水看激湍鑒澄潭陟危嶠探幽巒。升高峯可不謂至樂者乎。

程羽文曰。門內有徑。徑欲曲。徑轉有屏。屏欲小。屏進有階。階欲平。階畔有花。花欲鮮。花外有牆。牆欲低。牆內有松。松欲古。松底有石。石欲怪。石面有亭。亭欲樸。亭後有竹。竹欲疎。竹盡有室。室欲幽。室旁有路。路欲分。路合有橋。橋欲平。橋邊有樹。樹

欲高樹陰有草草欲青草上有渠渠欲細渠引有泉泉欲瀑泉上有山山欲深山下有屋屋欲方屋角有圓圓欲寬圓中有鶴鶴欲舞陳繼儒曰香令人幽石令人雋琴令人對茶令人爽竹令人冷月令人清棋令人閒杖令人輕水令人澹雪令人曠劍令人壯蒲團令人靜花令人韻金石鼎彝令人古

張貴勝與友人書曰余以丙寅夏月抱疴閒居曾柬友曰溽暑灼人大地如爐病軀當如此燔似炙全賴青蘋之末一少浣之忽得熏風和暢洗却炎威頓覺神清骨爽尤可喜者家無一客胸無一事但見清香繞砌秋色盈庭清茶可以解渴濁酒可以消愁香不佳而有烟可馨花不麗而有色可娛短琴高掛而無絃殘編久束而塵滿四壁蕭然八牕洞開坐倦無聊則企脚北牖忽覺好睡恁爾烈焰燒天似不減於清涼臺飛雪矣少焉月上疎簾又添出一種幽況因朗吟袁中郎句云世情貧自少歲月病偏多倚闌看明月盈盈上石坡此實因病得閒之一樂也○又曰甚矣天不負人也人可負天哉假若一年中食物則按時而生花卉則應期而發他如和風春月勝水名山無不畢備以供人之賞玩務須忙裏偷閒苦中尋

樂或小分附賓朋之末。或杖頭挈知己之儔。散步遣興。隨寓而安。母失良辰。有辜佳會。偷居常兀坐。閒極無聊。則聽簷前啼鳥數聲。亦足當鼓吹四部。撫几上瓶花幾種。尤堪寓物外品題。

無名段精閒安樂詞。清清詩韻琴聲。金莖露玉壺冰。清風水面皓月天。心芝蘭爲契合。松柏是同盟。幽館竹床紙帳。小牕黃卷青燈。老菊一枝霜後。操寒梅數點雪中真。

閒閒性逸。情寬倚竹枕。坐蒲團。無些混擾。有甚擢殘功名。非我願。富貴任渠攀。醉臥綠茵一榻。覺來紅日三竿。散淡逍遙忘歲月。是非榮辱不相關。但安安心廣體胖。無妄念勿迂談。飲不致醉食。不加餐。步能行穩。地事不用機關。但守百餘忍字。全無半點愁煩。寤寐不驚忘嗜慾。何須採藥煉金丹。

樂樂朝耕暮學處林邱。勝臺閣翠柳黃鸝。青松白鶴棋子任縱橫。觥籌且交錯。訪風月於濂溪。散襟懷乎伊洛。詩翁琴友不時來。共歌共舞還共酌。鄭道曰。山湖之佳。無如清曉春時。常乘月至館。景生殘夜。水映岑樓。而翠黛臨階。軟流衣袂。鶯聲鳥韻。催起。鬪然披衣步林中。則曙光薄戶。明霞射几。輕風微散。海

旭乍來見沿隴春草霏霏。明媚如織。遠岫朗潤出沐。長江浩濛無涯。嵐光晴氣舒卷。不一大是奇觀。

林洪清淨齋銘曰。半間星六尺地。雖不莊嚴却也精緻。蒲作壘。布作被。日間可坐。夜間可睡。燈一盞。香一炷。石磬數聲。木魚幾擊。龕嘗關門。嘗閉好人放參。惡人迴避。髮不剃。肉不忌。道人心腸。儒家服製。上無師下無弟。不傳衣鉢。不立文字。不參禪。不說偈。但無妄想。亦無妄意。不貪榮。不貪利。無罣碍。無拘係。了清淨緣。作解脫對。閒便來。忙便去。省閒非省閒氣也。非菴也。非寺在家出家。在世出世。即此上乘。卽此三昧。日復日歲。復在這生。任我後裔。

鄭龜曰。山深幽境。真趣頗多。當殘春初夏之時。入步林巒。松竹交映。遐觀遠眺。曲徑通幽。野花隱隱生香。而氣味恬淡。非若檀麝之濃。山禽關關弄舌。而清韻閒雅。非若笙簧之巧。此皆造化機緘。娛目悅心。靜賞無厭。時抱焦桐。向松陰石上。撫一二雅調。蕭然景會。此身即是畫中人物。遠聽山邨茅屋。傍午鷄鳴。伐木丁丁樵歌。相答。經邱辱壑。更出世外幾層。此景無競無爭。足力所到。何地非我廬哉。無名氏大夢詞曰。孤衾獨擁。睡思轉濃。夢見登科第。聖恩優寵。霎時間官居極品。

父母裏封錦衣歸故里。拜瞻邱隴。須臾驚醒。依然紙帳枕焦桐。只有窗外殘蟬掛古松。世人碌碌都在夢中。也夢爲寒士。也夢做莊農。也夢陶朱富。也夢范丹窮。也夢見文章顯達。也夢見商賈經營。也夢見位登臺鼎。也夢見職掌元戎。悲歡與離合。盡在夢裏。與窮通到頭來都付與惺惺晨鷄。汪汪曉鐘。方信道父母與夫妻兒孫和兄弟。也都是夢裏來相共。縱然紫衣與腰金。出擁花廳。也都是南柯一夢成何用。和著二喬入紅魚水同連理。也都是夢遙巫山十二峰。急忙忙西復東。亂叢叢辱與榮虛飄飄。一齊化作五更風。百年渾被夢牢籠。夢醒人何在。只落得後來做夢的話遺踪。賢愚大夢古今同。說甚麼來儀鳳。說甚麼入雲龍。說甚麼三王業。說甚麼五霸功。說甚麼蘇秦口辯。說甚麼項羽英雄。醒眼看都是些醉漢扶筇。我這裏却睡魔驅臥蟲。靈光炯炯。睜開巨眼。連雙瞳。看破了本來面。看破了自在容。看破了紅塵滾滾。看破了世態匆匆。看破了鬼神機妙。看破了天地始終。只見到五蘊皆空。一性縱橫。這其間方免得人笑道。咱在夢中說夢。大家都在黃梁夢。難道是我這裏惺惺他懵懂。必須鑿破乾坤縫。方信區區奪化工。夜者日之餘雨者晴之餘冬者歲之餘當此三餘人事。稍與疏闡。吾可一意問學。

何也。良宵燕坐，書燈竟夜。萬籟俱寂，鍊鍾時聞。富此情景，對編簡而忘疲。徹衾枕而不御，一樂也。至於風雨蔽途，掩關却掃，絕人往還。圖史滿前，隨興抽檢。潺湲在耳，簷花拂視。如此幽寂，二樂也。又若空林歲晏，微霰密雪，枯條振風，寒禽號野。一室擁爐，茗香酒熟，陳編諷誦，宛對良友。顧此景象，三樂也。

湯文正公曰：心中無一物，其大浩然無涯。又曰：人心貴乎光明潔淨。

見美女時作虎狼，看見黃金時作糞土。看這個中間，享了多少清福。讓他說話，我只閉口；讓他指點，我只袖手。這個中間，省了多少閒氣。我或加恩不求他，報他或有恩，不與他較。這個中間，寬了多少懷抱。忍不過時，著力再忍受，不得處，耐心且受。這個中間，除了多少煩惱。緩步當車，晚食當肉，寡營是智，無病是福。這個中間，討了多少受用，收得放心。戒得忿怒，薄得世味，遠得嗜慾。這個中間，養了多少精神。既不作俑，亦不好事。既不損人，亦不利己。這個中間，消了多少災厄。（吉人遺鑄）

無事靜坐，隨意檢書，遇喜隨筆，是亦快事。或時臨法帖，學幾行真草字，亦是樂事。（陸清獻公）

第二十五章 衛生

象山要語曰。精神不運則愚。血脈不運則病。有間明道先生神仙之說。有諸曰。白日飛昇之類。則未之見。若言居山林間。保形鍊氣。以延年益壽。則有之。譬如一爐火。置之風中。則易過。置之密室。則難過。有此理也。

薛文清公曰。人素羸瘠。乃能兢兢業業。凡酒色傷生之事。皆不敢爲。可以延壽。強壯者恃其強壯。恣意傷生。則禍可立待。豈非命雖在天。而立命在己歟。人咸以無病無事爲福。究而論之。病不可多耳。亦不能無事。不可多耳。亦不可固有因無病。則流於縱肆。無事。則狃於怠荒者矣。時有病。則知所儆戒。或有事。則有所操持。保身保家。未必不自有病。有事中來。未可概以無病無事爲福也。昔人論致壽之道。曰慈。曰儉。曰和。曰諂。人能慈心於物。不爲一切害人之事。即一言有損於人。亦不輕發。推之戒殺生。以惜物命。慎翦伐。以養天和。無論冥報不爽。即胸中一段吉祥愷悌之氣。自然炎蒸不干。可以長齡矣。人生福享。皆有分數。惜福之人。福常有餘。暴殄之人。易至罄竭。老氏以儉爲寶。不止財用。當儉一切事。常

思節省約之義。方有餘地。(聽訓齋評)

林莫引年致仕。身如壯者。或問何術致此。對曰。但生平不會煩惱。明日無飯吃亦不憂。事至則遣之。適然不畱胸中。

人之所以生者。惟精氣神。謂之內三寶。人能寡慾以養精。寡思以養神。寡言以養氣。再能去暴怒以養性。節飲食以和脾胃。避風寒以防感冒。常勞動以堅筋骨。即可延年矣。(願體集)

文中子曰。能尊生。雖富貴不以養傷身。雖貧賤不以利累形。

陳山人逍遙說曰。治亂動也。賢否道也。壽夭數也。遇不遇時也。世有才智不相上下而所遇頓殊。覽此足以自慰。

東坡居士曰。自今日已往。不過一爵一肉。有尊客盛饌。則三之可損。可不增。有召我者。預以此告之。主人不從。而過是乃止。一曰安分以養福。二曰寬冒以養氣。三曰省費以養財。

病有十可却。靜坐觀空。覺四大原從假合。一也。煩惱塊前以死讐之。二也。常將不如我者。巧自寬解。三也。造物勞我以生。遇病稍閒。反生慶幸。四也。宿孽現逢不可

逃避歡喜領受五也。家室和睦無交譴之言六也。衆生各有病根。常自觀察克治七也。風寒謹防。嗜慾淡薄八也。飲食寧節毋多。起居務適。母強九也。覓高明親友講開懷出世之談十也。

病有十不治。縱慾怡淫。不自珍重一也。奢苦拘囚。無瀟灑趣二也。怨天尤人。廣生懊惱三也。今日預愁明日。一年當計百年四也。室人噪聒。耳目盡成荆棘五也。聽信師誣。禱賽廣行。殺戮以重孽緣六也。寢興不適。飲食無度七也。諱疾忌醫。使虛實寒熱妄投八也。多服湯藥。蕩滌脾胃元氣漸耗九也。以死爲苦。與六親眷屬常生難割難捨之想十也。(以上俱白香山養生語)

人之斲喪非止色慾。即如耳聽。日神勞視。費力憂愁。忿怒思慮之過。甚言語之過。多悉爲斲喪之端。皆宜有節。(願禮集)

程明道先生曰。吾受氣甚薄。因厚爲保生。至三十而浸盛。四十五十而後完。今生七十二年矣。較其筋骨於盛年。無損矣。若人待老而保生。是猶貧而後蓄積。雖勤亦無補矣。文潞公曰。得康強無他。但能任意自適。不以外物傷和氣。不敢做過當事。酌中恰好即止。

唐柳公度年八十九。有強力人問其術。曰五生半未嘗以脾胃熟生物。煖冷物。以元氣佐。喜怒。口中言少。心頭事少。肚裏食少。有此三少。神仙可到。酒宜節飲。忿宜速懲。慾宜力制。依此三宜。疾病自稀。

人之壽命。主乎精氣。猶燈之有油。魚之有水。油枯燈滅。水竭魚亡。奈何愚夫戀色亡身。以此爲樂。豈知精竭命卽難保。至士子讀書辛苦。更宜節慾。蓋勞心而不節慾。則火動。火動則腎水日耗。水耗而火熾。則肺金受傷。旋變爲癆瘵。必至夭亡。可不痛哉。

精神不用。則廢。廢則疲。疲則不足。用則振。振則生生。則足。人不可妄役。精神滋沒。世無稱之悔。

易言不節之嗟。無所怨咎。言語不節。則傷氣。思慮不節。則損神。飲酒不節。則亂性。縱慾不節。則傷生。大抵人能有節。則世間無事。不可爲。不節。則事事不可爲。攝生之道。大忌瞋怒。○朝打坐暮打坐。腹中常忍三分餓。○常默。元氣不傷。少思。薰燭內光。不怒百神和暢。不惱心地清涼。不求無媚無詔。不執可圓可方。不貪便。

是富貴。不苟無懼。公堂。○安心得藥。別無方。○治有病。不若治於無病。治身病。不若治此心病。請他人醫治。不如自己醫治。○已病治病。病難去。未病治病。病不生。

○有病不治。常得中醫。

三飧滴當其時。不必服藥。一覺直睡到曉。何須坐功。

傷生之事。不一而足。而好色者必死。○日腹不節。致疾之因。念慮不止。殺身之本。

○爽口味多。終作病快心事。過反爲殃。○美味多。生疾病。藥石何以延年。○縱酒色。是殺身軀的利刃。弄術數。乃禍子孫的毒藥。

神完精足。則能酣睡。東坡詩。主人勸我洗足眠。倒床不復聞鐘鼓。明朝門外泥一尺。始悟三更雨如許。放翁詩。放翁不管人閒事。睡味無窮似蜜。舖予性不耐久臥。亦是福。古人處。

山谷題玉京軒詩云。但使心閑。自難老。真見道之言。

老年欲得胸懷豪暢。乃回思過去。預計將來。哀樂過情。拘苦憂迫。豈是葆性引年之道。易曰。日昃之離。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磋商。三復斯爻。可悟養生之理。

朱文公尊生格言。飽食當肉。不淫當齋。緩步當車。無災當福。戒酒後話。忌飯後噴。

大飢不大食。大渴不大飲。多精神爲富。少嗜欲爲貴。服藥十朝不如獨宿一宵。飲酒百斛不如飽餐一粥。節食以去病。寡慾以延年。

可歎者一文錢如性命。自己性命反看得不值一文錢。○治生莫若節用。養生莫若寡慾。

賀陽亨曰。白飯細嚼。致糜爛。咽之滋心液。腹味無窮。益亦無窮。

讀書作事無不如此。呂新吾呻吟語云。飯休不嚼。便厭。話休不想。便說。可以參觀也。

達生箋曰。人心思火。則體熱。思水。則體寒。怒。則髮豎。驚。則汗滴。懼。則肉顫。愧。則面赤。悲。則淚出。慌。則心跳。氣。則麻痺。言酸。則垂涎。言臭。則吐唾。言喜。則笑。言哀。則哭。笑。則貌妍。哭。則貌媸。又若日有所見。夜必夢擾。日有所思。夜必譖語。夢交。則泄精。氣怒。則發狂。此皆因心而生者也。人可於靈君使令一刻。不在絳宮。以統百屬乎。病從心生。咎皆自取。此卽聖賢內省不疚。養心莫善於寡欲之義。

少色慾。以養精。少言語。以養氣。少思慮。以養神。○慎寒暑。節飲食。除煩惱。惜精神。調血氣。遠幃幕。務清靜。尋歡樂。○飢乃加餐。蔬食美於珍味。倦然後臥。草舖勝似

重裯。○畱七分正經以度生。畱三分癰獸以防死。○口如啞。心如愚。目如瞽。耳如聾。人能如此即可保得長生。○靜中所得最多。動時所損不少。○獨寢不觸慾。養精也。獨居不交言。養氣也。獨行不著礙。養神也。獨室不愧衾。養德也。

益州父老曰。凡欲身之無病。必須先正其心。使心不亂。求心不狂。思不貪嗜慾。不

著迷惑。則心先無病矣。心若無病。則五臟六腑雖有病。不難療矣。

北宮子曰。衣其短褐。有貉狐之溫。進其茂菽。有稻梁之味。庇其蓬室。若廣廈之蔭。乘其輶輶。若文軒之飾。終身怡然不知其爲貧也。

稽叔夜云。服藥求汗。或有勿獲愧。清一發。益然流溢。是皆情發於中。而形於外也。因知喜怒哀樂。等小傷人。故心不撓者。神不疲。神不疲。則氣不亂。氣不亂。則身泰壽延矣。

節錄鄭陶齋中外衛生要旨。一、食物必以能養身者爲準。二、食物必須從緩咀嚼。令逐漸入胃。而易化。三、咀嚼食物。須令口津足以潤之。四、硬物有傷齒牙。慎勿輕於咬嚼。五、極冷極熱之食物。均損齒牙。不可遽食。六、齒牙須常洗刷潔淨。七、味辣食物。易耗口津。不宜多食。八、嚼樹膠等物。尤耗口津。急宜自戒。九、嗜烟者。眞既疲

弱尤被人憎。宜早戒絕。十、飲各種之酒。則令體內流質與纖質不能合法而行。尤宜猛省。

一、生物腐爛有定例。所以合用食物間有弊處。如飯饅頭等發霉後。斷不可食。二、含糖之流質發酵後。則變爲酒。成酒後。心含醇毒。切戒入口。三天生供飲之物。如淨水與牛乳等。俱甚益人。堪以解渴。四、酒醇爲醉性毒質。飲之足害五官四肢。切勿輕嘗。五、飲酒少許。已伏危險。久之。即可成癮。甚有輒受害而致死者。蓋早自禁。六、凡食物不可和酒。以取味變可口。蓋酒調食物。不但易於成癮。即畏酒害而曾自禁絕者。亦易令復原。故宜防微。

一、水果壓出之汁。略待六小時。或更片時。則汁中糖質變爲酒醇。飲之最易成癮。二、酒性能移易人性。如變聰明者爲愚蠢。誠謹者爲輕浮。是皆足爲殷鑒。三、果汁之佳。以葡萄蘋果爲最適。人口而無害。因其內含糖質足以養人。惟變爲酒醇。則反足爲害。四、家釀各酒。大半用發酵法。變成酒醇。均足爲害。五、最淡之酒。亦必含醇若干。令人最易成癮。彼昧然者。謂酒淡無妨。則誤甚。六、製饅頭亦有發酵物。惟蒸與烘時。醇經透熟。醇則全散。食之益人。特未熟透。則食難消化耳。七、食穀類製。

成之酒實皆誤人。初時尚無大病。久則害深。八、或謂穀類家釀與沽酒。異似不妨飲。然穀非發酵不能成酒。既發酵必皆含醇。其亦知醇即爲毒質耶。九、穀發酵則成酒。酒發酵則成醋酸。人食物雖可得其酸味。適口無患。然不如檸滷與橘類之酸較爲有益。十、凡物已發酵則性質改變。率多含醇。然熬煮水果成糕。雖亦發酵。決不成醇。故人皆可食。惟物變壞則不可食。十一、西人喜嚼煙餅。既增人厭。實亦害身。蓋煙中含一種毒性油質。西名尼古低尼。嚥時其實爲口津消化。收和入血。則全體均被殃。十二、烟之害。人紙烟爲最。孩童甚於成人。彼血氣未定。如吸紙烟。則肌肉變弱。而其生不暢。害莫大矣。故他種毒物間或入藥治品。病從不用烟者。因烟難治。一病而適足增劇耳。

大抵消化功用。有作有息。與他體同。如作而不息。則其力易乏。而不能行其應行之度。故衛生者宜昧此理。並將以下十則。詳細體察焉。一、食物應令逐一消化。二、食物必求易消化者。三、食物不宜過少過多。四、食須有定時。俾消化之功得休息。五、食物入胃。尙未化。蓋不可多飲水或茶等流質。六、食物有害腸胃者。如未熟之果類。切勿漫食。七、烟葉害口津與胃汁。當自禁絕。八、酒釀有碍脾胃消化之力。則

不可飲。九、酒能惹胃之內膜而損壞其汁。兼令食物變硬。消化尤難。十、阿片與嗎啡等均爲醉性毒質。稍服數次即可成癮。

一、鼻中聞有惡臭。即知爲已壞之空氣而不宜吸。二、自己或他人呼吸。俱足令空氣變壞。不宜吸受。三、居人過多。此屋不可久處。必設有通風等妙法方可。四、臥房不可過小。小則空氣出入較少。而損人尤宜。有通風妙法。五、人在屋內。空氣變壞原不自知。若從外入。則立覺氣濁。故於慣居住屋。必勤開窗戶。以進潔淨之氣。用此法乃可免弊。六、凡斷流納污之水。必洩放穢氣。須知遠避。七、凡近房屋處。不可有腐爛之動植物質。洩氣殃人。八、凡陰溝積穢處。或坑廁等地。必散惡臭。決不可吸。九、酒醇烟氣。令人口易生惡臭。故宜自戒。十、呼吸便利。胸膈間在能任意漲縮。若衣服束帶過緊。則不免傷氣。十一、徧身衣服。宜以兩肩相任。故下體所穿者。不可用帶圍紮。而復拖曳。以碍呼吸。十二、凡人或立或坐或行。勿使胸膈不舒。致呼吸空氣有不足。

一人必慎。心以吸淨氣。又必屢次用力呼氣。令血將空氣提淨。二、凡足以阻礙心房之流動。或混亂養身之各物料。斷不可用。三、每日宜接時行動。即因事操勞過

處亦可免心力之苦。四、如心思覺勞則須睡臥養息。五、每日用麻絲或粗布等物力擦周身皮膚亦能助血流通。六、嗜酒者易令司血流之腦氣筋麻木不仁漸致血漲過多血管放大而難復原故不宜飲。

一、食肉須適可而止乃能養身。肌肉亦能堅壯。二、全身肌肉須勤自操練。自渾身可保無病。三、常操練肌肉則脈流通可省心思而增氣力。四、操練肌肉時不可用盡全力。致命力乏。五、各種操練肌肉之法均不可過限。過限則無益有損。六、肌肉行動一日必須歇息一日以補養之。若久於用力工作則養息時亦須久也。七、凡孩童坐立動作睡臥等態度審視其有不適處卽碍肌肉之行動與生長而衣服亦然所宜防範。八、孩童無論坐臥何處體必端正勿斜。九、孩童行路時其體態宜文雅可愛。宜可涵養神氣。十、凡體操各法不但令孩童練身有力並可使舉止端方。故學堂內更當備泰西體操專書及各器具。十一、孩童體操外仍宜用法玩要務令肌肉無所患病。十二、以上各法如均無險患。凡男孩俱宜常習。十三、凡女孩操練他無要法。惟拋球騎馬跳繩等事頗可勤習益身。十四、凡人工作須多用兩肩向前之肌肉。操練則應多用兩肩向後之肌肉。十五、人如嗜酒令與病吸肉。

變爲油質。故宜懷酒戒十六人。不可吸烟與阿片等烟係醉毒之質。易令肌肉變軟。且減其運動力量。

一、凡飲食物內含石灰質者。足增益人管。二、孩童骨尚未堅。不可使任重過甚。及其餘壓力。三、欲骨生長合法。須常操練以待應有之健力。四、脚骨列成拱形。原可藉其力以任全體之重。便於奔走。然鞋太小而指被擠緊。則難長足纏足之俗受害。尤甚。五、脊骨外圍腰際衣服不可過緊。繫即有碍呼吸。惟將下衣用帶以掛兩肩。勿令緊束脊骨。則害免。六、凡人無論行立。俱要端正。若肩聳頭低。久則骨亦改變。而難直立矣。七、人無論寫字及一切工作。不可使兩肩題判高低。似此因易令脊骨成左右彎轉形也。八、凡骨受傷或筋節任力過大。遽難復原。數日內須靜養勿動。至全愈爲度。

皮膚之微孔甚多。能消體內廢料。亦能收體外各質。故其微孔。常以開通爲要。因皮膚包裹全體。各處應令柔軟。能漲縮。不可令皮膚之極細器具。擠壓受害。從上各說。可得皮膚衛生之理。約得十三款。一、皮膚務須揩擦潔淨。使易放出體內廢料。二、應操練身體氣力。便血在皮膚內。合法行動。三、皮膚須日日擦摩。助血流通。

俾其中之油變為血液。以滋潤皮膚。令能柔軟。四。房屋如有冷風吹入處。受則血離皮膚。微孔閉塞。必設法以免其害。五。凡用手取各毒質。勿令黏著皮膚。破壞處因易收入爲害。六。人凡體弱無力。均不可用冷水洗浴。浴後。其體不能復暖。則有險患。七。髮須堅壯無病。然必常梳洗潔淨。或刷理整齊。如能剪其端尖。足令堅壯而無病。八。頭皮除常梳洗外。應仍勤揩抹。以遂養髮之氣。不必用膏油及生髮藥。九。人欲容顏光潔。毫無疵累。務在禁酒十。衣服須合天氣冷熱。使皮膚不受過冷過熱之患。十一。近體裹衣。易積垢穢。故須勤換。日間衣服。不可臥穿臥穿衣服。不可畫用。十二。衣服不可過緊。緊使血離皮膚而不合法。流通且礙呼吸與肌肉行動。十三。體不可受冷。稍覺冷。即須加衣。或進和暖之屋。或用法覺暖爲度。

腦筋王。一身行動之知覺。故調養百體保護生命。固不攸賴。惟須令無病。俾免各種胎害。一。腦髓。腦筋。如能淨其心。以隨時自養。則消化各事。最宜謹慎。二。不可呼吸濁氣。吸之則血不潔。必致胸腫有癰癧之恙。不能行所當行。三人必日用腦髓。以增其力。如運思讀書等事。則能免病。四。腦筋亦宜日加操練。如勤工作偶遊息。皆能免病。五。練腦筋之知覺。必視物。或拿物。及摩物。并考究各種物性。而備悉其

瑤。六、欲使司動之腦筋腦髓無病行動不但須勤工作尤當用功於有益處及稱心適意者爲要。七、凡人覺體倦必憇息因腦筋力乏不合再用故每工日作夜必睡歇又必睡足至腦筋力復原爲度。八、讀最難之書想最難之事乃腦筋最大用力之時常宜在上半日取其精神較足。九、如覺倦欲睡則不可運思與讀書因急欲睡歇較欲增智慧爲尤急况倦時雖強力爲之亦並無大益。十、凡須多費思索者不可永久弗止因腦過勞則弱甚至全爲變壞。十一、腦筋倦甚雖不即睡必須暫停工作思索至腦力復原爲度。十二、凡人日夜誦讀不輟則害腦筋較常日讀少許爲尤甚也。十三、凡人一生作事須擇善而行則腦筋習慣自然乃益已而益人十四、腦筋不可慣作非理之想至有害己或衆人亦因此而習慣後則甚難改易。

一、食物如味不佳應詳查其故必先得無害確據始可入口二人斷不可用煙與味辣各物致害嘗昧之官三、凡臭惡物須遠避免害鼻聞四、人嗅香物則覺爽因感動腦筋有益處也五、耳不可入極硬之物致傷耳鼓六、凡人坐時不可與日光逼近及光不足用切勿看書工作致傷目力七、房屋中如光向兩方而入明暗迴

殊亦不可讀書及精細工作。以眩傷目光。八眼力乏甚而至欲睡。或略覺痛則不可強用其力。九口音以和平爲正。不可久發大聲。無論言語歌唱。宜有節制。十男孩將及成人。聲音由高變低。此時不可大聲疾呼。酣歌高唱。若喉內發炎。更當加謹。

新會伍秩庸先生衛生新法撮要曰。人生最要之事。莫如衛生。今人不知講求。遂致夭亡者衆。良可嘆也。考天地間生物之壽。可五倍於長成之年。多者或至八倍。卽以樹木而論。一年長成之樹能活至八年。驥馬由生之日算起。至四年而長成。五倍之則能活至二十年。或八倍之。則能活至三十二年人之生也。亦同此理。人身自離母胎。至二十五歲始能長足。依轉植物生活之年齡比例。人類應活至一百二十五歲。若按八倍計算。則應活至二百歲。乃今人罕有此壽者。其故何在。蓋以不講衛生。不保身體。一飲一食。但求適口。故耳。考中外之人。皆喜食肉飲酒。以爲酒肉足以補身。殊不知酒肉祇能提神。提神之後。即化爲毒物。近世衛生學家謂地上所生之植物。受日光長成者。食之最能補身。(福保接考人類之齒牙及體質。嘗斷爲穀食。食動物。今以穀食及肉食者較之。肉食者血液濁易罹熱病。穀

食者血清。富抵抗力。體魄雄厚。肉食者神經遲鈍。穀食者腦力敏捷。肉食者嗜忘。穀食者嗜慾淡。肉食者持久力缺乏。穀肉者持久力富。肉食者發達早而衰亡亦早。穀食者反是。孕婦肉食則兒大而難產。且孱弱而發達緩。穀食者則亦反是。肉食益久者。則殘忍之心益烈。穀食者慈祥愷惻。茂封萬物動有不忍人之心。糧觸於懷。此食動植物比較之大略也。茲將補身之物分類列後。

一 穀類如米大麥小麥玉米等。

二 穀實如類杏仁核桃栗子椰子榛子花生胡桃等。

三 鮮菜如紅蘿蔔白菜青菜椰菜菠菜生菜芹菜白蘿蔔山藥洋薯紅芋白薯並各樣蔬菜（福保按成毅自能種德茹素亦有至味。養生家謂一切

蔬菜細嚼之皆足以滋潤臟腑。絕勝肥釀腐腸也。蘇長公擷菜詩自序云。吾借王參軍地。種菜不及半畝。而吾與吾子終年飽菜。夜間飲醉無以解酒。輒擷菜煮之。昧舍土膏氣飽風露。雖染肉不能過也。人生雖底物而更貪耶。詩云。秋來霜露滿東園。蘆菔生兒芥有孫。我與何曾同一飽。不知何苦食鷄豚。）

四 鮮果類如梨葡萄桃杏梅無花果棗瓜柑橘香蕉蘋果等。
五 牛奶鷄蛋須要新鮮者。

應戒之食物列後。

一 動物類如豬牛羊鷄鴨鵝蜆蟹魚蝦及各種肉食。（福保按飛空水陸諸衆生等以公理言之本不應食。何以故。夫殺戮至痛也。以衆生之至痛供吾人之美味。不恕一生命至重也。以無涯之生命養一己之口腹。不恕二人類愛家族而衆生亦各愛其家族。人有婚嫁喜慶事而多宰衆生者。是我因嫁娶子女而殺戮衆生之夫婦。我因產生子女而殺戮衆生之子女。也不恕三家有死喪事而殺戮衆生者。是但知我之悲親族之死而不知諸衆生悲其親族之死於非命甚於吾也。不恕四。）

二 辛辣類如芥末辣椒花椒及香料等。

三 酒茶類如酒茶咖啡等。

四 煙類如紙煙水煙旱煙雪茄煙阿片煙等。

五 鹽糖類凡鹽與糖不可多食。

一切食物不可過多。每餐有飯七成，（福保按：吾人平日之飲食，恒過於其身體之所需。）日日將此過多之食物消化之，虛糜胃腸之力無限。不但此也。食物雖已消化而身體之所需者不必如許。之多則將所餘之物鬱滯腸中爲普通大腸菌之培養基，遂製出一種毒質。西名曰比克新由腸黏膜吸收而入於血液，散布於周身，則周身受其毒。名曰自毒。自毒之劇烈，素食較肉食爲優。因肉食培養細菌甚速，又易於腐敗之故。試觀夏日之內，其腐敗發臭之速力，過於蔬菜幾十倍。吾人宜節食與素食者以此。一切須慢食碎嚼，方易消化，不可匆忙隨便吞下。如吃飯兩碗不嚼爛而即吞下，必難消化。不如吃一碗而嚼爛吞下，易消化，變血以養身也。人於節慎飲食之外，尚有應行之事。若能照辦，身體自能強壯，講衛生者不可不留意焉。

一、人生全靠空氣得空氣，則生。不得，則死。是以呼吸之氣必須清潔。若吸濁氣，則於身體有損百病。叢生人若居小室之內，緊閉窓戶，使清氣不能流入此，人雖不即死，亦必生病。是以所居之處，或書房或公事房，均須開窓，通氣。若室內人衆，則濁氣益多，清氣愈少。務須邏出，不可久坐睡房，雖在

二

夜間亦須畱一入空氣之寶切不可將窗戶全行關閉人之筋骨必使常時活動方能有益若久坐不動身體必致受損是以人肉須體操然我輩無暇練習體操者每日須在空氣清潔之處散步一時間之久使週身血脈流通方於身體有益也

人人切須時常沐浴擦身使身上毛孔通氣如日久不浴則毛孔爲塵垢

閉塞不通此亦易生疾病之一端

衛生之法頭髮繁多非數言所能盡述以上數款無非取其大略而言之固猶有許多未及之處然果能實力進行則防遏疾病益壽延年有何難哉

更有。一言。不宜。忽略。凡事。無。大。小。切。不。可。過。於。憂。慮。即。使。事。不。遂。心。切。不。可。瀟。悶。或。見。事。壞。敗。亦。切。不。可。氣。忿。因。氣。忿。則。於。身。體。最。有。損。蓋。人。身。之。血。本。紅。動。氣。時。則。色。變。爲。黑。所。藉。以。爲。養。者。反。爲。其。所。害。可。不。慎。哉。又。呼。吸。清。氣。甚。於。飲。食。不。食。數。日。可。不。死。不。飲。半。日。亦。無。傷。惟。不。吸。氣。五。分。時。人。不。能。活。吾。人。但。知。重。飲。食。而。不。講。求。吸。氣。豈。不。愚。哉。無。怪。形。容。枯。

槁身多疾病不享遐齡矣。孟子謂養吾浩然之氣，甚有見解。惟以何法養之？書未詳述。後世無傳，近細讀養氣專書，頗得其去試而行之，精神超爽，確有奇效。惟其法非數言所能盡，其大旨不外行動坐臥，必使畱意吸氣，以吸入之氣，直透至腹，則清氣入肺，散布血管，血氣乃能上下暢行，果能如法行之，每日所廢之時間雖不多，庶可免疾病之相侵也。

第一十六章 賦謀

爲人祖者，莫不思利其後世。然果若利之者鮮矣。何以言之？今之爲後世謀者，不過廣營生計，以遺之田疇連阡陌，邱肆跨坊曲，粟麥盈囷倉，金帛充篋笥，慊慊然求之猶未足，施施然自以爲子。子孫累世用之，莫能盡也。然不知以義方訓其子，以禮法齊其家。自於數十年中勤身苦體，以聚之而子孫於時歲之間奢靡遊蕩，以散之反笑其祖考之愚，不知自娛，又怨其吝嗇，無恩於我而厲虐之也。始則歎給，攘竊以充其欲，不足則立券舉債於人，俟其死而償之。觀其意，惟患其考之壽也。甚者至於有疾不療，陰行酖毒，亦有之矣。然則量之所以利後世者，適足以長子孫之惡，而爲身禍也。頃嘗有士大夫，其先亦國朝名臣也，家甚富而尤吝嗇。

斗升之粟尺寸之量必身自出納。鎮而卧之晝則佩鑰於身夜則置鑰於枕下。病甚困絕不知人子孫竊其鑰開藏室發箋笥取其財。其人後蘇卽捫枕下求鑰不得憤怒遂卒其子孫不哭相與爭其置財致鬪訟其處女亦蒙首執牒自訐於府庭以爭嫁資爲鄉黨笑。蓋由子孫自幼及長惟知有利不知有義故也。夫生生之資固人所不能無然勿求多餘多餘希不爲累矣。使其子孫果賢邪豈蔬糲布褐不能自營至死於道路乎若其不賢邪雖積金滿堂奚益哉多藏以遺子孫吾見其愚之甚也(溫公家範)

孫叔敖爲楚相將死戒其子曰王數封我矣吾不受也我死王則封汝必無受利地。楚越之間有寢丘者此其地不利而名甚惡可長有者惟此也。孫叔敖死王以美地封其子其子辭請寢丘累世不失(溫公家範)

漢相國蕭何買田宅必居窮僻處爲家不治垣屋曰令後世賢師吾儉不賢無爲

勢家所奪(溫公家範)

爲人母者不患不慈患於知愛而不知教也古人有言曰慈母敗子愛而不教使於不肖陷於大惡入於刑辟歸於亂亡非他人敗之也母敗之也自古及今若

是者多矣不可悉數（溫公家範）

吳司空孟仁嘗爲監魚池官自結網捕魚作鮓寄母母還之曰汝爲魚官以鮓寄母非避嫌也（溫公家範）

晉陶侃爲縣吏嘗監魚池以一鮓遺母母封鮓責曰爾以官物遺我不能益我乃增吾憂耳（溫公家範）

北齊黃門侍郎顏之推家訓曰父子之嚴不可以狎骨肉之愛不可以簡簡則慈孝不接狎則怠慢生焉由命士以上父子異宮此不狎之道也抑搔癢痛懸衾篋枕此不簡之教也

曾子之妻出外兒隨而啼妻曰勿啼吾歸爲爾殺豕妻歸以語曾子曾子即烹豕以食兒曰母教兒歎也

漢汝南功曹范滂坐黨人被收其母就與訣曰汝今得與李杜齊名死亦何恨既有名復求壽考可兼得乎滂跪受教再拜而辭子弟之職孝弟第一謹畏第二儉約第三學問第四才名第五（倪文節先生）古語云嚴父有好子又云桑條從小鬱人家生子當於嬰稚之時識人顏色知人

喜。慈。便。加。教。誨。不。可。溺。小。慈。必。律。以。嚴。繩。以。法。使。爲。則。爲。便。止。則。止。不。許。他。任。性。
不。許。他。妄。言。比。及。數。歲。可。省。笞。責。父。母。威。嚴。而。有。慈。則。子。女。畏。懼。而。生。孝。矣。倘。或。
但。愛。無。教。飲。食。云。爲。恣。其。所。欲。宜。戒。反。笑。應。訶。反。獎。驕。慢。已。習。乃。求。制。之。捶。撻。至。
死。而。無。威。忿。怒。日。隆。而。增。怨。(顏氏家訓)

豐。殖。者。驕。侈。之。具。多。藏。者。禍。亂。之。招。爲。祖。父。而。以。財。貨。賄。子。孫。是。愚。之。是。戕。之。
也。非。賢。父。母。也。爲。之。孫。而。望。祖。父。以。財。貨。賄。之。是。欲。自。愚。也。是。欲。自。戕。也。非。賢。子。
孫。也。

凡。子。弟。所。當。痛。戒。者。不。一。而。以。不。聽。父。兄。師。長。之。言。及。呢。比。淫。朋。爲。最。若。戒。直。二。
者。自。能。尋。向。上。去。矣。

凡。子。弟。言。語。要。緩。顏。色。要。和。步。趨。要。謹。不。可。疾。言。遽。色。不。可。疾。走。蹠。舞。女。子。亦。然。
子。弟。十。歲。上。下。志。識。未。定。記。性。偏。清。一。善。言。入。耳。終。身。不。忘。一。邪。言。入。耳。亦。時。時。
動。急。先。入。之。言。爲。主。願。親。朋。惠。我。子。弟。勿。述。市。井。之。事。尤。尚。媿。穢。之。談。或。稱。賢。聖。
高。蹟。或。陳。古。今。治。蹟。孝。弟。忠。信。山。水。圖。書。使。聽。好。言。勿。入。邪。妄。偷。遇。惡。客。開。口。淫。
穢。戲。謹。宣。令。子。弟。迴。避。

祖父教訓子孫尤宜爲之痛戒者惟賭博一事蓋賭博不惟耗財破家已也彼此角勝同於刦奪則壞心地也埋頭酣戰百事不理則廢正業也名利無成爲人輕賤則損品望也晝夜不息寒暑不顧則致疾病也仇家出首痛受官刑則召侮辱也己身角戰子孫習見則失家教以致父子不睦夫婦相爭則又傷天倫矣如此多害而可染其習乎且邇來賭局純用詐弊有三人當局而朋謀一人者有幾人旁觀而交射一人者手口眉眼皆刦入之利七弟兄叔姪俱巧陷之陰機愚人誤投其網鮮有不全敗者豈可不猛省痛戒至於設局竊賭自己欲貪微利而引誘良家子弟羣聚爲此不肖之事致使之廢業亡家流爲極貧下賤此與設阱害人者何異是眞堪爲切齒者也世之爲父者多嚴爲母者多慈但嚴不可失之於苛慈不可失之於縱每見父之太嚴者一昧苛求督責太甚致其子畏懼不前卽語言問答皆逡巡不敢出口甚至父子之間情義乖離爲不祥之大此皆爲父者太嚴之過也母之太慈者一味姑息縱容其子閒蕩致其子終身流爲不肖且挾恩恃愛反致忤逆其母而無忌

母者。終中。有嚴方爲中道。
子弟。兩三歲時。便要教之孝弟。如叔伯兄嫂。教之稱呼。至長時。自然依依愛敬。尊長見之。自然道好。閒人觀之。亦自然稱讚。若核提不知。稱呼長大。便覺禮文疏略。情意冷淡。至親如同路人。父母失教之故也。至有人少時愛之。喜教罵人者。小兒認以爲眞。習成自然。久而不覺。是教人以偷也。故古之賢母。最重胎教。（陸清獻公）

爲子孫作富貴計者。十敗其九。爲人作善。方便者。其後受惠。○刻薄之徒。處處預行算盡。件件預行占盡。焉得留有餘步。以賂子孫。○傳曰。孔子家兒不識罵曾子。家兒不識鬪家教。然也。○但存方寸地。留與子孫耕。○父兄暴戾。子弟學樣。父兄倖或免禍。子弟必有貽殃。

人家子弟知識少。開課誦之。餘一切家計。出入人情。世故須爲講究。即如飲食。使其知耕種。辛勤衣服。使其知機杼。工苦並田莊。望歲時豐稔。經營慟物力艱難。漸說到創業守成。防危慮患。多方譬喻。此等言語較之詩書。易於入耳。使之平日了然胸中。及長庶幾稍知把握矣。（願體集）

子弟氣習欲端語云士先器識而後文藝學者須要恂恂儒雅謙虛自牧毋傲物凌人見尊長尤宜敬順卑抑(範家集)富貴家子孫承祖父餘廕必須時時念其創業之艱而兢兢焉勤儉以守之方可謂之賢子苟不念祖父創業之艱而一味奢縱嫖賭浪廢產業甚至祖父死不數年而家業蕩然衣食不給流爲餓殍此眞不肖之甚而可痛可恨者也古人云名門大族莫不由祖考忠孝勤儉以成立之亦莫不由子孫頑率奢傲以覆墜之成立之難如升天覆墜之易如燎毛敗家子若能三復斯言而及早回頭猶可轉敗爲成而不終於貧困也

十賢子孫未必能興家一不肖子孫破爲有餘人不知教子孫而徒爲之營生不爲子孫積善而爲子孫積財多積不義之財以付不肖子孫其敗尤速安得爲智(倪文節先生)

草木子曰祖宗富貴自詩書中來子孫享富貴則賤詩書乃祖宗家業自勤儉中來子孫得家業則忘勤儉矣此所以門多衰也爲人祖父者必教訓子孫爲傳家第一要著間有不肖子孫不率教訓者不必責

備。子孫亦惟自省而已。子孫之悖逆必自己不能孝順者也。子孫之爭鬭必自己不能友愛者也。子孫之癡愚懦弱受人弄受人侮必自己用智用術使勢使強憤討便宜不肯與一分虧者也。類此而推種種不爽然則欲子孫之賢必先自己修德修德若何亦曰孝親敬長睦族和鄉恤貧寡難忍辱與而已能如是者方不愧爲人祖父留此好樣兒孫謂之真教訓（古人遺鑄）

陳容駟曰士大夫或累代科第或崛起發越不再傳而凌替說者或以爲風水或以爲陰德事誠有之究其實而可據者則在子孫之賢否而子孫賢否尤視乎祖父之貽謀何也子弟之習尚視乎父兄故身教爲先所謂留好樣於兒孫也。李惠谷云知子莫如父當年少時觀其讀書之利鍾行事之醇疵即可覘終身之賢不肖也使其賢耶他日自能成立何必勞心勞力積財以遺之而損賢者之志邪使其不肖他日必致敗壞又何必勞心勞力積財以遺之而益不肖之過耶縱不能蓄儲以爲憑藉之地亦豈可妄求而自取損纏之殃世迺有明見其子不肖猶拔棄狡而規利淫鼠技以賊謀殊不知一傳而傾覆有不待父之瞑目而家資已散而屬之他人矣。

小兒嬉戲。鑿蠟。蟻。殺蟲之類。須禁。切禁之。非惟殺生。亦懲其殺心。長大不知仁。

燕（陳眉公先生）

人若開口便刻薄尖酸。好議論人者。不惟無福。而且無壽。爲父兄者。必當嚴爲禁止。（願體集）

富人有愛其小兒者。飾以金寶。小人於僻靜處。壞其性命而取其物。雖聞於官。置於法網。（司馬溫公）

今人每言女生向外。遂忽略不教。不知養子不教。玷止家門。養女不教。患賂他姓。辱及父母。故必須教之。以循大體。孝舅姑和妯娌。敬夫君。訓子女。恤奴婢。勤耕績。治中。讀古淡泊。任勞苦。不聽讒言。不與外事。有閨訓。內則女史諸書。不可不令誦解也。（願體集）

人之有子。必使各有所業。貧賤有業。不至於飢寒。富貴有業。不至於爲非。凡富貴子弟。耽酒色。好賭博。異衣服。飾與焉。與羣小爲伍。以致破家者。非其本心之不肖。由無業以消日。遂起爲非之心。小人贊其爲非。有鋪啜錢財之利。常乘閒而贊成之也。（袁君載先生）

人身頂天立地爲綱常名教之寄甚貴重也不自知其貴重少年比之匪人爲賭博宿娼之事清夜覘而自視成何面目若以爲無傷而不羞便是人家下流子弟甘心下流又復何言（高忠憲公）

揖讓周旋雖是儀文正以觀人之敬忽其在少年當兢兢守禮不得一味率真卽如酒席間安席告坐之類亦宜教之畱心庶不至當場出醜（願體集）

世之聚財者皆謂我聚之以與子孫耳然安知不聚與盜賊聚與水火聚與仇讐聚與官府乎爾以貪吝漸聚之安知爾子孫不以淫蕩忽散之故溫公曰積財以貽子孫子孫未必能守不如積陰德於冥冥之中以爲子孫長久之計蓋財者萬罪之器以幼子擁多財更如狂夫擁利劍也殲已害人俱不免矣

子多年長自然分析使知稼穡之難守成之不易但必須均平不可偏向以起後日爭端亦當自存一分以爲娛老之資若盡舉而析之勢必日計月輪流供膳或有不賢之媳不能承順當行而止應有說無致老身不能安適往往父子之間易生嫌隙又子孫內或有不肖者慮其侵害他房不得已而預爲分派止可逐時量給錢穀不可卽以田產與之若給與田產彼必逐漸典賣典賣旣盡窺覬他房

必致爭訟使賢者被其侵害同至破蕩。凡人家子弟未冠勿遽稱別號未娶勿遽衣文繡禮曰老少異糧童子不衣裘帛夫不衣裘帛者非止謂年幼不宜亦使知老少之分且使知惜福也（沈文瑞先生）

抱兒者不可令其打人以爲歡父母不可引其手令擊已面亦不可令其動出淫媒語以詈人此亦是初教當慎處（存古約言）

嚴親多令嗣瀨愛有敗子○少年子弟勿令其事事自如○少年子弟斷不可浮閒無業或大或小必要尋一件事與他做則身心得以拘束世務得以演習人情得以諳練學識得以長進經營得以慣熟這便是大利益處何必堆金積玉哉○身體有父兄防閑是真福過失有父兄規責是真安門戶有父兄掌持是真仙事業有父兄指引是真路遠邪佞是富家教子弟第一義遠耻辱是貧家教子弟第一義○絕嗣之墳墓無非輕薄狂徒妓女之祖宗盡是貪花浪子○廣積聚者遺子孫以禍害多聲色者戕性命以斧斤

第二十七章 達觀

子沙子老矣無田可耕無園可鋤無屋可處大率皆無耳更願於身無病於心無念於人無往還於世無交涉於妻兒無愛戀則亦於生死無滯滯矣天地萬物同歸於斬豈不快哉

可憐三萬六千日不放身心靜片時○清閒一日便受用一日奔忙一日便虛度一日人生在世竟忙了一生閑了一生苦惱了一生乾弄了一生又空過了一生臨了落得些甚麼殊覺可笑○心如無事卽長生○世間萬事不能全到處急須了徹人生百年都是幻此心切莫糊塗

名利場中五刑貞備逍遙物外百障皆空○眉睫纔交夢裏便不能自主眼光落地死去又不知如何

喜生憂憂生喜若循環然假如原未有得忽得之斯喜矣既得復失斯憂矣已失復得又喜矣達者得之知後或失之失之如本來之無有此所以無憂無喜也死者生人所必有聖人晝夜視之任其來任其去而已矣大禹以死爲歸張子

以沒爲寧。未嘗厭且畏也。莊生畏而強齊佛氏。厭而脫幾不達哉。
夜來思量了許多。明日一些也無用。此是妄想的公案。○形骸非親。何況形骸外。
之良物。○處處與人頂真。全不知自己身子却是調假的。○奔走於富貴之門。自
視不勝其榮。人竊以爲辱。經營於名利之場。操心不勝其苦。已反以爲樂。
若想錢而錢來。何故不想若愁。米而米至。人固當愁。晨起依舊貧窮。夜來徒多煩
惱。○心爲形役。塵世馬牛身被名牽。樹籬鷄驚。○覲破興衰。究竟人我得失。冰消
闌盡。寂寞華豪。禦心腸灰冷。○貧賤一無所有。及臨終。脫一厭字。富貴無所不
有。及臨終。帶一懸字。脫厭如釋重負。帶懸如擔枷鎖。○世無百歲人枉作千年計。
○舉世盡爲愁裏老。誰人肯向死前休。○明日事尚不知。何必使機心而圖久遠。
及身業猶不能保。母勞佔便宜。以貽子孫。
人生於世。如電光石火。雖至百年。直喫忽耳。大限到來。定知不免。恩及此凡世情。
嗜慾好醜順逆。便須全體放。下何必營擾於心。(王龍溪先生)
世事茫茫。光陰有限。算來何必奔忙。人生碌碌競短論長。却不知道榮枯有數。得失
難量。看那秋風金谷。夜月烏江。阿房宮冷。銅雀臺荒。榮華花上露。富貴草頭霜。機

關參透萬慮。皆忘誇甚麼龍樓鳳閣說甚麼利鎖名轄。閒來靜處且將詩酒猖狂。
唱一曲歸來未晚。歌一調湖海茫茫。逢時遇景拾翠尋芳。約幾個知心密友到野外溪傍。或琴棋適興。或曲水流觴。或說些春淫果報。或論些今古興亡。看花枝堆錦繡聽鳥語弄笙簧。一任他人情反覆。世態炎涼。優游歲月瀟灑度时光。

東西南北浮生到處郵亭。

朱李張王墮地。

權時名姓。

邵康節曰：年老不歌爲一惑，安而不樂爲二惑，閒而不清爲三惑。凡遇不得意事，試取其更甚者，譬之心坎自然涼爽，此降火最速之劑。如將啼飢者比，則得飽；自樂將號寒者比，則得煖；自樂將勞役者比，則優閒；自樂將疾病者比，則康健；自樂將禍患者比，則平安；自樂將死亡者比，則生存；自樂古云比上不足，比下有餘；又云稍有不如意，當將死來，譬是自在法門也。

古詩有云：不結良因，與善緣。日貪財利，苦憂煎。豈知住世金銀寶，借汝權。看幾十年。又云：知足不辱，知止不殆。蓋求足何時，足知足便足也。

遇得意而欣欣，遇失意則戚戚，便彼境之順逆，差遣自己。何曾作得主，馬牛爲人穿著鼻孔？要行則行，要止則止。不知世間一切，差遣得我者，皆是穿我鼻孔者也。

若爲境差。遣卽爲境。穿著鼻孔矣。我豈無可以自主者。而乃同於穿鼻之馬牛。聽人驅遣。不亦重可哀哉。

能於熱地思冷。則一世不受淒涼。能於淡處求濃。則終身不落枯槁。○風流得意之事。一過輒生悲涼。清貧寂寞之鄉。愈久轉增意味。○能見苦爲樂。方知淡是甘。○世間千能百巧。何如一心無欲爲高。○心無機事。案有好書。飽食晏眠。時清體健。此是上界神仙。○熱鬧中空老了。多少豪傑。捨事以清心。斷欲以寧神。扁鵲醫不須請。他明裏不傷人。暗裏不虧心。閻羅王不須怕。他有時不妄用。無時守得定。陶朱公不須求。他築李不妄拔。鷄犬不妄殺。南無佛不須念。他

張文端公曰。人生適意之事。有三。曰貴。曰富。曰多子孫。然是三者善處之。則爲福。不善處之。則足爲累也。夫高位者。責備之地。怨尤之府。利害之關。憂患之場。謗訕之的。有榮則必有辱。有得則必有失。有進則必有退。有親則必有疎。惟使已無大譴。過而外來者。平淡視之。此處貴之道也。夫人厚積。則必有親戚之請求。貧窮之怨望。童僕之奸驅。大而盜賊之劫取。小而穿窬之鼠竊。經商之虧折。行路之失脫。

田禾之災傷。攘奪之爭訟。子弟之浪費。種育之苦。貧者不知。惟富厚者兼而有之。人能知富之爲累。則取之當廉而不必厚積。以招怨。視之當淡而不必深忮。以累心。思我。假有此財貨。彼貧窮者不取我。而取誰。儉於居身。而裕於接物。淡於取利。而謹於蓋藏。此處富之道也。子孫之累。尤多少小。則有疾。病之累。稍長。則有名。之慮。浮奢不善。治家之慮。納交匪類之慮。一離膝下。則有道路。寒暑。飢渴之慮。以至由子而孫。輾轉無窮。年壽既高。子息蕃衍。焉能保其無疾病。痛楚之事。賢愚不齊。升沈各異。聚散無恒。憂樂自別。但當教之孝友。教之謙讓。教之立品。教之讀書。教之擇友。教之養身。教之儉用。教之作家。其成敗利鈍。父母不必過爲繁心。聚散苦樂。父母不必憂念。毋疾但視。已無甚刻薄。後人當無恃出之患。已無大偏私。後人當無攘奪之患。已無甚貪婪。後人當無蕩盡之患。至於天行之數。稟賦之愚。有才而相遇。無因而致疾。延良醫。慎調治。延良師。諱教訓。父母之責盡矣。父母之心盡矣。此處子孫之道也。

禪昧甘性涼。安心臟祛邪氣。闢壅滯。通血脈。清神益志。駐顏色。除煩惱。去穢濁。善解諸毒。能調衆症。藥生人間。但有小大皮肉骨髓精蠭之異。獲其精者爲良。故凡

聖尊卑。悉能療之。不假修煉炮製。一服脫其煩惱。其功若神。令人長壽。（僧慧日禪本草）

知足歌云。思量事。累苦閒著。更是福。思量飢寒苦。飽煖便是福。思量疾病苦。康健便是福。思量危難苦。平安便是福。思量監禁苦。安居便是福。思量死來苦。活著便是福。也不必高官厚祿也。不必堆金積玉。看來一日之間許多自然之福。只因看人。從得病拘束。本是平安人。惹得危險辱。本是長壽人。作得死催促。世間有幾人會享自然福。我勸世間人。不要不知足。

龍舒居士曰。人生時父母妻子。屋宅田園。牛羊車馬。以至微細等物。不問大小。或祖傳於己。或自己營爲。而得或子孫或他人爲已。積累而得。色色無非己物。窗紙雖微。被人摺破。猶有怒心一針。雖小。著人將去。猶有吝意。倉箱既盈。心猶未足。舉眼動步。無非著愛。一宿在外。已念其家。一僕未歸。已憂其失。種種無不掛懷。一日大限來到。盡皆拋去。雖我貴身。亦棄物也。况身外者乎。靜言思之。恍如一夢。莊子云。有大覺者。然後知此。其大夢也。瓦盆注酒。與傾金注酒。同一醉也。褰驥布襦。與

金鞍駿馬同一遊也。松牀莞簟與繡衾玉枕同一寢也。布袍蒲絮與貉裘狐貉同
一煖也。蔬食菜根與烹龍煮鳳同一飽也。如此則貧賤富貴可以一視矣。
惟讀書有利而無害。惟愛溪山有利而無害。惟玩風月花木有利而無害。惟端坐
靜默有利而無害。是謂至樂。○每閒坐想古之人無一在者。何念不灰。

新死想第一（錄九想觀）

靜觀初死之人。正直仰臥。寒氣徹骨。一無所知。當念我身將來亦必如是。

青淤想第二

靜觀未斂屍骸。一日至七日。黑氣騰溢。轉成青紫。甚可畏懼。當念我身將來亦必
如是。

膿血想第三

靜觀死人初爛肉腐成膿。勢將漬下臟胃。消糜當念我身將來亦必如是。

絳汁想第四

靜觀腐爛之屍停積既久。黃水流出臭不可聞。當念我身將來亦必如是。
蟲瞰想第五

靜觀積久腐屍偏體生蟲處處鑽噬骨節之內皆如蜂窩當念我身將來亦必如是。

筋繩想第六
靜觀死屍皮肉盡鑽止有筋連在骨如繩束薪得以不散當念我身將來亦必如是。

骨散想第七

靜觀死屍筋已爛壞骨節縱橫不在一處當念我身將來亦必如是。

燒焦想第八

靜觀死屍被火所燒焦縮在地或熟或生不堪目擊當念我身將來或亦如是。

枯骨想第九

靜觀破塚棄骨日暴雨侵其色轉白或後黃朽人獸踐踏當念我身將來亦必如是。

引經策發第十

涅槃經云菩薩修於死想觀是壽命常爲無量怨讐所繞念念損滅無有增長猶

山澤水不得停住亦如朝露勢不久停如囚趣市步步近死如牽牛羊詣於署所四十二章經曰佛言人繫於妻子舍宅甚於牢獄牢獄有散釋之期妻子無遠離之念情愛於色豈憚驅馳雖有虎口之患心存甘伏投泥自溺故曰凡夫透得此門出塵羅漢

又曰佛言人隨情欲求於聲名聲名顯著身已故矣貪世常名而不學道枉功劳形譬如燒香雖人聞香香之燼矣危身之火而在其後

又曰佛言財色於人人之不捨譬如刀刃有蜜不足一餐之美小兒舐之則有割舌之患

又曰佛言衆生以十事爲善亦以十事爲惡何等爲十身三口四意三身三眷殺盜淫口四者兩舌惡口妄言綺語意三者嫉恚癡如是十事不順聖道名十惡行是惡若止名十善行耳

斷他物命名之爲殺不與而取名之爲盜兩相交會名之爲淫鬪亂彼此名爲兩舌呴呴罵詈名爲惡口心口相違名爲妄言無義浮辭名爲綺語慳鄙貪欲不耐他榮名之爲嫉暴戾殘忍懷恨結怨名之爲恚於諸事理盲無所曉名之

爲癡。

了明長老指此身而言曰此爲死物其內漿漿地者爲活物莫外死物上作活計宜於活物上作活計凡貪種種外物以奉其身者皆在死物上作活計也羅信南曰人初未嘗死死之名從軀殼上得之何則以神之來而形成故謂之生以神之去而形壞故謂之死是神者我也形者我所舍也我有去來故舍有成壞世之人不識其神徒見其形乃悅生而惡死可不悲乎且神之來也何自而來蓋隨業緣而來神之去也何自而去蓋隨業緣而去其所作者人間之業神則隨之而生於人間其所作者天上之業神則隨之而生於天上以至阿修羅三惡道莫不皆然業盡則形壞形壞則神無所舍又隨吾今生所造之業而往矣可不慎哉人生如水泡無論老少祇在吸呼之間况世間無非是苦不稱意者固苦千百人中間有稱意者亦無多時齊者不食肉不飲酒不食五辛戒者殺生偷盜邪淫是爲身三業妄言绮語兩舌惡口是爲口四業貪欲瞋恚邪見是爲意三業總爲十戒能持而不犯是爲十善犯而不持爲十惡全持十戒乃生天上

戒而不齋猶不失爲君子齋而不戒遂不免爲小人龍舒居士短齋之說非謂餘日可不持齋以見戒之爲重也今弗論毀犯十戒失墮三塗姑就人中現報言之人生多病短命橫死毒蟲蟻刀兵殺生報也人生貧窮凍餒乞丐偷盜報也妻不貞良女不淑潔邪淫報也多被誹謗爲他所訐妄言報也言無人受語不明了綺語報也眷屬乖離親族敗害兩舌報也常聞惡聲言多爭訟惡口報也多求無厭觖望不遂貪欲報也被人長短常爲惱亂瞋憾報也生左道家其心詔曲邪見報也何謂殺生業自殺教殺見殺讚喜以至呪術刀筆傾人身家皆是何謂偷盜業一切財物舞昧苟取以至百計鉤啖貪債不償皆是何謂邪淫業他人妻女自淫教淫以至非道之色敗德喪身皆是何謂妄言業毀謗賢聖變亂是非以至婬惑古今揆引夫貳皆是何謂綺語業妝飾華麗浮靡動聽以至歌曲傳說導人淫心皆是何謂兩舌業圖構兩頭離間骨肉以至面從心違退有後言皆是何謂惡口業罵詈呪咀冷譏毒刺以至詆謔古人冒犯尊長皆是何謂貪欲業牽纏五欲愛染不忘以至不知止足利己損人皆是何謂瞋憾業忿恚怨毒烈同猛火以至當懷枝慘陰慘中傷皆是何謂邪見業自以爲是妄執有我以至見思相續顛倒

癡迷。皆是修淨土者。若不戒此。十業譬之。蒸沙成飯。無有是處。人能持戒。六波羅密。漸次圓成。誠欲往生。從此門入。

儒家言施報。釋家言布施果報。其實一也。佛言欲得穀食。當勤耕種。欲得智慧。當勤學問。欲得長壽。甚當戒殺。欲得富貴。當勤佈施。佈施有四。一曰法施。二曰財施。三曰無畏施。四曰心施。法施者以善道教人。財施者以財惠人。無畏施者謂人當恐懼時。吾安慰之。使無畏。或教似脫離之法。心施者力雖不能濟物。長存濟物之心。是凡有濟於人者。皆佈施也。

至人云。人生衣食財祿陰司。皆有定數。若儉約。不貪。則可延壽。奢侈過度。用盡。則終。譬如人有錢一千。日用一百。則可。十日日用五十。可二十日。若或縱恣。則立盡。易稱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是天地之大。猶不逃於數。況於人乎。若夫廉儉而命促者。生來之數少也。若更貪侈。則愈促。失貪侈而壽長者。生來之數多也。若更廉儉。則愈畏矣。可不戒哉。

福慧二者。人當兼修。種種利物。常行方便。作一切善。戒一切惡。所謂修福也。知因果。識罪福。解脫書。務明心性。觀儒家書。兼明世道。所謂修慧也。修福得富貴。修

素得聰明修慧。不修福聰明而窮困修福不修慧富貴而愚癡福慧若兼修富貴而聰明二者皆不修愚癡而窮困若不能兼寧使慧勝於福莫令福勝於慧慧勝於福則知戒慎而無墮落福勝於慧則愚癡而造惡業矣。

釋世音謂萬善皆生於慈老子言三寶以慈爲首儒家言五常以仁爲先其意同也。

佛言受即是空受是受苦受樂及一切受用也如食列數味放箸即空出多鶻從既到既空終日逍遙既歸即空怡此則嗜慾可省。

金剛經七十二段大意不過言真性皆空然有真空有頑空頑空者真無所有真空者真性雖如虛空而其中則有故曰真空不空真性如鏡一切有生者如影影有生來而鏡常自若衆生有生滅而真性常自若生滅既除真性乃見故楞嚴云諸妄消亡不眞何待心經云是諸法空相謂諸法皆空之相乃真性也此性上自謂佛下至畜動含靈初無有異。

般若心經云觀自在菩薩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五蘊色受想行識也色謂色身受謂受用想謂思想行謂所行識謂辨識此五者蘊積不散以壅蔽真性故

謂之體。又謂之五陰。謂陰暗真性也。色身終歸於壞。受用隨時。即遇色受。豈不空乎。思想一物。既得之。則無想矣。想豈不空乎。所行之事。回首便如夢幻。行豈不空乎。識盡千種事物。再生不能復識。識豈不空乎。一切皆厄。皆從五者生。若能照見五者。皆空。則不戀色。身不畏死。亡不貪受。用不求養。奉不瀆於思想。而可以解脫。不泥於所行。而可以自在。不勞於辨識。而可以坐忘。故能度過一切苦厄也。人生不知來死。不知去。臘月三十日到來。祇落得手忙腳亂。何況前路茫茫。隨業受報者。固是生死報境。若論生死業根。即今一念隨聲逐色。使得七顛八倒者。便是由是佛祖運大慈悲教人。念佛掃除妄念。認取本來面目。做個灑灑落落。大解脫漢。而今不獲靈驗者。有三種病。第一不遇善知識。指示第二。散心持念。不能了郤。生死大事。第三於世間浮名浮利。照不破放不下。妄緣惡習。上坐不斷擺不脫。境風扇動處。不覺和身體入業海中。東飄西流。當信祖師道。雜念紛飛。如何下手。四字佛名。如鐵掃。請轉掃。轉多轉多。轉掃不去。拚命掃。忽然掃破。大虛空。萬別千差。一路通努力。今生須了却。莫教永劫受餘殃。

古德開示要語云。隨緣消舊業。莫更造新殃。今日目前種種業障。道者皆宿緣。明使

不必憂惱。但隨緣順受。緊要在一心念佛。更不當再結將來業根耳。
大藏經所詮者。不過戒定慧而閑藏者。有二種。過失一者。執文字而迷。致二者。
識理致而不會心。若能以戒定慧薰修。足該一大藏經教。所謂念念常住。即念百
千萬億卷經者。此也。更須識戒定慧。即在念佛中。何也。口誦心維諸惡莫作。是亦
戒也。係心淨境。幻塵俱滅。是亦定也。念實無念。心華湛然。是亦慧也。光陰迅速。命
不久長。何必徧閱藏經。虛費時日乎。

古人有言。病者衆生之良藥。則人於病中。當生大歡喜。一切不如意處。莫起煩惱。
常生大解脫。千其生死。莫起恐怖。又過去如幻。現在如幻。未來如幻。盡情放下。單
持正念。不急求愈。乃速愈之良方也。

明鏡本空。物來則見。於鏡空何碍。人但事未至。而將迎事已過。而留滯。乃爲病耳。
生平種種病痛。祇是外事。外物太要緊了。以致心不能靜。氣不能和。度不能宏。口
不能默。火不能制。苦不能耐。貧不能安。死不能忘。躁不能釋。矜不能平。驚恐不能
免。爭競不能遏。辨論不能息。憂思不能解。妄想不能除。其弊難以枚舉。總由未澹。
未空之故。眞澹真空。一切以不要緊三字了之。此則拔去病根之神藥也。然又不

可著力執持。反至黏滯拘苦。其心壅遏。其氣生。病痛祇須。若有意。若無意。瀟灑游衍。養得此心澹如水。空如鏡。時有拈花微笑。意態斯得之矣。

明莊嚴深達佛理。衣食所餘悉以施人。常調滿庭芳一闋云。六十餘年片時春夢。覺來剛熟黃粱浮華幻影。有甚好風光。冷眼輕覩破急翻身。瞪斷絲縛。免孫戲從他搬演。何必看終場。青山茅一把殘生活計。別作商量。但隨緣消遣。洗鉢焚香。先送心歸極樂。恣逍遙寶樹清涼墻。悲也回頭望處業海正茫茫。醒世歌南來北往。走四東看得浮生總是空天也。空地也。空人生杳杳。在其中。日也。空月也。空來來往往。有何功田也。空地也。空換了多少主人翁。金也。空銀也。空死後。同曾在手中。妻也。空子也。空黃泉路上不相逢。大藏經中空是色。般若經中色。是空。朝走西來暮走東。人生恰是採花蜂。採得百花成蜜後。到頭辛苦一場空。夜深聽得二更鼓。翻身不覺五更。誰從頭子細思量。看便是南柯一夢中。邵雍夫省事吟。慮少夢自少。言稀過亦稀。簾垂知日永。柳靜覺風微。怡見花開謝。不聞人是非。何須尋洞府。度歲也應遲。無名氏仿康節先生詩。萬事由天莫強求。何須苦用機謀。飽三餐飯。常知足得。

一帽風便可。生事事。生何日。了害人。人害幾。時休冤家。宜解不宜結。各自回頭看後頭。

堪嘆人心毒似蛇。誰知天眼轉如車。去年妄取東鄰物。今日還歸西舍家。無義錢財湯潑雪。倘來田地水推沙。若將狡猾爲生計。恰像朝開暮落花。

僧無際。啄走馬燈詩。隱遊了。又來遊。舞僕明人指。路墮陰奸心。中二味。索館刀。

人馬一齊休。白樂天對酒詩。螭牛角上爭何事。石火光中寄此身。隨富隨貧日隨喜。不開口笑是癡人。

唐寅一年歌。一年三百六十日。春夏秋冬各九十。冬寒夏熱最難當。寒則如力熱。如炙春三秋九號溫和天氣溫和風雨多。一年細算良辰少。況且難逢美景何美景良辰倘遭遇。又有賞心並樂事。不燒高燭照芳樽。也是虛生在人世。古人信有達者哉。勸人秉燭夜遊來。春宵一刻千金價。我道千金買不回。

唐寅一世歌。人生七十古來稀。前除幼年後除老。中間光景不多時。又有炎霜與煩惱。過了中秋月不明。過了清明花不好。花前月下且高歌。急須滿把金樽倒。世

上錢多賺不盡。朝裏官多做不了。官大錢多心轉夏落得自家頭白。旱春夏秋冬撲指閒鐘送。黃昏鷄報曉。請君細點眼前人。一年一年埋荒草。草裏高低多少墳。一年一半無人掃。

京兆武清縣亭上村高仙洲敬印八百本

北京炭兒胡同永盛合參茸莊敬印式百本

少年進德錄終

#10
102072